

深圳丹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

2021 年 04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刘萍、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任琥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刘强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且同时出具了否定意见的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对相关事项已有详细说明，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刘萍、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任琥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刘强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对相关事项已有详细说明，请投资者注意阅读。详见由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关于对深

圳丹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表出具无法表示意见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亚会审字（2021）第 01530004 号】。 本报告所涉及的发展战略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公司在本报告“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之“九、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部分详细描述了公司未来经营中可能存在的风险及应对措施，敬请投资者关注相关内容。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1.根据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关于对深圳丹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表出具无法表示意见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亚会审字（2021）第 01530004 号】。 公司 2020 年经审计的净利润为负值且营业收入低于 1 亿元，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0 年修订）》第 14.3.1 第（一）项“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为负值且营业收入低于 1 亿元，或追溯重述后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净利润为负值且营业收入低于 1 亿元”规定的情形，公司股票交易将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2.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0 年修订）》（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第 14.3.1 条规定：上市公司出现“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的财务会计报告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或者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的情形，公司股票交易将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3.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0 年修订）》（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第 13.3 条规定：上市公司出现“公司最近一年被出具无

法表示意见或否定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或鉴证报告”的情形，公司股票交易将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7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11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14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8
第五节 重要事项.....	55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61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61
第八节 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61
第九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62
第十节 公司治理.....	63
第十一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69
第十二节 财务报告.....	78
第十三节 备查文件目录.....	79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丹邦科技,本公司,公司,发行人	指	深圳丹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丹邦	指	广东丹邦科技有限公司
光明丹邦	指	深圳光明新区丹邦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丹邦投资集团	指	深圳丹邦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	指	刘萍先生
首发募投项目	指	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首次公开发行超募资金投资项目
PI 膜项目	指	2013 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TPI 碳化膜项目	指	TPI 薄膜碳化技术改造项目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股东大会	指	深圳丹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深圳丹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深圳丹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专门委员会	指	深圳丹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战略发展委员会、深圳丹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深圳丹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深圳丹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审计机构	指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报告期、本报告期、本期	指	2020 年度
上年同期、上期	指	2019 年度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丹邦科技	股票代码	002618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深圳丹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丹邦科技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Shenzhen Danbond Technology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Danbond Technology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刘萍		
注册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园朗山一路丹邦科技大楼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518057		
办公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园朗山一路丹邦科技大楼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518057		
公司网址	www.danbang.com		
电子信箱	szdbond@danbang.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谢凡（代）	李志福
联系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园朗山一路丹邦科技大楼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园朗山一路丹邦科技大楼
电话	0755-26511518、0755-26981518	0755-26511518、0755-26981518
传真	0755-26981518-8518	0755-26981518-8518
电子信箱	dongmiban@danbang.com	dongmiban@danbang.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的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园朗山一路丹邦科技大楼三楼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四、注册变更情况

组织机构代码	91440300732076027R(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公司上市以来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如有）	经公司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在原经营范围“开发、生产经营柔性覆合铜板、液晶聚合导体材料、高频柔性电路、柔性电路封装基板、高精密集成电路、新型电子元器件，提供自产产品技术咨询服务。”的基础上增加了“经营进出口业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经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在原经营范围“开发、生产经营柔性覆合铜板、液晶聚合导体材料、高频柔性电路、柔性电路封装基板、高精密集成电路、新型电子元器件，提供自产产品技术咨询服务，经营进出口业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的基础上增加了“二维半导体材料、聚酰亚胺薄膜、量子碳基膜、多层石墨烯膜、屏蔽隐身膜”。
历次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如有）	无变更

五、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 16 号院 3 号楼 20 层 200
签字会计师姓名	戴勤永、雷海林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六、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20 年	2019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8 年
营业收入（元）	48,724,451.45	347,148,108.89	-85.96%	343,586,590.4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811,050,121.78	17,335,035.40	-4,778.68%	25,415,213.7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814,429,736.57	10,977,915.49	-7,518.80%	17,187,687.5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4,679,083.40	155,676,523.06	-90.57%	213,484,373.7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48	0.03	-5,033.33%	0.0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48	0.03	-5,033.33%	0.0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0.99%	1.01%	-62.00%	1.40%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8 年末
总资产（元）	1,749,887,310.89	2,492,634,263.05	-29.80%	2,419,192,948.1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915,387,835.41	1,735,360,272.32	-47.25%	1,715,897,669.55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是 否

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

是 否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备注
营业收入（元）	48,724,451.45	347,148,108.89	主营收入
营业收入扣除金额（元）	5,114,398.77	5,029,220.80	非主营收入
营业收入扣除后金额（元）	43,610,052.68	342,118,888.09	扣除非主营后营业收入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本期数	上期数	期末数	期初数
按中国会计准则	-811,050,121.78	17,335,035.40	915,387,835.41	1,735,360,272.32
按国际会计准则调整的项目及金额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本期数	上期数	期末数	期初数
按中国会计准则	-811,050,121.78	17,335,035.40	915,387,835.41	1,735,360,272.32
按境外会计准则调整的项目及金额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45,751,204.35	88,895,649.73	107,093,331.78	-193,015,734.4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598,917.08	5,734,879.18	-6,249,426.36	-805,936,657.5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612,411.47	4,733,825.23	-7,025,312.59	-806,525,837.7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226,476.05	3,348,950.32	102,578,597.81	-98,474,940.78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金额	2019 年金额	2018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6,128.17	-3,360.00	-14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903,215.50	7,283,950.12	8,211,958.81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079,861.82	-321,247.49	15,707.44	
减：所得税影响额	597,334.36	602,222.72		
合计	3,379,614.79	6,357,119.91	8,227,526.25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目前主营业务所属行业为柔性印制电路板及材料制造业，包括FPC、COF柔性封装基板、COF产品及关键配套材料聚酰亚胺薄膜（PI膜）的研发、生产与销售。

（一）主要业务

1、FPC、COF柔性封装基板及COF产品

FPC（Flexible Printed Circuit Board）即柔性印制电路板，是连接电子零件用的基板和电子产品信号传输的媒介。COF柔性封装基板作为FPC的高端分支产品，指还未装联上芯片、元器件的封装型柔性基板，在芯片封装过程中，起到承载芯片、电路连通、绝缘支撑的作用，特别是对芯片起到物理保护、提高信号传输速率、信号保真、阻抗匹配、应力缓和、散热防潮的作用。COF产品（Chip on flexible printed circuit）是用COF柔性封装基板作载体，将半导体芯片直接封装在柔性基板上形成的芯片封装产品。公司致力于在微电子领域为客户提供全面的柔性互连解决方案及基于柔性基板技术的芯片封装方案。公司FPC、COF柔性封装基板及COF产品具有配线密度高、厚度薄、重量轻、配线空间限制少、可折叠、灵活度高等优点，适用于空间狭小、可移动、可折叠的各类高精尖智能终端产品，在消费电子、医疗器械、特种计算机、智能显示、高端装备产业等微电子领域都得到广泛应用。

2、聚酰亚胺薄膜（PI膜）

聚酰亚胺薄膜（PI膜）是一种新型的耐高温有机聚合物薄膜，按照用途分为一般绝缘和耐热为主要性能指标的电工级和赋有高挠性、低膨胀系数等性能的电子级。用于电子信息产品中的电子级PI薄膜作为特种工程材料具有其他高分子材料所无法比拟的高耐热/氧性能、优良的机械性能、电性能及化学稳定性，被称为“黄金薄膜”。微电子级PI膜最大的应用市场是作为柔性印制电路板（FPC）的基板材料—挠性覆铜板（FCCL）用重要的绝缘基材，同时，也是PI膜深加工产品的前驱体材料。公司生产的高性能微电子级PI膜产品介电强度、热/吸湿膨胀系数、拉伸强度等指标达到或优于国际同类产品水平，可应用于挠性印制电路板领域、绝缘材料领域、半导体及微电子工业领域、非晶硅太阳能电池领域等。

（二）主要经营模式及主要业绩驱动因素

公司主要经营模式为以销定产，直销和经销相结合。公司在深化与现有客户良好合作的基础上，积极拓展国内外市场，持续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同时继续沿着公司产业链延伸，拓宽PI膜应用领域。不断丰富产品结构、持续提升产品技术水平以响应市场变化与客户需求的能力，是公司当前及未来重要的业绩驱动因素。

（三）行业情况

柔性印制电路板需求由下游终端电子产品需求所主导。全球柔性印制电路板行业近年来保持较快发展，其中，智能手机、平板电脑、车载电子等移动电子设备为首的消费类电子产品更新换代，AR/VR/可穿戴智能设备、消费级无人机等电子产品兴起和发展，汽车电子化、无线充电以及柔性OLED显示屏等产品市场增长；5G趋近商用也助力了高频FPC的发展；同时，各类电子产品显示化、触控化的趋势也使得FPC借助中小尺寸液晶屏及触控屏进入广阔的应用空间。

微电子级PI膜主要应用于FCCL的制造及作为PI膜深加工产品的前驱体材料。微电子级PI膜及其深加工产品具有广阔的应用前景和巨大的商业价值，是微电子封装领域关键的配套材料，在微电子封装技术发展进程中具有决定性的作用和重要的基础地位、先行地位和制约地位。随着PI膜的技术发展，微电子级PI膜及其深加工产品的性能不断提升，其应用范围内也在不断扩大，如用于散热材料、光电显示材料、新能源材料等。目前PI膜及其深加工产品已经被广泛应用于消费电子、新型显示、新能源等多个领域，受益于下游行业的蓬勃发展，微电子级PI膜及其深加工产品的市场前景广阔。

公司成立以来，专注于柔性印制电路及新型功能性高分子材料的研发，在柔性印制电路板及电子级PI膜领域深耕近二十年。公司的行业地位突出，先后承担并完成了两项国家“863计划”重大研究课题、两项国家科技重大专项项目（02专项）和多项国家级、省市级科技攻关项目。公司在柔性印制电路板及PI膜领域具有深厚的技术积累，取得多项创新成果，获得四十余项国家发明专利和国际专利。公司坚持实施高端产品竞争战略，通过多年的技术创新和市场开拓，已经形成较为完整的产

业链和合理的产品结构，是全球极少数掌握微电子级PI膜、高端2L-FCCL、COF柔性封装基板到COF芯片封装全产业链中各环节主要材料制造工艺并大批量生产的厂商之一。

二、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1、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主要资产	重大变化说明
股权资产	无重大变化。
固定资产	无重大变化。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比期初减少 32.77%，主要系计提减值准备影响所致。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比期初增加 114.52%，主要系收到在安装设备增加所致。
货币资金	货币资金比期初减少 55.79%，主要系收到的销售收入减少所致。
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资产比期初减少 100%，主要系无可转回的暂时性差异影响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比期初增加 132.12%，主要系留抵税及多交税费所致。
开发支出	开发支出比期初减少 89.01%，主要系不符合开发支出的资本化项目转费用化所致。
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比期初减少 97.64%，主要系销售减少和核销以前年度坏账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比期初减少 61.98%，主要系收到了在安装设备所致。
存货	存货比期初减少 38.46%，主要系计提减值准备影响所致。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1、公司具有自主创新技术研发优势

公司承担了国家科技重大专项项目，拥有一支专业能力较强的研发队伍，截止目前为止共计拥有“用于芯片封装的柔性基板及其制作方法”、“一种双面铜箔无胶基材的制备方法”、“多叠层多芯片封装在柔性电路板上的方法及封装芯片”、“用于软膜覆晶封装的聚酰亚胺薄膜及其制造方法”等42项授权发明专利。

2、公司具有产业链的优势

公司专注于微电子柔性互连与封装业务，形成了从FCCL→FPC、FCCL→COF柔性封装基板→COF产品的较为完整产业链，公司产业链涵盖基材、基板到芯片封装。公司非公开发行募投项目“微电子级高性能聚酰亚胺研发与产业化”主要用于研发与生产微电子级高性能聚酰亚胺薄膜（PI膜），而PI膜是生产FCCL的重要原材料之一。本项目顺利实施后，公司的产业链将进一步向上游延伸，最终形成“PI膜→FCCL→FPC”、“PI膜→FCCL→COF柔性封装基板→COF产品”的全产业链结构。

3、公司自产部分原材料及深加工产品，具有成本优势

FCCL是生产FPC及柔性封装基板的主要原材料，由于公司实现了上游关键原材料柔性封装基板用高端2L-FCCL、FPC用3L-FCCL和低端2L-FCCL的自产，使公司产品具有成本优势，增强了产品的市场竞争力，提升了企业在行业中的地位。

PI膜是生产FCCL的重要原材料之一，公司以往的PI膜均是通过外购取得，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微电

子级高性能聚酰亚胺研发与产业化项目”达产后，一方面，公司将自用部分PI膜，从而减少相应的原材料外部采购，显著提高利润率；另一方面，公司将剩余PI膜用于对外销售，形成新的利润增长点。

PI膜深加工产品是指以PI膜为原料，通过高分子烧结法，经碳化、黑铅化制程，制备的TPI碳化膜、量子碳化合物厚膜或量子碳化合物半导体膜等PI膜的衍生类产品。依托公司自产化学法微电子级PI膜的优势，公司的PI膜深加工产品项目达产后，一方面，公司将完全自用自产PI膜，从而减少相应的原材料外部采购，显著提高利润率；另一方面，公司将PI膜深加工产品用于对外销售，拓宽PI膜的应用领域，形成新的利润增长点。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概述

2020年，全球经济受突如其来的新冠疫情冲击，国内外形势依然复杂严峻，同时，受制于人民币处于币值高位、现金流缺口、公司债务逾期和供应商诉讼，公司业务经营受到前所未有的挑战，一方面在自身内部制定有效的经营措施，另一方面，公司开始和债权人、银行进行协商，从而改善公司面临的困局。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48,724,451.45元，同比下降85.96%；营业利润-805,313,692.37元，同比下降5,003.68%；归属上市公司净利润-811,050,121.78元，同比下降4,778.68%；截止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资产合计1,749,887,310.89元，同比下降29.80%；所有者权益合计915,387,835.41元，同比下降47.25%；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1.67元，同比下降47.25%。

在新的年度里，公司拟采取以下应对措施以改善公司当前经营状况：

(1) 公司董事会及管理层积极推进公司定向增发实施工作，以便快速解决债务问题，恢复融资信用。

公司在深圳市南山区拥有4.1万平方米自有物业，在东莞市松山湖拥有7.2万平方米自有物业。随着深圳市南山区城市更新的进程，深圳的自有物业进行城市更新项目，公司在东莞的生产工厂具备接受深圳工厂全部生产能力的条件。

(2) 做好现有产业的经营和整合。

公司主要经营两大产品：柔性电路板（FPC），聚酰亚胺膜（PI膜）。在电子产品普及率逐步提高的背景下，柔性电路板市场仍具备良好的发展前景，不断开拓新的应用产品，市场规模继续保持增长，行业景气度仍在高水平，公司柔性印制电路板仍具备较大竞争力。聚酰亚胺膜是FPC的上游材料，也可以进行深加工后用于手机散热，固态电池储能等功能。目前国内仍以进口PI膜为主，国产替代的市场规模大，利润高。公司自产PI膜对比进口PI膜具有明显的价格优势，产品性能也能满足客户需求，并且能依据客户的需求实施定制化生产，目前已在国内市场实现小批量销售，客户在小批量用量后会逐步提高订货量，公司PI膜产品具有较大竞争力，公司将努力提升销售规模。

(3) 继续积极寻求有实力的合作伙伴采用一切有效的措施努力改善公司经营状况，增加公司的净资产及盈利能力使公司走出财务困境，以期取得良好的效益回报股东。

如果定向增发工作或深圳市南山区城市更新能够顺利实施，则公司将迅速改善财务状况；并且随着上述资产整合计划、引入实力投资者和公司新项目落实的进一步推进，有利改善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

二、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参见“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的“一、概述”相关内容。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2020年		2019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48,724,451.45	100%	347,148,108.89	100%	-85.96%
分行业					
电子元件制造	43,610,052.68	89.50%	342,118,888.09	98.55%	-87.25%
其他业务收入	5,114,398.77	10.50%	5,029,220.80	1.45%	1.69%
分产品					
FPC	41,157,870.02	84.47%	340,450,241.95	98.07%	-87.91%
PI 膜	2,452,182.66	5.03%	1,668,646.14	0.48%	46.96%
其他业务收入	5,114,398.77	10.50%	5,029,220.80	1.45%	1.69%
分地区					
中国大陆	5,843,478.52	11.99%	4,337,588.46	1.25%	34.72%
日本	26,277,681.48	53.93%	154,231,171.98	44.43%	-82.96%
港台	7,182,382.85	14.74%	84,887,766.87	24.45%	-91.54%
东南亚	3,608,356.88	7.41%	67,268,864.53	19.38%	-94.64%
欧美地区	698,152.95	1.43%	31,393,496.25	9.04%	-97.78%
其他业务收入	5,114,398.77	10.50%	5,029,220.80	1.45%	1.69%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或地区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电子元件制造行业	43,610,052.68	85,697,369.43	-96.51%	-87.25%	-56.46%	-138.98%
其他业务收入	5,114,398.77	752,649.37	85.28%	1.69%	-6.07%	1.21%
分产品						
FPC	41,157,870.02	81,327,979.84	-97.60%	-87.97%	-58.68%	-140.33%
分地区						
中国大陆	5,843,478.52	30,366,394.29	-419.66%	34.72%	804.81%	-442.29%
日本	26,277,681.48	43,389,322.54	-65.12%	-82.96%	-49.75%	-109.13%
港台	7,182,382.85	7,702,572.94	-7.24%	-91.54%	-84.63%	-48.20%
东南亚	3,608,356.88	3,870,738.80	-7.27%	-94.64%	-89.95%	-50.00%
欧美地区	698,152.95	368,340.85	47.24%	-97.78%	-98.01%	6.11%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 适用 √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 是 □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20 年	2019 年	同比增减
电子元件制造行业 (FPC)	销售量	m ²	26,902.88	235,028.51	-88.55%
	生产量	m ²	26,437.83	234,240.88	-88.71%
	库存量	m ²	1,736.18	2,201.23	-21.13%
电子元件制造行业 (PI)	销售量	KG	8,859.12	3,948.4	124.37%
	生产量	KG	35,808.29	68,938.72	-48.06%
	库存量	KG	160,770.05	184,992.5	-13.09%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受全球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公司销售业绩出现下滑。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行业和产品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电子元件制造行业	主营业务成本	85,697,369.43	99.13%	196,828,642.12	99.59%	-0.46%
其他	其他业务	752,649.37	0.87%	801,290.82	0.41%	

单位：元

产品分类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FPC 产品	直接材料	24,615,410.34	30.27%	79,444,996.42	40.74%	-10.48%
FPC 产品	辅助材料	5,985,284.19	7.36%	10,858,714.78	5.57%	1.79%
FPC 产品	直接人工	13,645,371.59	16.78%	22,134,128.65	11.35%	5.43%
FPC 产品	直接动力	10,900,317.15	13.40%	15,205,955.45	7.80%	5.60%
FPC 产品	制造费用	26,181,596.57	32.19%	67,340,187.51	34.54%	-2.34%
小计		81,327,979.84	100.00%	194,983,982.81	100.00%	
PI 膜	直接材料	75,006.56	1.72%	163,172.55	8.85%	-7.13%

PI 膜	辅助材料	18,151.42	0.42%	23,611.07	1.28%	-0.86%
PI 膜	直接人工	280,154.52	6.41%	92,479.34	5.01%	1.40%
PI 膜	直接动力	35,627.23	0.82%	37,813.84	2.05%	-1.23%
PI 膜	制造费用	3,960,449.87	90.64%	1,527,582.50	82.81%	7.83%
小计		4,369,389.59	100.00%	1,844,659.30	100.00%	

说明

无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28,521,967.91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65.40%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18,361,825.76	42.10%
2	第二名	2,760,658.87	6.33%
3	第三名	2,719,931.87	6.24%
4	第四名	2,383,913.31	5.47%
5	第五名	2,295,638.10	5.26%
合计	--	28,521,967.91	65.40%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6,056,962.21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27.90%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2,328,053.09	10.73%
2	第二名	1,125,757.75	5.19%
3	第三名	1,075,326.81	4.95%
4	第四名	835,046.53	3.85%
5	第五名	692,778.03	3.19%
合计	--	6,056,962.21	27.90%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20 年	2019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1,654,019.74	5,812,434.56	-71.54%	主要系本期执行新收入准则，运输费用作为合同履行成本重分类进主营业务成本中。
管理费用	162,169,096.27	44,300,997.56	266.06%	主要系固定资产的产能不足，把折旧费重分到管理费用中所致。
财务费用	60,162,270.62	28,863,490.55	108.44%	主要系融资费用增加致。
研发费用	21,857,628.40	34,569,117.56	-36.77%	主要系研发项目减少所致。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投入2186万元，占合并报表营业收入的44.86%。其中用于资本化投入0万元。

其中从PI及其深加工方面来看。PI膜是公司主营业务产业链上游最重要的原材料，占据整个原材料成本的35%以上，实现关键原材料的自产，一方面可以降低生产成本、显著提高利润率，另一方面还可以通过外销形成新的利润增长点。2020年度，公司在通用型PI膜生产的基础上，继续向PI膜功能化方向展开研究，不断丰富PI膜产品的品种、扩大应用领域，满足市场多元化需求。同时，也非常重视废弃PI薄膜回收再利用以及PI深加工产品方面的研究与开发。主要研究集中在以下几个方面：

（1）聚酰亚胺纳米粒子复合薄膜的制备及其性能研究。

开展了“聚酰亚胺纳米粒子复合薄膜的制备及其性能研究”项目。通过选择适当的无机纳米粒子、在合适的复合途径下可以改善PI的独特性能，聚酰亚胺/纳米粒子复合已经成为提高聚酰亚胺性能和使其性能功能化改善方面非常活跃的课题。纳米粒子诸多与众不同的特性，使其成为增强聚酰亚胺基体功能化的首选。本项目为了拓展PI的应用范围，提高其固有性能，对聚酰亚胺薄膜进行纳米改性，开发出周期短、成本低、性能优异的聚酰亚胺/Al₂O₃纳米复

合薄膜，使其介电性能及力学性能得到显著提高。

(2) 废弃聚酰亚胺薄膜的回收工艺研究。

聚酰亚胺薄膜（废边）是环保禁弃的垃圾，焚烧和掩埋聚酰亚胺薄膜废弃物的处理方法对环境不友好，不符合可持续发展，因此，聚酰亚胺薄膜废边是生产聚酰亚胺厂家最头痛、最难解决丢弃的废物，也是环保部门目前的难题，回收再利用聚酰亚胺薄膜废弃物对降低生产成本，发展循环经济具有重大意义，值得广泛关注。传统回收工艺存在加工周期长，耗能大，工艺复杂，而且需要大量的碱液和酸液，成本高且污染环境等问题。因此，寻找一种简单、高效的聚酰亚胺薄膜废弃物的回收工艺非常重要，从而实现降低对环境的污染，变废为宝。

(3) PI深加工产品（PI碳化膜）方面的研究。

开展了诸如“碳化硅纳米颗粒对PI膜碳化及石墨化的催化及增强作用”、“基于聚酰亚胺厚膜的量子碳基膜制备工艺开发”、“微波等离子体处理PI膜制备碳纳米片”、“化合物半导体柔性碳基膜及其制备方法研究”以及“不同化学结构PI薄膜的碳化行为研究”等PI碳化技术研发项目，深入研究影响PI薄膜碳化行为及性能的各种因素，如：化学结构、掺杂纳米粒子、等离子体辐照等，获得相关机理，为未来开发结构可控、性能优良的PI碳化膜提供理论基础和技术支持。

(4) 量子碳化合物厚膜及半导体膜的研究。

量子碳化合物厚膜是以公司自主研发的化学法微电子级聚酰亚胺厚膜（130 μm /140 μm /150 μm /160 μm /170 μm ）为原材料经碳化、黑铅化等工艺加工后形成的具有二维大分子量超晶格网络结构的薄膜产品。量子碳化合物厚膜具有高密度、高范德华力、高导热系数、高储热功能、高均热效果、不掉粉尘、无离子迁移等特点，可用作5G智能终端、5G基站、汽车电子的散热材料，柔性显示基板，柔性太阳能电池基板，固态电池的电极极片材料以及高频电子电路基材，产品附加值较高，具有广阔的市场需求。

量子碳化合物半导体膜是一种新型化合物半导体材料，在高迁移率、纳米尺寸、柔性、通透性和导电性能可控性等方面具有与其他化合物半导体材料相比独一无二的特性，有望成为综合性能更好的新型化合物半导体材料。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专注于电子级PI膜及其深加工产品的研发与生产，并通过持续不断的技术创新与工艺开发赋予PI膜更多、更优越的性能。公司利用独创性的TPI制备工艺、纳米金属掺杂、杂化、离子交换与离子注入工艺，可以使膜中的纳米单斜晶体相变为四方晶体，形成六方晶格层状结构，具备超晶格的功能，从而得到量子碳化合物半导体膜。该量子碳化合物半导体膜具有宽禁带、高导热率、高柔韧性、高击穿电场、高电子饱和速率、高抗辐射能力、耐高低温、导电性及载流子浓度具有可控性等多种特性，非常适合制作新一代柔性高温、高频、抗辐射的大功率器件，未来有望在超高频率模拟晶体管、纳米传感器得到广泛运用。

报告期内公司PI及其深加工方面研发重点主要是《聚酰亚胺纳米粒子复合薄膜的制备及其性能研究》、《碳化硅纳米颗粒对PI膜碳化及石墨化的催化及增强作用》以及《微波等离子体处理PI膜制备碳纳米片》等8个项目。

从FPC及基材FCCL方面来看。在不断提升传统FCCL性能的同时，也重视开发颠覆传统概念的新型FCCL及其FPC。主要研究集中在以下几个方面：

(1) 碳基聚酰亚胺无胶基材（C-FCCL）及其碳基柔性电路板（C-FPC）微细线路的开发。

该项目在于突破传统柔性基材组成（Cu+PI）的概念，开发新型的C-C-FCCL基材及在此基础上的C-C-FPC&C-C-COF技术。以量子碳基膜代替传统FCCL中的导体铜箔层，制造的碳基线路导热导电性能好、比热大、耐热性能优良，当有大电流通过时温升高，不会熔断，因

此可靠性大大提高，特别适合制造小体积的大功率器件。将ALD法引入PI覆碳膜的制造，以量子碳基膜为衬底气相沉积聚合PI薄膜，利用ALD法的优势，克服传统涂布法工艺中存在的弊端，获取PI膜厚均匀、外观平滑、与量子碳基膜的结合力良好且厚度可控，为碳基柔性印制电路板（C-C-FPC）基材的制造提供一种新的环保型工艺。在此基础上，利用激光法对高频超微线路进行干蚀刻线路，所采用超快激光加工系统通过扫描振镜快速移动光束实现超微线路对位蚀刻，采用非接触式模拟成像快速加工，无环保问题，可高效制备高频超微线路，线宽/线距可做到5nm/5nm级别。新一代超柔韧、耐高温、高导热系数的量子碳化合物柔性电子线路“C-C-FPC&C-C-COF”技术主要有优越的耐热、导热、高频、低损耗、大功率密度、抗弯曲强度、低介电常数、低热膨胀系数等特点，特别适用于最前沿的5G、6G智能手机、无人驾驶汽车、AR人工智能设备、医疗穿戴等领域，可用于隐形屏蔽、三维互联，超越了高频电子、射频器件的相关要求，是理想的5G、6G的材料。

（2）新型量子碳基/合金导体复合层高导电导热柔性电路基材研究。

随着5G时代的到来，伴随着手机柔性屏应用，柔性电子技术是未来热门的集成技术。柔性印制电路应用的柔性电子基材FCCL正面临着新的挑战。5G应用的发展颠覆性改变传统通讯器件，促使新型柔性电子材料出现，以满足高温、高压、高频、高速、高密度、低功耗的要求。传统柔性电子材料正在面临变革。

由此，本项目研究了一种超柔韧高导电导热性柔性基材及其制备方法，先对聚酰亚胺薄膜碳化黑铅化处理，并对所述聚酰亚胺薄膜掺杂纳米金属，进行离子注入和离子交换；在材料表面进行等离子照射改性处理，形成异形表面层；再通过物理气相沉积(PVD)或化学气相沉积(CVD)在所述异形表面层上形成金属导体层，最终可得到超柔韧、高延展性、高导电导热性、高频性的柔性基材。该产品在量子碳基膜中沉积嵌入导电金属，克服了传统二层法FCCL基板材料的缺点，有效满足5G时代对柔性电子基材的高要求，如：更高导电性、高导热、耐更高温度、高电压、高密度、低热膨胀系数等，来满足5G世界高度互联，快速、低功耗的要求。

（3）聚酰亚胺基分子界面层及其制作的无胶基材研究。

本研究提供了一种聚酰亚胺分子界面层、无胶基材及其制备方法，该研究主要技术优势如下：（1）采用聚酰胺酸溶液作为胶粘剂，其在成膜及亚胺化之后，本身也成为PI膜的一部分，因此与上层PI膜相容性很好，不仅增强了铜箔与PI膜的粘结强度，也有效缓冲了分子界面层与铜箔或PI膜之间因热膨胀系数的不匹配引起的内应力，克服了传统环氧树脂成膜后机械性能较差、热膨胀系数较大、耐热及耐化学试剂不良等缺陷。（2）因PAA凝胶薄膜微粘性特征，不仅可以通过涂布法而且可以通过层压法来生产2L-FCCL，且都能与上层PI膜达到完全相容，工艺选择更加灵活。（3）捕捉阳离子交换剂在PAA溶液中呈现均匀的游离分布状态，相对于通过化学键键合的方式固定于PI分子链之中，其游离状态的分子活动能力更强，与铜离子的络合反应位阻小，因此反应活性更高，捕获Cu²⁺的效果更佳。因此本项目能有效地阻止离子向聚酰亚胺绝缘层的扩散，同时能改善两相（树脂相-金属相）界面性能，从而提高聚酰亚胺膜的绝缘性能以及与金属层的剥离强度，满足高密度挠性电路板对其无胶基材的性能要求。

报告期内公司FPC及基材FCCL方面研发重点主要是《一种碳基聚酰亚胺无胶基材（C-FCCL）及其制备方法》、《一种碳基柔性电路板（C-FPC）微细线路及其制备方法》以及《新型量子碳基/合金导体复合层高导电导热柔性电路基材研究》等4个项目。

从COF方面来看。主要研究集中在埋入式电容材料的开发上，公司开展了“一种PI/BaTiO₃/PI复合电容薄膜及其制备方法”项目。埋入电容技术成为电子封装系统中小型化与高性能化最有前途的解决方案之一。若在柔性线路板上直接形成具有高介电常数性的钛酸钡

电容薄膜，该BaTiO₃薄膜具有介电常数高、介电损耗低、泄露电流低，且薄膜厚度和外观均匀、无缺陷，杂质含量低等优点。然而由于BaTiO₃是无机陶瓷介电材料，电容值虽高，但是本身没有自粘性，成膜性能较差，与基底表面结合强度不大，容易剥落。此外，BaTiO₃与基底材料之间由于热膨胀系数的差异引起较大的内应力，加上BaTiO₃本身具有较大的脆性，所以在经历较大的温度变化时，BaTiO₃薄膜容易出现裂纹、掉粉、脱层等现象，钛酸钡自身较大的脆性，也导致该电容薄膜无法进行弯曲或折叠。

为了解决以上技术问题，针对本项目研究而言，采用ALD法沉积PI/BaTiO₃/PI复合电容薄膜具有以下优点：1、使用的PI为高分子薄膜，本身具有自粘性，成膜性能好，膜的柔韧性较好，与基底表面的结合强度较大；2、PI/BaTiO₃/PI夹层结构，有助于提高介电层与衬底或极板间的结合强度，钛酸钡层上下两面的PI层对钛酸钡层不仅可以起到保护作用，提高其整体成膜性能，而且还可以有效稀释钛酸钡层与衬底或极板间的热内应力，防止钛酸钡层裂纹、掉粉、脱层等现象的发生；3、由于PI膜具有柔韧性，从而赋予了PI/BaTiO₃/PI复合电容薄膜一定的弯曲性能，历经数次的弯曲或折叠而不致损坏，更适用于在柔性电路基板中埋入电容的场合，同时也增加了设计的自由度。

公司研发投入情况

	2020 年	2019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人）	29	127	-77.17%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5.07%	13.54%	-8.47%
研发投入金额（元）	21,857,628.40	42,112,748.52	-48.10%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44.86%	12.13%	32.73%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16,170,277.39	-100.00%
资本化研发投入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38.40%	-38.40%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因本年度销售收入下降；另不符合资本化项目的研发费用转入了费用化项目，不符合费用化的研发项目转入了管理费用中，导致研发投入下降，故研发投入 占营业收入比例提高。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不符合资本化的费用全部转出了。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2,064,878.46	357,342,845.16	-57.4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7,385,795.06	201,666,322.10	-31.8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	14,679,083.40	155,676,523.06	-90.57%

额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9,266,807.54	187,612,661.16	-79.0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266,807.54	-187,612,661.16	79.07%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72,519,053.76	596,752,365.60	12.7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58,542,779.34	576,519,727.95	14.2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976,274.42	20,232,637.65	-30.9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043,755.82	-11,631,000.67	22.24%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销售收入下降，经营活动现金流入下降，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随之下降；购建固定资产支付的现金比上年减少，故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上年下降。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非主营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资产减值	-290,725,700.51	36.16%	主要系固定资产，无形资产计提减值所致。	否
营业外收入	1,393,216.82	-0.18%	无法支付的应付款项	否
营业外支出	85,483.17	-0.01%	违约赔偿支出	否
信用减值损失	-227,955,422.44	28.35%	主要系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预付账款计提减值所致。	否
其他收益	4,487,905.04	-0.56%	收到的政府补助及递延收益摊销。	否

四、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公司 2020 年起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或新租赁准则且调整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

适用

单位：元

	2020 年末		2020 年初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	金额	占总资产比		

		例		例		
货币资金	7,624,326.30	0.44%	17,247,421.73	0.69%	-0.25%	
应收账款	6,567,641.09	0.38%	278,854,794.19	11.19%	-10.81%	
存货	81,780,883.49	4.67%	132,884,186.18	5.33%	-0.66%	
固定资产	986,188,538.84	56.36%	1,320,586,383.17	52.98%	3.38%	
在建工程	404,080,429.32	23.09%	188,362,164.77	7.56%	15.53%	
短期借款	297,594,503.11	17.01%	339,752,365.60	13.63%	3.38%	
长期借款	70,000,000.00	4.00%	160,000,000.00	6.42%	-2.42%	
其他流动资产	17,764,371.46	1.02%	7,652,942.62	0.31%	0.71%	
其他非流动资产	130,146,021.82	7.44%	342,340,283.06	13.73%	-6.29%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房屋及建筑物*1	21,531,294.58	抵押借款
合计	21,531,294.58	

五、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金融资产投资

(1)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六、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 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广东丹邦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生产和销售 COF 柔性封装基板、COF 产品	CNY150,000,000.00	1,063,379,804.40	687,821,004.38	30,220,747.69	-476,271,951.52	-481,716,827.11
丹邦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子公司	电子元器件的销售及原材料的采购	HKD14,000,000.00	130,488,397.88	-31,300,448.07	0.00	-16,097,511.63	-15,923,293.44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八、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1、行业发展趋势

21世纪以来，PC和智能手机行业的发展使得全球FPC产值快速上升，目前FPC已广泛应用于智能手机、汽车电子、可穿戴式设备等终端消费领域。现代科技在不断发展，电子产品市场对产品的轻薄化、显示化、触控化、多功能化的需求日益提高，促使了产品上游相关元器件往精细化、高性能化、系统集成化方向发展，未来FPC用量将不断提高。微电子级PI膜主要应用于FCCL的制造及作为PI膜深加工产品的前驱体材料。目前全球高性能PI薄膜的研发和制造技术主要被美日韩等国垄断，PI膜深加工产品也因制备工艺、生产设备与原材料的技术门槛，导致行业集中度较高。随着PI膜的技术发展，微电子级PI膜及其深加工产品的性能不断提升，其应用范围内也在不断扩大，如用于散热材料、光电显示材料、新能源材料等。目前PI膜及其深加工产品已经被广泛应用于消费电子、新型显示、新能源等多个领域，受益于下游行业的蓬勃发展，微电子级PI膜及其深加工产品的市场前景广阔。透明PI膜作为一种功能型的特种PI膜，是PI膜领域的新产品，克服了传统聚酰亚胺薄膜带有浅黄或深黄颜色的缺点，能适应高温加工制程，耐弯折性能优异，同时具备高透明、低热膨胀系数的特性，是目前少有的能够满足柔性显示盖板材料要求的有机薄膜材料，市场空间巨大。透明PI膜目前需依赖从日韩企业进口，公司拟在原有技术成果上持续加大研发投入，拟募集资金投入“新型透明PI膜中试项目”，未来实现透明PI膜的进口替代，打破国外技术垄断。当前伴随着可移动智能设备、云存储和大数据处理的广泛应用和5G技术的推广，迅速发展信息产业对未来的半导体芯片和信息处理技术提出了前所未有的要求。Si作为第一代半导体材料，是集成电路最基础的材料，然而Si一些固有的缺点却无法逾越，如光学性能、高压高频性能等。化合物半导体材料具有优异的光电性能、高速、高频、大功率、耐高温等特征，在信息通信、光电应用以及新能源汽车等产业应用中具备硅基无法比拟的优势，有望成为综合性能更好的新型化合物半导体材料。公司拟在原有技术成果上持续加大研发投入，拟募集资金投入“量子碳化合物半导体膜研发项目”，研发量子碳化合物半导体膜、实现行业领先的重大技术突破，为实现公司成为国际领先的新型半导体材料企业的发展愿景打下坚实基础。

2、行业产业政策材料

工业是国民经济的基础产业，新材料是材料工业发展的先导，是重要的战略性新兴产业。加快培育和发展新材料产业，对于引领材料工业升级换代，支撑战略性新兴产业，保障国家重大工业建设，促进传统产业转型升级，构建国际竞争新优势具有重要战略意义。近年来，国内新材料产业呈现加快发展的态势，国务院及各部委等颁发了《中国制造2025》、《国家创新驱动发展战略纲要》、《“十三五”国家科技创新规划》、《关于加快新材料产业创新发展的指导意见》、《“十三五”材料领域科技创新专项规划》等多个产业发展的扶持政策。其中，2016年由国家工信部、发改委、科技部和财政部联合出台的《关于加快新材料产业创新发展的指导意见》，指出了部分需要大力发展及突破的新材料，涵盖耐高温耐蚀材料、高性能纤维及复合材料、第三代半导体材料、新型稀土功能材料、高性能分离膜材料、能量转换与储存纳米材料、新型显示材料以及新一代生物医用材料等。同时意见指出要积极开发石墨烯、3D打印材料、智能仿生及超导材料等前沿领域的新材料，做好基础研究和积累工作。2017年4月，国家科技部发布《“十三五”材料领域科技创新专项规划》（国科发高〔2017〕92号），该规划指出，重点发展战略性先进电子材料、先进结构与复合材料、先进金属材料、先进陶瓷材料、生物医用材料、稀土功能材料、膜材料以及新能源材料，满足战略性新兴产业的发展需求；发展前瞻性材料技术，突破纳米材料制备技术，形成新的技术和经济增长点；提出特种工程塑料是重点发展的先进结构材料技术之一，其中高性能聚醚酮、聚酰亚胺、耐辐照型聚酰亚胺纤维等被列为重点发展材料。

3、公司未来的发展战略

（1）完善产业链结构公司目前的主导产品包括FPC、COF柔性封装基板、COF产品，且生产上述产品基材FCCL也均为公司自身进行配套生产，公司目前已经形成了“FCCL→FPC”、“FCCL→COF柔性封装基板→COF产品”的较为完整的产业链。公司的非公开发行项目“微电子级高性能聚酰亚胺研发与产业化”是研发与生产微电子级高性能聚酰亚胺薄膜（PI膜），而PI膜是生产FCCL的重要原材料之一。该项目投产后，公司的产业链将进一步向上游延伸，最终形成“PI膜→FCCL→FPC”、“PI

膜→FCCL→COF柔性封装基板→COF产品”的更加完善的产业链结构。

(2) 形成以材料技术带动深加工技术的局面公司PI膜项目投产后，一方面能够通过对源头PI膜、FCCL生产的控制，进一步提升FPC、COF柔性封装基板及COF产品等产品的质量，进而推动整个产品线的升级；另一方面，终端COF产品的生产和销售有助于公司更好地了解市场发展趋势，从而能够进行更有针对性的研发，减少研发从实验室到产业化的不确定性，缩短产品及工艺改良周期。因此，公司将通过PI膜项目的实施形成材料技术带动深加工技术的局面，进一步提升产品品质、缩短产品及工艺改良周期，最终不断地提升公司产品的综合竞争力。

(3) 依托自身优势，打造先导产业、实现“量产一代、中试一代、研发一代”的可持续快速发展战略公司一直专注于功能高分子新材料的研发与生产，在电子级PI膜的制备及其深加工领域取得了多项创新成果并积极推动研发成果转化，形成了以科技创新为基础、以产业化为目标的发展机制。公司坚持“量产一代、中试一代、研发一代”的发展战略，通过PI膜深加工项目的实施，加速量子碳化合物厚膜的产业化、开拓PI厚膜高附加值产品、打造新的利润增长点；研发试产新型透明PI膜、在柔性显示市场抢占先发优势；研发量子碳化合物半导体膜、实现行业领先的重大技术突破，为实现公司成为国际领先的新型半导体材料企业的发展愿景打下坚实基础。综上所述，公司将坚持技术领先的宗旨，加强研发投入，向产业链上游及原材料的深加工方向延伸，进一步拓宽市场领域，满足市场多元化的需求，在技术及成本方面保持竞争优势。

4、2021年经营目标和主要工作计划

公司2021年度的经营目标为：主营业务收入、净利润等主要指标与2020年同比实现增长。2021年度，公司将在2020年度工作的基础上，继续做好以下各项工作：

(1) 做好现有产业的经营和整合。公司主要经营两大产品：柔性电路板（FPC），聚酰亚胺膜（PI膜）。在电子产品普及率逐步提高的背景下，柔性电路板市场仍具备良好的发展前景，不断开拓新的应用产品，市场规模继续保持增长，行业景气度仍在高水平，预计公司每年能实现1.5亿元销售规模。聚酰亚胺膜是FPC的上游材料，也可以进行深加工后用于手机散热，固态电池储能等功能。目前国内仍以进口PI膜为主，国产替代进口的市场规模大，利润高。公司自产PI膜对比进口PI膜具有明显的价格优势，产品性能也能满足客户需求，并且能依据客户的需求实施定制化生产，目前已在国内市场实现小批量销售，客户在小批量用量后会逐步提高订货量，预计PI膜年销售规模将超过1.2亿元。

(2) 公司董事会及管理层积极推进各项融资方案，以便快速解决债务问题，恢复融资信用，同时继续积极寻求有实力的合作伙伴采用一切有效的措施努力改善公司经营情况，增加公司的净资产及盈利能力使公司走出财务困境，以期取得良好的效益回报股东。

(3) 持续聚焦业务，提升市场份额。在维护和巩固现有客户的基础上，密切关注市场动向和客户需求变化，深度开发潜在客户，提升公司产品的市场份额。着力新业务拓展，转化技术成果。公司将积极克服全球宏观经济复杂、公司自身发展过渡期等不利因素，促进新业务的落地和发展，实现多年技术积累转化技术成果，创造价值。持续创新，增强核心竞争力。公司将借助多年的技术沉淀，持续开展新技术、新工艺的可行性研究，拓展技术应用领域，增强企业技术创新能力，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加强管理水平，加强人才梯队建设，降低企业运营风险。从公司战略出发，加强内部控制能力，提升内部治理能力，完善公司内控制度和流程管理，引进行业优秀人才，夯实组织与个人绩效管理，不断降低企业运营风险。

5、债务逾期事项

2020年，公司面临债务逾期，债务逾期事项造成公司面临重大诉讼/仲裁、现金流缺口及业务经营严重下滑。2021年公司将继续积极与有关方进行沟通、协商，争取债务展期，并通过合理的财务规划并将在适当时机利用各种融资方式，以满足自身经营发展及其他投资项目的流动资金需求，积极拓展多种融资渠道，改善公司债务和财务结构，同时聘请律师团队协助应对诉讼/仲裁事项，力争降低上述事项给公司日常经营活动造成的不利影响，推动回归健康、可持续发展轨道。

6、未来发展可能面临的风险和解决措施

(1) 经营管理风险

一方面公司经营决策、组织管理、风险控制的难度增加，对管理团队的管理水平带来相当程度的挑战，另一方面公司运营成本和费用也在增加。如果不能及时实现管理升级、扩大销售规模和提高盈利能力，将出现影响公司高效运转、资金安全、业绩提升等方面的情形，带来经营管理风险。为此，公司将不断提升管理和内控水平，优化组织结构和资源配置，做好成本管控，建立规范化的流程管理、人力资源管理、财务管理和项目管理体系。

(2) 持续经营能力恶化的风险

2020年以来，现金流缺口、债务逾期及重大诉讼等问题给公司业务经营带来重大挑战，如在新的年度公司无法扩大现有主要

产品FPC及PI膜产品等的销售规模，公司将面临持续经营能力恶化的风险，进而可能导致公司退市。公司将努力解决现有困境，提升主拓展产品销售渠道，积极开拓积极开拓优质客户，提升产品质量与服务品质，改善持续经营能力，降低相关风险。

(3) 新工艺、新产品、新项目、新领域的开拓及不达预期的风险

公司以创新发展和产业升级为核心，将制造技术与信息技术深度融合，在现有产品技术工艺的基础之上开展前瞻性研究，订制新设备，开发新产品、新项目、新工艺，开拓新领域，逐步推进产品结构的优化和产业的转型升级。高技术新产品、新项目、新工艺开发难度大、周期长、投入高，存在技术开发未成功的风险和新品不能得到市场认可的风险；新产品、新项目、新工艺的开始盈利时间及盈利水平与之前分析论证的结果可能出现差异，存在建设周期长、投资回报滞后或投资回报率达不到预期的风险；电子产品市场发展快速迭代、多技术融合、跨行业应用，如无法适应行业技术发展，核心技术领先优势的保持将面临持续性风险。公司将采取如下应对措施：坚持以市场为导向的研发策略，加强新产品新工艺评估和前期技术验证，加强研发队伍建设，利用公司全产业链的优势整合各项业务，努力推进新业务的稳步发展。

(4) 汇率变动风险公司的出口销售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较大，以美元结算为主，存在经营业绩受汇率波动影响的风险。公司将通过加强对汇率趋势预判，优化贷款与货币资产结构以及采取金融工具等，降低汇率波动带来的汇兑损失。

(5) 环境保护要求趋严的风险

公司产品的生产过程中涉及电镀等污染环节，故国家对公司所在的印刷线路板行业环保要求较高。公司一直重视对环境的保护，严格遵循国家及地方的环保法律法规，并投入了大量人力物力对生产过程中的废水、粉尘及噪音污染进行控制和处理。随着国家对环境保护的日益重视，未来国家可能制订并实施更为严格的环保法规，造成公司的环保支出增加、经营成本提高，对公司的利润水平带来一定的负面影响。此外，尽管公司严格执行相关环保法规及政策，但仍不能完全排除在环保方面出现意外情况的可能。若出现环保方面的意外事件，将会对公司造成一定损失。为应对可能发生的环境保护风险，公司将严格遵守各项环保相关的政策法规，适当加大环保方面的投入，引进相关的环境保护设备，培养公司员工的环境保护意识，以避免环保问题的发生。

(6) 其他未知风险

上述经营计划并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业绩承诺，提示投资者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意识，并且应当理解经营计划与业绩承诺之间的差异，公司将根据市场环境、自身实际情况，积极应对各项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十、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1、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普通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普通股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在充分考虑了公司未来发展需要和投资者投资回报的基础上，根据《公司法》、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重新制定了公司《未来三年（2021-2023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不适用

公司近3年（包括本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预案）情况

- 2020年度公司利润分配预案为：不送红股，不进行现金分红，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 2019年度公司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截止2019年12月31日股本总额54,792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分配现金股利人民币0.03元（含税），共计分配现金红利1,643,760.00元。公司2019年度不送红股、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
- 2018年度公司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截止2018年12月31日股本总额54,792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分配现金股利人民币0.05元（含税），共计分配现金红利2,739,600.00元。公司2018年度不送红股、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

公司近三年（包括本报告期）普通股现金分红情况表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现金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以其他方式（如回购股份）现金分红的金额	以其他方式现金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20年	0.00	-811,050,121.78	0.00%	0.00	0.00%	0.00	0.00%
2019年	1,643,760.00	17,335,035.40	9.48%	0.00	0.00%	1,643,760.00	9.48%
2018年	2,739,600.00	25,415,213.78	10.78%	0.00	0.00%	2,739,600.00	10.78%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三、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控股股东深圳丹邦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与实际控制人刘萍（包括控制的全资、控股企业或其他关联企业）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本公司/本人（包括本公司控制的全资、控股企业或其他关联企业，下同）保证在发行人依法存续期间，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其他法律、法规和发行人《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得以任何形式（包括但不限于直接经营或与他人合资、合作、参股经营）从事与发行人构成竞争的业务；保证将采取合	2011年09月20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

		<p>法、有效的措施，促使本公司/本人拥有控制权的公司、企业与其他经济组织及本人的其他关联企业不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发行人相同或相似的业务；不会直接或间接投资、收购与发行人存在竞争的企业，也不以任何方式为竞争企业提供任何业务上的帮助；或在竞争企业或经济组织中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若因任何原因导致出现本公司/本人与发行人从事相同或类似业务的情形，本公司/本人同意由发行人在同等条件下优先收购该等业务所涉资产或股权，和/或通过合法途径促使本公司所控制的全资、控股企业或其他</p>			
--	--	--	--	--	--

			关联企业向 发行人转让 该等资产或 控股权，和/ 或通过其他 公平、合理的 途径对本公 司的业务进 行调整以避 免与发行人 的业务构成 同业竞争。如 违反本承诺 函，本公司/ 本人愿意承 担由此产生 的全部责任， 充分赔偿或 补偿由此给 发行人造成 的所有直接 或间接损失。 本公司/本人 不利用在发 行人的控股 股东/主要股 东或实际控 制人地位，损 害发行人及 其他中小股 东的利益。			
	控股股东深 圳丹邦投资 集团有限公 司	关于减少关 联交易的承 诺	本公司及本 公司控制的 其他企业将 尽量避免与 发行人之间 发生关联交 易；对于确有 必要且无法 回避的关联 交易，将按照 公平、公允和 等价有偿的 原则进行，交	2011年09月 20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

			<p>易价格按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并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交易审批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切实保护上市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如因未履行此项承诺而给发行人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对因此给发行人造成的损失予以赔偿。本公司保证不利用在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地位，损害发行人及其他中小股东的利益。</p>			
	<p>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刘萍、王李懿，监事邹盛和及核心技术人员刘文魁（王李懿、邹盛和、刘文魁已离任）</p>	<p>关于股份转让的承诺</p>	<p>除三年的股份承诺锁定期外，在其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及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直接及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在申报离</p>	<p>2011年09月20日</p>	<p>长期有效</p>	<p>严格履行</p>

			任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发行人股票数量占本人直接及间接持有发行人股票总数的比例不超过百分之五十。			
	控股股东深圳丹邦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承担税收追缴风险的承诺	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若税收主管部门要求发行人补缴因其享受有关税收优惠政策而免征及少征的企业所得税，本公司将无条件全额承担发行人在发行上市前应补缴的税款及因此所产生的所有相关费用。	2010年09月20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
	控股股东深圳丹邦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承担补缴职工住房公积金风险的承诺	若应有权部门的要求或决定，发行人及其子公司需为职工补缴的住房公积金、或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因未为职工缴纳住房公积金而承担任何罚款或损失，丹邦投资集团愿	2011年09月20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

			在毋须发行人支付对价的情况下承担所有补缴金额和相关所有费用及/或相关的经济赔偿责任。			
	控股股东深圳丹邦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刘萍	关于对 202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的承诺	1、在作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期间，不会越权干预公司的经营管理活动，不会侵占公司利益； 2、自本承诺出具日至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他新的监管规定，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本公司/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3、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公司/本人违反该等承诺致使摊薄即期回报的填补措施无	2020 年 04 月 22 日	202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到期自动失效	严格履行

			法得到有效落实，从而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对 202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的承诺	1、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2、对自身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3、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5、若公司后续推出股权激励政策，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6、本承诺函出具日后，如	2020 年 04 月 22 日	202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到期自动失效	严格履行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就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作出另行规定或提出其他要求的，本人承诺			
股权激励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无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深圳丹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丹邦科技”）2020年度财务报表进行审计，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9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2018年修订）、《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4号——非标准审计意见及其涉及事项的处理（2018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董事会对无法表示意见涉及的事项说明如下：

一.无法表示意见涉及事项说明

（一）、审计报告中无法表示意见的内容

1.审计范围受限，无法确认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准确性

如财务报表附注六、（三十一）所述，由于疫情的影响，我们无法对主要客户、供应商实施现场调查、访谈；往来函证回函率较低；贵公司未能提供完整的与审计相关的资料，导致审计范围受限，我们未能获取到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无法核实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真实性，因此无法对贵公司的营业收入、营

业成本准确性发表意见。

2. 减值准备计提的合理性

如财务报表附注六、（三十九）所述，贵公司期末存货主要为PI膜，除两种型号少量对外销售外，其他规格未实现对外销售，销售价格不具有代表性，也无同品质可比市场销售价格进行参考；贵公司的主要生产设备均从海外供应商采购，贵公司未能提供完整的与审计相关的资料，我们未能获取本期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入账计量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因此无法对本期计提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合理性发表意见。

如财务报表附注六、（三十八）所述，贵公司对应收账款、预付账款计提信用减值损失2.43亿元并予以核销，我们未能获取到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证明其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及核销款项的合理性，因此无法对本期计提的信用减值损失及核销款项的合理性发表意见。

3. 其他非流动资产的存在性

如财务报表附注六、（十四）所述，贵公司预付的设备款已超过合同约定时间仍未收到设备，我们未能获取到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证明其设备或预付的款项是否能够收回，因此无法对其他非流动资产的存在性发表意见。

4. 前期财务报表是否存在错报存在不确定性

如财务报表附注十三、1所述，由于我们未能获取到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证明是否存在前期财务报表错报，因此无法对前期是否存在需要更正错报发表意见。

(二)、出具非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的理由和依据

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502号—在审计报告中发表非无保留意见》第七条：“当存在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不能得出财务报表整体不存在重大错报的结论情形之时，注册会计师应当在审计报告中发表非无保留意见”以及第十条：“如果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作为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但认为未发现的错报（如存在）对财务报表可能产生的影响重大和具有广泛性，注册会计师应当发表无法表示意见”的规定，我们认为上述事项对财务报表可能产生的影响重大且具有广泛性，故出具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三)、无法表示意见涉及事项对报告期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我们目前无法判断上述无法表示意见涉及事项对贵公司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和 2020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的影响。

(四)、无法表示意见涉及事项是否明显违反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信息披露规范性规定的说明

由于我们目前无法获取认定上述事项所需的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我们无法判断上述无法表示意见所涉及的会计处理是否存在明显违反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信息披露规范的规定的情形。

二、董事会对无法表示意见涉及事项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2020年度财务报表已经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公司2020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0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会计师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严格谨慎的原则，对公司2020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董事会对此予以尊重。

三、独立董事意见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20年度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14号——非标准审计意见及其涉及事项的处理》、《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我们认为：

1、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20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符合客观实际情况，我们对审计报告无异议。

- 2、公司董事会对2020年度财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进行了专项说明，我们同意董事会的意见。
- 3、我们要求公司对涉及事项予以高度重视，并将持续关注、敦促公司董事会和经营管理层采取有效措施降低和消除涉及事项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改善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切实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四、监事会对无法表示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

鉴于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20年度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认为除“形成保留意见的基础”部分所述事项可能产生的影响外，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公司2020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0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公司监事会对此予以理解。公司监事会对董事会出具的专项说明进行了审核并同意董事会出具的专项说明。

五、消除该事项及其影响的具体措施

董事会将努力采取相应有效的措施，积极推动重整事项工作，尽快消除相关事项影响，并持续关注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同时，董事会将积极举措改善公司的生产经营和财务状况，增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争取推动公司回归快速发展轨道，维护公司及全体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鉴于公司当前状况以及面临的压力，公司已采取以及拟采取的应对措施如下：

- 1、公司董事会及管理层的积极与债权人沟通，以便快速解决债务问题，恢复融资信用。

针对涉及债务诉讼事项，公司将继续积极与债权人进行沟通、协商，并聘请律师团队协助，最大程度降低对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的不利影响，最大程度上保障公司的合法权益。通过多渠道盘活自有物业，对债务进行重整，努力解决短期债务包袱，推动公司回归到快速发展的轨道。

- 2、国内市场开拓计划

不断开拓市场、客户结构优化是公司战略发展的重点之一，公司产品一直以出口为主，公司将在巩固原有客户合作关系的同时，拓展新的国内客户。

重点推进PI膜产品对国内市场的销售，利用国产PI膜的价格优势开拓进口替代市场，深度挖掘原有客户市场，实现公司销售目标，不断提升公司产品的市场占有率。

- 3、提升生产品质和能力，缩短交期，降本增效

深圳厂区产能将逐步转移到东莞厂区，利用东莞更低的人力和土地成本，达到降低管理成本，缩短交货周期，提高产品质量，保持专业化的生产制造能力。

- 4、人力资源扩充规划

公司将把提高员工素质和引进高层次人才作为企业发展的重要战略之一，完善人才的培养、引进和激励机制，努力加强人才梯队建设，尊重员工的创造力，以具有竞争力的薪资待遇、良好的工作环境与发展机遇吸引并留住人才。同时，公司将继续积极加强对员工的内部培训，建立起能够适应公司管理和未来发展需要的高水平、高素质的员工队伍。

- 5、财务管理及内控制度健全计划

公司将进一步加强财务管理工作，强化风险控制，做好财务预算和成本控制，建立健全有效的公司内控制度。

六、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十二节 财务报告”-“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44、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七、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八、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九、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11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2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雷海林、戴勤永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2

当期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2020年经审计的净利润为负值且营业收入低于1亿元，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修订）》第14.3.1第（一）项“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为负值且营业收入低于1亿元，或追溯重述后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净利润为负值且营业收入低于1亿元”规定的情形。

十一、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二、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p>2018年11月24日,丹邦科技与中国银行签订《固定资产借款合同》,贷款人民币15,000万元整,贷款期60个月,由刘萍、深圳丹邦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为丹邦科技上述债务向中国银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并签订了《保证合同》。</p> <p>2018年4月11日,丹邦科技与中国银行签订《抵押合同》(先于借款合同签订),将丹邦科技名下位于深圳市南山区松坪山高新住宅21栋的28套房抵押给中国银行。</p> <p>2017年12月1日和2018年4月18日,中国银行分别向公司发放贷款11,700万元和3,300万元。从2020年6月起,每半年归还本金2,000万元。公司已归还贷款本金2,000万元,截止本公告日,2020年12月到期2,000万元本金未归还,借款余额13,000万元未归还。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向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于2021年2月24日对该事项予以立案,案件编号:(2021)粤03民初</p>	12,964.2	否	该案件尚在审理中	该案件尚未审理,尚未知悉相关影响	--	2021年03月06日	公告编号:2021-016
--	----------	---	----------	------------------	----	-------------	---------------

51 号。							
<p>2018 年 11 月 11 日，丹邦科技与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华强北支行（以下简称“邮政储蓄银行”）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贷款人民币 3,000 万元，由深圳市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中小担保公司”）为丹邦科技上述债务向邮政储蓄银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并签订了《委托保证合同》，同时刘萍、深圳丹邦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广东丹邦科技有限公司为上述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反担保，与中小担保公司签订《保证反担保合同》。2020 年 1 月 13 日，丹邦科技收到邮政储蓄银行发放一年期贷款 3,000 万元，贷款到期日 2021 年 1 月 12 日。期间，公司累计还款 1,000 万元，截止贷款到期日尚有 2,000 万元贷款本金未还清。深圳市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向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于 2021 年 1 月 8 日对该事项予以立案，案件编号：(2021)</p>	3,000	否	该案件尚在审理中	该案件尚未审理，尚未知悉相关影响	--	2021 年 03 月 06 日	公告编号：2021-016

粤 0304 民初 6138 号。							
<p>2020年02月25日，丹邦科技与国家开发银行深圳市分行（以下简称“国开行”）签订《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人民币2,000万元，借款期限1年，由深圳市高新投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为上述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并签订了《保证合同》。2020年2月26日，丹邦科技收到国开行发放的借款2,000万元。</p> <p>2021年2月26日，该项借款到期，丹邦科技未归还到期借款2,000万元。国家开发银行深圳市分行向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于2021年2月10日对该事项予以立案，案件编号：（2021）粤0304民初17482号。</p>	20,406.03	否	已结案	原告已撤销诉讼，相关费用由原告国家开发银行予以承担。	已撤销诉讼	2021年03月06日	公告编号：2021-016
<p>2018年11月11日，丹邦科技与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华强北支行（以下简称“邮政储蓄银行”）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贷款人民币3,000万元，由深圳市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为上述借款向邮政储蓄银行提供连带责任保</p>	2,021.44	否	该案件目前尚在审理中	该案件尚未审理，尚未知悉相关影响	--	2021年03月06日	公告编号：2021-016

<p>证担保，并签订了《委托保证合同》，同时刘萍、深圳丹邦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广东丹邦科技有限公司为上述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反担保，并与深圳市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签订了《保证反担保合同》。2020年1月13日，丹邦科技收到邮政储蓄银行发放的一年期贷款3,000万元，期间丹邦科技累计归还本金1,000万元。2021年1月12日，该借款到期，丹邦科技未能及时归还剩余2,000万元借款。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华强北支行向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于2021年2月19日对该事项予以立案，案件编号：(2021)粤0304民初17695号。</p>							
<p>2020年04月09日，丹邦科技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以下简称“招商银行”）签订《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人民币6,000万元，借款期限1年，由刘萍、深圳丹邦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为上述借款提</p>	6,041.07	否	该案件目前尚在审理中	该案件尚未审理，尚未知悉相关影响	--	2021年03月06日	公告编号：2021-016

<p>供连带责任保证，并签订了《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同时丹邦科技与招商银行签订《最高额抵押合同》，将丹邦科技名下位于深圳市南山区松坪山高新住宅 33 栋整栋房产抵押给招商银行。2020 年 4 月 9 日，丹邦科技收到招商银行发放贷款 6,000 万元，借款期限一年（到期日 2021 年 04 月 09 日），到期后一次性偿还全部借款本金。2021 年 1 月 18 日，双方签订《补充协议书》，协议约定丹邦科技于 2021 年 1 月 31 日归还招商银行借款本金 500 万元，2021 年 2 月 22 日丹邦科技归还招商银行借款本金 1,500 万元，2021 年 3 月 22 日丹邦科技归还招商银行本金 2,000 万元，2021 年 4 月 9 日归还本金 2,000 万元。截止公告日，公司贷款本金 2,000 万元逾期未归还，贷款本金 4,000 万元未逾期，借款余额 6,000 万元未归还。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向深圳市南山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深圳市南山区人民法院于</p>							
--	--	--	--	--	--	--	--

2021年2月23日对该事项予以立案，案件编号：(2021)粤0305执3291号。							
2016年11月29日，丹邦科技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喜年支行（以下简称“工商银行”）签订《固定资产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人民币20,000万元，借款期限5年，由刘萍、深圳丹邦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并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2017年1月4日，丹邦科技收到工商银行发放贷款20,000万元，合同约定从2018年3月-2021年12月期间每季度还款1,250万元。截止公告日，丹邦科技已正常归还贷款本金15,000万元，余下5,000万元暂未到期。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喜年支行向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于2021年2月24日对该事项予以立案，案件编号（2021）粤0304民初18320号。	5,019.96	否	该案件目前尚在审理中	该案件尚未审理，尚未知悉相关影响	--	2021年03月06日	公告编号：2021-016

十三、处罚及整改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名称/姓名	类型	原因	调查处罚类型	结论（如有）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刘萍	董事	刘萍于 2010 年 8 月至今担任丹邦科技董事长、2010 年至 2020 年 10 月担任丹邦科技总经理，对丹邦科技上述问题负有主要责任。此外，刘萍不配合股东开展信息披露工作。	其他	出具警示函措施	2020 年 12 月 14 日	--
邓建峰	高级管理人员	邓建峰于 2017 年 1 月至 2020 年 10 月担任丹邦科技财务负责人，对丹邦科技上述资金管理不到位、信息披露不完整、财务会计基础薄弱等问题负有主要责任。	其他	出具警示函措施	2020 年 12 月 14 日	--
莫珊洁	高级管理人员	莫珊洁于 2013 年 8 月至 2020 年 10 月担任丹邦科技董事会秘书，对丹邦科技上述公司治理不完善、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不规范、信息披露不完整等问题负有主要责任。此外，莫珊洁不配合股东开展信息披露工作。	其他	出具警示函措施	2020 年 12 月 14 日	--

整改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2020年12月14日，深圳证监局对公司出具了《关于对深圳丹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采取责令改正措施的决定》[（2020）209号]（以下简称“《决定书》”），收到《决定书》后，公司董事会高度重视，立即向公司全体董监高及相关部分人员进行了通报、传达，对《决定书》中所涉的事项进行了全面梳理和深入分析，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要求，对相关事项进行全面自查，按照《决定书》中的要求逐项梳理并认真落实整改措施，并于2021年1月13日召开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会议、第四届监

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该《整改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1月14日在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深圳证监局对公司采取责令改正措施决定的整改报告》（公告编号：2021-004）。

十四、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五、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十六、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是 否

应收关联方债权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形成原因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期初余额 (万元)	本期新增金额 (万元)	本期收回金额 (万元)	利率	本期利息 (万元)	期末余额 (万元)

应付关联方债务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形成原因	期初余额 (万元)	本期新增金额 (万元)	本期归还金额 (万元)	利率	本期利息 (万元)	期末余额 (万元)
深圳丹邦投资	公司控股股	为公司经营发展提供资	12,250	25,370	9,350	3.85%	613.91	28,270

集团有限公司	东	金支持						
关联债务对公司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的影响		公司控股股东为公司提供借款，利率为当期借款基准利率，有助于支持公司经营和业务的发展。无需本公司向关联方提供保证、抵押、质押等任何形式的担保。该项关联债务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也不存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况，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也不会对公司独立性构成影响，符合公司的利益						

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2020年1月7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华强北支行申请借款人民币3000万元及向深圳市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申请保证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法定代表人刘萍、公司控股股东深圳丹邦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无偿为公司向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华强北支行申请借款人民币3000万元承担连带责任保证。

2020年1月20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公司银行贷款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接受公司控股股东深圳丹邦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实际控制人刘萍先生为公司向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高新支行申请续贷一年期流动资金贷款人民币5000万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2020年2月17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流动资金借款人民币1000万元及向深圳市高新投融资担保有限公司申请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法定代表人刘萍个人无偿为公司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流动资金借款人民币1000万元承担连带责任保证。

2020年2月26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实际控制人为公司向银行贷款向担保公司提供反担保保证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深圳市高新投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为公司向国家开发银行深圳市分行申请流动资金贷款人民币2000万元提供担保，公司法定代表人刘萍就该笔贷款向高新投提供反担保保证。

2020年3月31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公司银行贷款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接受公司控股股东深圳丹邦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实际控制人刘萍先生为公司向珠海华润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人民币3000万元展期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2020年4月3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公司银行贷款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接受公司控股股东深圳丹邦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实际控制人刘萍先生为公司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人民币10000万元综合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2020年7月10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公司银行贷款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接受公司控股股东深圳丹邦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公司法定代表人刘萍先生无偿为公司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流动资金贷款人民币12,000万元承担连带责任保证。

2020年9月2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公司银行贷款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接受公司控股股东深圳丹邦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实际控制人刘萍先生为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喜年支行申请续办人民币8000万元流动资金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2020年9月29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公司及全资子公司银行贷款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接受公司控股股东深圳丹邦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实际控制人刘萍先生为公司向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流动资金贷款额度人民币4000万元及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广东丹邦科技有限公司向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流动资金贷款额度人民币6000万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020年12月9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公司申请续办银行贷款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控股股东深圳丹邦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续办银行贷款5,000万元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重大关联交易临时报告披露网站相关查询

临时公告名称	临时公告披露日期	临时公告披露网站名称
深圳丹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公司向银行借款提供担保及为公司向银行借款向担保公司提供保证反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2020年01月08日	巨潮资讯网
深圳丹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公司银行贷款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2020年01月21日	巨潮资讯网
关于实际控制人为公司向银行借款提供责任担保及为公司向银行借款向担保公司提供反担保保证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2020年02月18日	巨潮资讯网
关于实际控制人为公司向银行贷款向担保公司提供反担保保证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2020年02月27日	巨潮资讯网
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公司银行贷款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2020年04月01日	巨潮资讯网
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公司银行贷款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2020年04月07日	巨潮资讯网
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公司银行贷款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2020年07月11日	巨潮资讯网
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公司银行贷款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2020年09月03日	巨潮资讯网
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公司及全资子公司银行贷款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2020年09月30日	巨潮资讯网
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公司申请续办银行贷款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2020年12月10日	巨潮资讯网

十七、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2、重大担保

√ 适用 □ 不适用

(1) 担保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 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工商银行侨城西街支行	2016年12月27日	20,000	2016年12月13日	20,000	抵押	2016.12.13-2022.03.03	否	否
中国银行深圳分行	2017年10月31日	15,000	2017年12月06日	15,000	抵押	2017.12.1-2022.12.01	否	否
中信银行深圳分行	2019年09月07日	20,000	2019年12月11日	5,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9.12.4-2020.9.25	否	否
建设银行深圳科苑支行	2020年12月01日	10,000	2020年12月29日	9,886	抵押	2020.7.21-2024.7.20	否	否
招商银行深圳源兴支行	2020年04月07日	10,000	2020年04月02日	10,000	抵押	2020.4.9-2021.4.7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1）			75,000	报告期内对外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				59,886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 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 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公司担保总额（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A1+B1+C1）			75,00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B2+C2）				59,886
其中：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2) 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日常经营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八、社会责任情况

1、履行社会责任情况

(1) 股东权益保护

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公司治理结构，形成了完整的内控制度。报告期内，公司继续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完善公司治理，加强内部控制规范工作，严格遵守《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召开公司三会，三会召开的程序合法合规。根据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完善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制定《未来三年（2021-2023年）股东回报规划》，维护股东权益；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确保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不进行选择性信息披露，严格执行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和内幕信息保密制度，公平对待所有股东和投资者；强化投资者关系管理，通过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热线电话等多种方式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交流，保障公司所有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拥有各项合法权益。

(2) 员工权益保护

公司坚持以人为本的理念，充分保障员工的权益。报告期内，公司严格遵守《劳动法》、《劳动合同法》等法律法规，保障员工合法权益；建立了一整套符合法律要求的人力资源管理体系、规范的员工社会保险管理体系，进一步规范和完善了员工绩效考核制度。公司尊重和维护员工的个人权益，切实关注员工健康、安全和满意度，重视人才培养，构建和谐稳定的

劳资关系。同时公司高度重视安全生产，针对不同岗位定期为员工配备必要的劳动防护用品和保护设施，实行安全环保生产责任制，不定期对员工的安全生产进行全面排查，加大安全宣传、培训力度，提高员工的安全生产意识。

（3）供应商、客户权益保护

公司秉承诚信共赢的原则，与供应商、客户建立了良好的社会关系，致力于实现与客户及供应商的共赢。公司不断完善采购流程与机制，加强采购部管理，建立公平、公正、公开的评估体系，通过执行严格的质量标准，为客户提供高品质的产品和优质的服务。

（4）环境保护

环境保护方面，公司通过技术革新减少生产活动各个环节对环境可能造成的污染，同时也通过技术改造降低能耗，节约资源，降低企业生产成本，从而使产品价格更具竞争力，实现可持续发展。公司始终以国家政策为导向，坚持保护环境和节约资源的生态文明理念，对于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弃物进行有效处理，循环利用，相关废气、废水等经处理达标后排放。

2、履行精准扶贫社会责任情况

（1）精准扶贫规划

公司报告年度暂未开展精准扶贫工作，也暂无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2）年度精准扶贫概要

公司报告年度暂未开展精准扶贫工作，也暂无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3）精准扶贫成效

指标	计量单位	数量/开展情况
一、总体情况	——	——
二、分项投入	——	——
1.产业发展脱贫	——	——
2.转移就业脱贫	——	——
3.易地搬迁脱贫	——	——
4.教育扶贫	——	——
5.健康扶贫	——	——
6.生态保护扶贫	——	——
7.兜底保障	——	——
8.社会扶贫	——	——
9.其他项目	——	——
三、所获奖项（内容、级别）	——	——

（4）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公司报告年度暂未开展精准扶贫工作，也暂无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3、环境保护相关的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 是 □ 否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	排放口分布情况	排放浓度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排放总量	核定的排放总量	超标排放情况
广东丹邦科技有限公司	氨氮, cod, 总氮, 铜, 镍, 甲醛, 有机废气, 硫酸雾	废水明渠排放。废气收集处理后有组织排放	废水一个, 废气七个。	污水站一个 1号厂房2楼楼顶6个, 3号厂房1个。	单位 mg/l 氨氮 1.3 COD20. 铜 0.5 镍 0.5 单位 mg/m3 甲醛 25 有机废气 120 硫酸 雾 30	广东省《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电镀污染物排放标准》(GB21900-2008),广东省《电镀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44/1597-2015)	单位 t/年 氨氮 0.0179 COD.3.71 铜.0.09 镍 0.09 甲醛 0.0594 有机废气 0.0993 硫酸雾 0.941	单位 t/年 氨氮 0.021 COD.3.95 铜.0.1 镍 0.093 甲醛 0.06 有机废气 0.1 硫 酸雾 0.96	无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公司生产经营过程中,非常重视环境保护,加强环保投入,公司有专人和团队负责环保设施的操作、维护和保养工作,严格按照相关法律的要求,针对不同类型的污染物制定有效的各类防治措施和作业方法,确保环保设施的稳定运行。并且能够将整个环保设施的日常运作纳入到公司ISO9000和ISO14000体系中,统一进行管理。

公司主要排污防治设施分为废水处理设施及废气处理设施

1) 废水处理系统:公司废水主要包括工艺废水和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经过隔渣、化粪池处理后,进入松山湖北部污水处理厂处理。工艺废水包括酸性废水、有机废水、络合废水、含铜废水、含镍废水等,进行分类收集,辅以相应的处理系统,同时公司非常重视水资源的回收利用,将处理达标的水大部分回用到生产线,小部分经过公司自建污水厂通过离子交换、生化、物化、反渗透、活性炭过滤等工艺处理达标后,排放至所在松山湖北部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处理达到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的II时段一级标准和《电镀污染物排放标准》(GB21900-2008)表2新建企业水污染物(车间或生产设施废水排放口)排放限值、《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表1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基本项目标准限值IV类中较严者后排放,整套废水处理系统运行稳定,可实现连续生产的需要。

2) 废气处理系统:对酸碱废气、有机废气、粉尘进行分类收集,分类处理。酸碱废气经管道收集至废气塔,通过中和喷淋达标排放;有机废气采用“深度冷却冷凝+活性炭变压变温吸附解吸”处理系统,处理达到《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二级排放限值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1993)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值后引至厂房高空排放;粉尘通过布袋除尘后达标排放。所有整套废气处理系统运行稳定,可实现连续生产的需要。

3) 危险废物管理:公司对危险废物进行分类收集、分类贮存,交由有资质第三方处理公司处置。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环保相关规定履行环保审批工作,已取得

广东丹邦科技有限公司基于柔性电路封装基板技术的芯片封装产业化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国环评证乙字第2834号)

广东丹邦科技有限公司（二期）工程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国环评证乙字第2829号)

广东省环境保护厅的环保批复与验收函（粤环审【2011】130号）（粤环审【2017】105号）

东莞市环境保护局的环保批复与验收函（东环建【2016】0243号）（东环建【2018】11072号）

排污许可证（证书编号91441900692457713J001V）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公司为有效应对各类突发环境事件，提高防范突发环境事件的能力，制定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报送相关环保部门进行了备案（备案编号441900-2018-050-M）。

公司按照应急预案要求配备了相应的应急物资，并定期培训及演练。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公司制定了自行监测方案，安装配置了与东莞市环境生态局联网的在线环境监测系统。

委托有专业资质的检测单位定期对废水、废气、噪声等相关指标进行检测，并出具有效的检测报告。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无

其他环保相关信息

无

十九、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已根据相关法规要求对公司报告期内发生事项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披露，除此之外，无其他重大事项。

二十、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详情请参见本章节“十九、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00%	0	0	0	0	0	0	0.00%
1、国家持股	0	0.00%	0	0	0	0	0		0.00%
2、国有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其他内资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境内自然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4、外资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547,920,000	100.00%	0	0	0	0	0	547,920,000	100.00%
1、人民币普通股	547,920,000	100.00%	0	0	0	0	0	547,920,000	100.0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4、其他	0	0.00%	0	0	0	0	0	0	0.00%
三、股份总数	547,920,000	100.00%	0	0	0	0	0	547,920,000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5,657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3,69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8）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8）	0	
持股 5% 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深圳丹邦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9.32%	105,884,000	-3081560	0	105,884,000	质押	50,000,000
深圳市丹依科技	境内非国有法人	6.18%	33,835,050	0	0	33,835,050	冻结	33,835,053

有限公司			3			3	
张淑娟	境内自然人	1.53%	8,361,400	+8361400.00	0	8,361,400	
林培	境内自然人	0.98%	5,350,000	-3381451	0	5,350,000	
郝昕	境内自然人	0.64%	3,500,000	+3,500,000		3,500,000	
杨阳	境内自然人	0.49%	2,680,900	+2,680,900	0	2,680,900	
吴沛霖	境内自然人	0.47%	2,552,556	+2,552,556	0	2,552,556	
陈俊杰	境内自然人	0.42%	2,321,900	+2,321,900	0	2,321,9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39%	2,144,829	-2202854	0	2,144,829	
汪涓	境内自然人	0.37%	2,000,000	-5299900	0	2,000,00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3）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控股股东深圳丹邦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刘萍与深圳市丹依科技有限公司主要股东刘文魁为叔侄关系；2、除此之外，未知其他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不适用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深圳丹邦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05,884,000	人民币普通股	105,884,000				
深圳市丹依科技有限公司	33,835,053	人民币普通股	33,835,053				
张淑娟	8,361,400	人民币普通股	8,361,400				
林培	5,3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350,000				
郝昕	3,5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500,000				
杨阳	2,680,900	人民币普通股	2,680,900				
吴沛霖	2,552,556	人民币普通股	2,552,556				
陈俊杰	2,321,900	人民币普通股	2,321,9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2,144,829	人民币普通股	2,144,829				
汪涓	2,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000,00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	1、控股股东深圳丹邦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刘萍与深圳市丹依科技有限公司						

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主要股东刘文魁为叔侄关系；2、除此之外，未知其他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前十大股东中，深圳丹邦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 30,000,000 股；林培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 1,500,000 股；陈俊杰通过信用账户持有 1,427,600 股。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深圳丹邦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刘萍	2001 年 06 月 21 日	91440300729848495N	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功能性高分子材料、微电子聚合物材料、OLED 封装材料、有机发光材料、太阳能电池材料的技术开发与销售（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及限制项目）；经营进出口业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报告期内，深圳丹邦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均未控股或参股除本公司之外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姓名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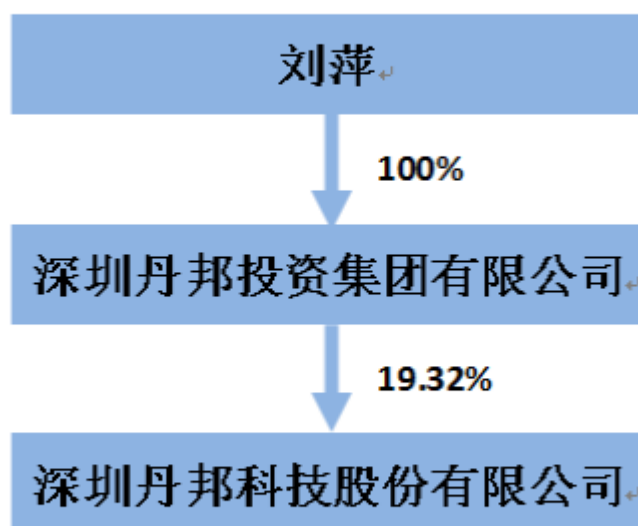
刘萍	本人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曾任深圳市新追求公司部门经理，深圳典邦柔性电路有限公司及深圳丹邦柔性复合铜板有限公司总经理。2001 年起创办丹邦科技，现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及研发中心主任。兼任深圳丹邦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广东丹邦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深圳典邦科技有限公司、广东东邦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光明新区丹邦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第比尔国际（香港）有限公司董事。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5、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八节 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可转换公司债券。

第九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刘萍	董事长	现任	男	56	2018年06月05日	2021年06月04日	0	0	0	0	0
谢凡	董事	现任	男	43	2020年11月02日	2021年06月04日	0	0	0	0	0
任琥	董事、副总经理	现任	男	54	2018年06月05日	2021年06月04日	0	0	0	0	0
龚艳	独立董事	现任	女	53	2018年06月05日	2021年06月04日	0	0	0	0	0
陈文彬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3	2018年06月05日	2021年06月04日	0	0	0	0	0
陈东东	监事会主席	现任	男	38	2020年10月16日	2021年06月04日	0	0	0	0	0
周鸾斌	监事	现任	男	44	2018年06月05日	2021年06月04日	0	0	0	0	0
殷鹰	监事	现任	男	44	2018年06月05日	2021年06月04日	0	0	0	0	0
谢凡	总经理	现任	男	43	2020年10月16日	2021年06月04日	0	0	0	0	0
刘强	财务负责人	现任	男	41	2020年10月16日	2020年06月04日	0	0	0	0	0
刘文魁	董事	离任	男	46	2018年	2020年	0	0	0	0	0

					06月05日	10月16日					
谢凡	监事	离任	男	43	2018年06月05日	2020年10月16日	0	0	0	0	0
刘萍	总经理	任免	男	56	2018年06月05日	2020年10月16日	0	0	0	0	0
莫珊洁	董事会秘书	离任	女	42	2018年06月05日	2020年10月16日	0	0	0	0	0
邓建峰	财务负责人	离任	男	54	2018年06月05日	2020年10月16日	0	0	0	0	0
合计	--	--	--	--	--	--	0	0	0	0	0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谢凡	董事	聘任	2020年11月02日	工作调整
刘文魁	董事	任免	2020年11月02日	工作调整
谢凡	监事会主席	任免	2020年10月16日	工作调整
陈东东	监事会主席	聘任	2020年10月16日	工作调整
刘萍	总经理	任免	2020年10月16日	工作调整
刘强	财务负责人	聘任	2020年10月16日	聘任
莫珊洁	董事会秘书	解聘	2020年10月16日	个人原因
邓建峰	原财务负责人	解聘	2020年10月16日	个人原因

三、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1、董事会成员简历

刘萍，男，1965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曾任深圳市新追求公司部门经理，深圳典邦柔性电路有限公司及深圳丹邦柔性覆合铜板有限公司总经理。2001年起创办本公司，现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及研发中心主任。兼任深圳丹邦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广东丹邦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深圳典邦科技有限公司、广东东邦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光明新区丹邦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第比国际（香港）有限公司董事。

谢凡，男，1978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湖北咸宁技术学院，大专学历。曾任深圳典邦柔性电路有限公司行政报关部经理、公司监事会主席、职工代表监事。兼任北京缔邦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深圳丹邦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监事，广东丹邦科技有限公司监事，深圳典邦科技有限公司监事，深圳光明新区丹邦科技有限公司监事，湖北云邦科技有限公司监事。

任琥，男，1967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西安冶金建筑学院，大学本科。曾任欧姆龙集团中国总公司采购部部长、管理部长，2012年加入本公司任市场销售总监、公司监事，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龚艳，女，1968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湖南财经学院会计系，本科学历。曾任中南大学计财处教学经费主管会计、机械学院主管会计、计财处科研财务科科长、计财处会计二科科长、深圳丹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湖南中大业翔科技有限公司财务总监。

陈文彬，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8年出生，博士。曾在美国华盛顿大学有机电子材料与器件实验室作访问学者，现任成都电子科技大学副教授、本公司独立董事。

2、监事会成员简历

陈东东，男，1983年8月出生，毕业于咸宁学院会计专业，大专学历，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曾任深圳市永丰源实业有限公司成本会计、财务主管，深圳市矽递科技有限公司财务主管，深圳市巨鼎医疗设备有限公司财务副经理，本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现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

殷鹰，男，1977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武汉工业大学，专科学历。曾任深圳中络电子有限公司工艺主管，深圳丹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监事、技术研发部副部长，现任深圳丹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工艺设备部部长、监事。

周鸾斌，男，1977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江西南昌大学，专科学历。2001年12月加入本公司，任公司IT高级工程师，监事。

3、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谢凡，男，总经理，详见董事会成员简历。

任琥，男，副总经理，详见董事会成员简历。

刘强，男，财务负责人，1980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毕业于华南师范大学，本科学历。曾任东莞顺晟电脑实业有限公司成本会计、财务课长，深圳市杰美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主管，深圳市雷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经理，东莞市骏业会计师事务所项目经理，广东东邦科技有限公司财务部长。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刘萍	深圳丹邦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01年06月21日		否
谢凡	深圳丹邦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监事	2015年03月27日		否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	--------	------------	--------	--------	---------------

刘萍	深圳典邦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08年01月09日		否
刘萍	广东东邦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09年01月13日		否
刘萍	第比尔国际（香港）有限公司	董事	2004年09月24日		否
刘萍	广东丹邦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09年08月25日		否
刘萍	深圳光明新区丹邦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7年06月15日		否
刘萍	湖北云邦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3年05月30日		否
刘萍	北京缔邦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2年08月30日		否
谢凡	广东丹邦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16年08月08日		否
谢凡	深圳典邦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15年03月05日		否
谢凡	深圳光明新区丹邦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17年06月15日		否
谢凡	湖北云邦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15年04月15日		否
谢凡	北京缔邦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05月15日		否
龚艳	长沙市雨花区斯莱美医疗美容门诊部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8年10月15日		是
龚艳	湖南中大业翔科技有限公司	财务总监	2005年11月30日		是
陈文彬	成都电子科技大学	副教授	1995年04月01日		是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018年11月6日，深圳证券交易所对公司董事长刘萍、董事会秘书莫珊洁给予通报批评的处分。详情请查阅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公告。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公司建立了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考核机制，使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更好地履行职责，同时，董事会下设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进行审核。独立董事津贴标准由公司股东大会确定。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董事长	刘萍	男	56	现任	84.18	否
董事兼总经理	谢凡	男	43	现任	42.98	否
董事兼副总经理	任琥	男	54	现任	40.11	否
独立董事	龚艳	女	53	现任	11.91	否
独立董事	陈文彬	男	53	现任	11.91	否
监事会主席	陈东东	男	38	现任	15.74	否
监事	殷鹰	男	44	现任	20.69	否
监事	周鸾斌	男	44	现任	16.11	否
财务负责人	刘强	男	41	现任	4.98	否
原董事	刘文魁	男	46	任免	13.2	否
董秘/副总经理	莫珊洁	女	42	离任	31.95	否
原财务负责人	邓建峰	男	54	离任	25.19	否
合计	--	--	--	--	318.94	--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230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355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585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585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272
销售人员	14
技术人员	94
财务人员	33
行政人员	172

合计	585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大专及以上	153
大专以下	432
合计	585

2、薪酬政策

公司在严格遵守《劳动合同法》等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基础上，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公司薪酬管理体系，按照薪酬管理体系发放工资。公司员工薪酬主要由基本工资、绩效工资、福利津贴构成，公司在严格遵守《劳动合同法》等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基础上，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公司薪酬管理体系，按照薪酬管理体系发放工资。公司员工薪酬主要由基本工资、绩效工资、福利津贴构成，员工的薪酬、福利水平根据公司的经营效益状况和地区生活水平、物价指数的变化进行适当调整。公司深入推进绩效考核工作，将薪酬与绩效挂钩，实现激励与约束的协同联动，有效提升了员工执行力和责任意识，有利于留住和吸引优秀人才，为公司发展提供人力资源保障。

3、培训计划

公司重视员工与企业的共同成长与全面发展。报告期内，公司根据行业特点和经营发展情况组织员工进行了包括新员工入职培训、在职人员业务培训、管理者提升培训、普法培训、安全培训等。公司坚持在综合素质普遍提高的基础上，对不同岗位的员工开展有重点的专项培训，积极贯彻以人为本理念，通过员工个人素质的提升、员工团队的优化，全面提升公司生产发展的活力。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中国证监会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公司治理结构进行了进一步的完善，对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进行了进一步修订，并根据报告期内《深圳证监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的有关要求，对公司治理、境外资金管理不到位、年报未完整披露关联交易、财务会计基础薄弱等方面不规范情况进行了整改。截止本报告期末，公司治理实际情况基本符合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并按照国家法律法规、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规定，认真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1、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公司严格依照《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及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公司章程》等规定和要求，规范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平等对待所有股东，确保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

2、关于董事和董事会：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等规定的选聘程序选举董事。公司目前有独立董事二名，占全体董事的三分之一以上，董事会的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公司全体董事能够依据《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开展工作，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依法行使职权，积极参加相关知识的培训，熟悉有关法律法规。报告期内，董事会下设的各专门委员会按照相关工作细则各司其职，为董事会的决策提供专业的意见和参考。

3、关于监事和监事会：公司监事会的人数、成员构成及监事的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公司监事能够按照《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的要求，认真履行自己的职责，对公司重大事项、财务状况、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等进行有效监督并发表意见，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4、关于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公司建立并不断完善绩效考核标准和激励约束机制。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公开、透明，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其薪酬与公司业绩指标挂钩。公司综合企业的实际情况，建立健全了绩效考核与评价体系。董事长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与企业经营业绩挂钩，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公开、透明，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进行。

5、关于相关利益者：公司充分尊重和维护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积极与利益相关者进行沟通和交流，实现社会、股东、公司、员工等各方利益的协调平衡，共同推动公司持续、稳健发展。

6、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规定，加强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披露有关信息；董事会秘书为公司信息披露和投资关系管理工作的直接负责人，协调公司与投资者的关系，接待投资者来访，回答投资者咨询，向投资者提供公司已披露的资料；公司指定《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为公司信息披露的指定报纸和网站，确保公司所有股东能够以平等的机会获得信息。

7、关于内审部门：公司设立专门的内部审计部门，并根据监管要求配备了符合人数要求的审计专员。公司内审部门定期对公司财务状况、重大投资、关联交易等事项进行检查和监督，并认真协助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开展相关工作。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均独立于控股股东，具有完整的业务、供应、生产和销售系统，以及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完全独立运作、自主经营，独立承担责任和风险。

1、业务独立情况公司目前主营业务包括FPC、COF柔性封装基板、COF产品及关键配套材料聚酰亚胺薄膜（PI膜）的研发、

生产与销售。拥有独立完整的产品研发、原材料采购、产品生产、销售系统和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不存在依赖或委托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进行产品销售的情况，也不存在依赖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进行原材料采购的情况。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已向本公司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书》，承诺不从事与本公司形成竞争关系的相关业务。

2、人员独立情况公司拥有独立的人事管理部门，独立负责员工的劳动、人事和工资管理，与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的相关管理体系完全分离；公司依照国家及地方的企业劳动、人事和工资管理规定，制定了一整套完整独立的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制度。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均没有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没有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公司的财务人员没有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3、资产独立情况公司拥有完整的生产经营性资产、相关生产技术和配套设施、工艺流程、独立完整的供货和销售系统等。对与生产经营相关的厂房、土地、设备等资产均合法拥有所有权或使用权，与公司生产经营相关的商标由公司独立、合法拥有。公司与股东之间的资产产权界定清晰，生产经营场所独立，不存在依靠股东的生产经营场所而进行生产经营的情况。目前公司没有以资产或信用为各股东的债务提供担保，公司对所有资产拥有完全的控制支配权。

4、机构独立情况根据《公司章程》，公司设有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以及公司各级管理部门等机构，各机构独立于股东运作，依法行使各自职权。公司建立了较为高效完善的组织结构，拥有完整的采购、生产和销售系统及配套服务部门，不存在与股东单位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况。

5、财务独立情况公司设立后，已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建立了一套独立、完整、规范的财务会计核算体系和管理制度，并实施严格的财务监督管理。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专职财务人员；公司在银行单独开立账户，拥有独立的银行账号；公司作为独立的纳税人，依法独立纳税；公司独立作出财务决策，独立对外签订合同，不受股东或其他单位干预或控制；公司未为股东提供担保，公司对所有的资产拥有完全的控制支配权，不存在资产、资金被股东占用或其他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20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25.37%	2020 年 04 月 22 日	2021 年 04 月 23 日	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3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 2020-027 号公告。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25.38%	2020 年 06 月 03 日	2020 年 06 月 04 日	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3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 2020-042 号公告。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22.61%	2020 年 08 月 14 日	2020 年 08 月 15 日	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3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 2020-063 号公告。
2020 年第三次临时	临时股东大会	22.51%	2020 年 11 月 02 日	2020 年 11 月 03 日	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股东大会						4月23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2020-094号公告。
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6.19%	2020年12月28日	2020年12月29日		详见公司于2020年12月29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2020-115号公告。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龚艳	17	1	16	0	0	否	3
陈文彬	17	1	16	0	0	否	2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无

2、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3、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公司独立董事依法履行董事义务，关注公司运作的规范性，对公司日常经营决策和制度完善等方面提出很多专业性建议，对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需要独立董事发表意见的事项出具了独立、公正的独立董事意见，为完善公司监督机制，维护上市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发挥了重要作用。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发表意见如下：

1.2020年1月8日，对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的关于全资子公司为公司向银行借款向担保公司提供保证反担保、关于

对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公司向银行借款提供担保及控股股东为公司向银行借款向担保公司提供保证反担保暨关联交易等相关事项发表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2. 2020年1月21日，对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的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公司银行贷款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发表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3. 2020年2月18日，对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的关于全资子公司为公司向银行借款向担保公司提供反担保保证、关于实际控制人为公司向银行借款提供责任担保及为公司向银行借款向担保公司提供反担保保证暨关联交易等相关事项发表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4. 2020年2月27日，对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的关于全资子公司为公司向银行贷款向担保公司提供反担保保证、《关于实际控制人为公司向银行贷款向担保公司提供反担保保证暨关联交易等相关事项发表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5. 2020年4月1日，对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的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公司银行贷款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发表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6. 2020年4月7日，对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的关于终止公司2019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公司银行贷款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等相关事项发表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7. 2020年4月30日，对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的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事项发表独立意见。

8. 2020年5月19日，对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的关于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发表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9. 2020年5月22日，对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公司管理部《关注函》（【2020】第311号）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核查意见。

10. 2020年6月30日，对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的关于续聘2020年度财务审计机构事项发表事前认可意见，对关于公司2019年度关联交易、关于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公司累计和当期对外担保情况等事项发表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

11. 2020年7月11日，对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的关于全资子公司为公司银行贷款提供担保、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公司银行贷款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等相关事项发表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12. 2020年8月27日，对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的关于控股股东及其它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等事项发表独立意见。

13. 2020年9月3日，对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的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公司银行贷款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事项发表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14. 2020年9月30日，对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的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公司及全资子公司银行贷款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关于全资子公司为公司银行贷款提供担保等相关事项发表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15. 2020年10月17日，对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的对总经理辞职、对聘任总经理及补选董事等相关事项发表独立

意见。

16. 2020年12月1日，对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的关于公司以自有房产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以下简称“建设银行深圳分行”）综合授信额度提供补充抵押担保事项发表独立意见。

17. 2020年12月10日，对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的关于控股股东向公司提供借款暨关联交易、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公司申请续办银行贷款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关于全资子公司为公司向银行申请续办银行贷款提供反担保等相关事项发表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18. 2020年12月12日，对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的关于终止全资子公司为公司申请续办银行贷款提供反担保事项、关于全资子公司为公司续办银行贷款提供担保等相关事项发表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六、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1、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报告期内，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依照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规则》的规定积极开展工作，认真履行职责，共组织召开6次审计委员会会议，审议了公司定期报告财务报表、聘任审计机构、内部审计报告、年度审计计划及总结等事项，详细了解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严格审查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执行情况；在年度审计过程中，与年审注册会计师进行了沟通，了解掌握会计师审计工作安排、审计重点及审计工作进展情况，就审计过程的问题交换意见，确保审计工作按时保质完成。

2、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报告期内，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依照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规则》的规定积极开展工作，认真履行职责，共组织召开1次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进行年终考核的议案》、《关于确认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19年度薪酬的议案》，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考核并确认了年度薪酬。

3、战略发展委员会

报告期内，董事会战略发展委员会依照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战略发展委员会工作规则》的规定组织开展工作，认真履行职责，共组织召开1次战略发展委员会会议，各委员积极探讨公司所处行业发展及公司未来发展规划，审议通过了《量子碳化合物厚膜产业化项目》、《新型透明PI膜中试项目》、《量子碳化合物半导体膜研发项目》和《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4、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报告期内，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依照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规则》的规定积极开展工作，认真履行职责，共组织召开1次提名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对公司总经理候选人谢凡资格审核的议案》、《关于对公司财务负责人候选人刘强资格审核的议案》。

七、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八、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由基本薪酬和激励薪酬确定，根据《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由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对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能力、履职情况等进行考评，2020年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根据考核情况发放，2020年公司未建立股权激励机制。

九、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1、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 是 □ 否

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p>重大缺陷，是指一个或多个控制缺陷的组合，可能导致企业严重偏离控制目标。在审计过程中，我们识别出丹邦科技公司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存在以下重大缺陷：</p> <p>（一）财务会计基础薄弱，财务监督不到位</p> <p>财务部门未保持财务谨慎性对异常原始票据合理性进行核实，凭单据进行财务处理，财务数据异常变动未进行财务分析；财务部门未对合同、信用政策执行情况进行监督；对于境外资金及境外子公司管控不到位，未启动确保资产安全追责程序，内部控制失效。</p> <p>（二）由于人员变动导致内部控制执行失效</p> <p>因员工变动，相应的交接程序未得到有效执行，造成公司相关档案资料遗失及归档不完整，新接手人员熟悉业务需一段时间才能正常展开工作。人员变动，印章管理执行不到位，内部控制失效。</p> <p>有效的内部控制能够为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的真实完整提供合理保证，而上述重大缺陷使丹邦科技公司内部控制失去这一功能。</p> <p>丹邦科技公司管理层已识别出上述重大缺陷，并将其包含在企业内部控制评价报告中，上述缺陷在所有重大方面得到公允反映。在丹邦科技公司 2020 年财务报表审计中，我们已经考虑了上述重大缺陷对审计程序的性质、时间安排和范围的影响。</p>	

2、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1 年 04 月 29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重大缺陷：单独缺陷或连同其他缺陷导致不能及时防止或发现并纠正财务报告中的重大错报。出现下列情形的，认定为重大	出现以下情形的，可认定为重大缺陷，其他情形视影响程度分别确定重要缺陷或一般缺陷。（1）企业决策程序不科

	缺陷：（1）控制环境无效；（2）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舞弊行为；（3）外部审计发现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公司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4）已经发现并报告给管理层的重大缺陷在 30 天内未加以改正；（5）公司审计委员会和内部审计部对内部控制的监督无效；（6）其他可能影响报表使用者正确判断的缺陷。 重要缺陷：单独缺陷或连同其他缺陷导致不能及时防止或发现并纠正财务报告中虽然未达到和超过重要性水平，但仍应引起管理层重视的错报。一般缺陷：不构成重大缺陷或重要缺陷的其他内部控制缺陷。	学（2）违犯国家法律、法规，如环境污染；（3）管理人员或技术人员纷纷流失（4）媒体负面新闻频现；（5）内部控制评价的结果特别是重大或重要缺陷未得到整改；（6）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系统性失效。
定量标准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1、资产总额潜在错报的重大缺陷标准为：错报 \geq 资产总额的 1%，重要缺陷的标准为：资产总额的 0.5% \leq 错报 $<$ 资产总额的 1%，一般缺陷的标准为：错报 $<$ 资产总额的 0.5%；2、主营业务收入潜在错报的重大缺陷标准为：错报 \geq 主营业务收入总额的 5%，重要缺陷的标准为：主营业务收入总额的 2% \leq 错报 $<$ 主营业务收入总额的 5%，一般缺陷的标准为：错报 $<$ 主营业务收入总额的 2%。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参照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执行。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2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1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或鉴证报告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p>审计报告</p> <p>亚会审字（2021）第 01530004 号</p> <p>深圳丹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p> <p>一、无法表示意见</p> <p>我们审计了深圳丹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丹邦科技”或“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p>

司资产负债表，2020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我们不对后附的丹邦科技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由于“形成无法表示意见的基础”部分所述事项的重要性，我们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作为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

二、形成无法表示意见的基础

（一）审计范围受限，无法确认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准确性

如财务报表附注六、（三十一）所述，由于疫情的影响，我们无法对主要客户、供应商实施现场调查、访谈；往来函证回函率较低；贵公司未能提供完整的与审计相关的资料，导致审计范围受限，我们未能获取到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无法核实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真实性，因此无法对贵公司的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准确性发表意见。

（二）减值准备计提的合理性等

如财务报表附注六、（三十九）所述，贵公司期末存货主要为 PI 膜，除两种型号少量对外销售外，其他规格未实现对外销售，销售价格不具有代表性，也无同品质可比市场销售价格进行参考；贵公司的主要生产设备均从海外供应商采购，贵公司未能提供完整的与审计相关的资料，我们未能获取本期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入账计量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因此无法对本期计提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合理性发表意见。

如财务报表附注六、（三十八）所述，贵公司对应收账款、预付账款计提信用减值损失 2.43 亿元并予以核销，我们未能获取到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证明其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及核销款项的合理性，因此无法对本期计提的信用减值损失及核销款项的合理性发表意见。

（三）其他非流动资产的存在性

如财务报表附注六、（十四）所述，贵公司预付的设备款已超过合同约定时间仍未收到设备，我们未能获取到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证明其设备或预付的款项是否能够收回，因此无法对其他非流动资产的存在性发表意见。

（四）前期财务报表是否存在错报存在不确定性

如财务报表附注十三、1 所述，由于我们未能获取到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证明是否存在前期财务报表错报，因此无法对前期是否存在需要更正错报发表意见。

三、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

如财务报表附注二、（二）所述，因债务逾期引发多起诉讼及仲裁案件，公司经营收入大幅下降、财务状况恶化、主要银行账户期后被司法冻结。

前述事项表明，丹邦科技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存在重大不确定性。虽然丹邦科技公司披露了拟采取的改善措施，但改善措施是否能够执行到位，实施效果是否如预期理想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丹邦科技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丹邦科技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丹邦科技、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丹邦科技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对丹邦科技公司的财务报表执行审计工作，以出具审计报告。但由于“形成无法表示意见的基础”部分所述的事项，我们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

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丹邦科技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

内控审计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1 年 04 月 29 日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
内控审计报告意见类型	无法表示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是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说明

一、审计报告中无法表示意见的内容

1. 审计范围受限，无法确认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准确性

如财务报表附注六、（三十一）所述，由于疫情的影响，我们无法对主要客户、供应商实施现场调查、访谈；往来函证回函率较低；贵公司未能提供完整的与审计相关的资料，导致审计范围受限，我们未能获取到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无法核实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真实性，因此无法对贵公司的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准确性发表意见。

2. 减值准备计提的合理性等

如财务报表附注六、（三十九）所述，贵公司期末存货主要为PI膜，除两种型号少量对外销售外，其他规格未实现对外销售，销售价格不具有代表性，也无同品质可比市场销售价格进行参考；贵公司的主要生产设备均从海外供应商采购，贵公司未能提供完整的与审计相关的资料，我们未能获取本期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入账计量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因此无法对本期计提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合理性发表意见。

如财务报表附注六、（三十八）所述，贵公司对应应收账款、预付账款计提信用减值损失2.43亿元并予以核销，我们未能获取到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证明其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及核销款项的合理性，因此无法对本期计提的信用减值损失及核销款项的合理性发表意见。

3. 其他非流动资产的存在性

如财务报表附注六、（十四）所述，贵公司预付的设备款已超过合同约定时间仍未收到设备，我们未能获取到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证明其设备或预付的款项是否能够收回，因此无法对其他非流动资产的存在性发表意见。

4. 前期财务报表是否存在错报存在不确定性

如财务报表附注十三、1所述，由于我们未能获取到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证明是否存在前期财务报表错报，因此无法对前期是否存在需要更正错报发表意见。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第十一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第十二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无法表示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1 年 04 月 28 日
审计机构名称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亚会审字（2021）第 01530004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戴勤永 、 雷海林

审计报告正文

亚会审字（2021）第01530004号

深圳丹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无法表示意见

我们接受委托，审计深圳丹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丹邦科技”或“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0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0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不对后附的丹邦科技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由于“形成无法表示意见的基础”部分所述事项的重要性，我们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作为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

二、形成无法表示意见的基础

1. 审计范围受限，无法确认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准确性

如财务报表附注六、（三十一）所述，由于疫情影响，我们无法对主要客户、供应商实施现场调查、访谈；往来函证回函率较低；贵公司未能提供完整的与审计相关的资料，导致审计范围受限，我们未能获取到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无法核实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真实性，因此无法对贵公司的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准确性发表意见。

1. 减值准备计提的合理性等

如财务报表附注六、（三十九）所述，贵公司期末存货主要为PI膜，除两种型号少量对外销售外，其他规格未实现对外销售，销售价格不具有代表性，也无同品质可比市场销售价格进行参考；贵公司的主要生产设备均从海外供应商采购，贵公司未能提供完整的与审计相关的资料，我们未能获取本期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入账计量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因此无法对本期计提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合理性发表意见。

如财务报表附注六、（三十八）所述，贵公司对应收账款、预付账款计提信用减值损失2.43亿元并予以核销，我们未能获取到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证明其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及核销款项的合理性，因此无法对本期计提的信用减值损失及核销款项的合理性发表意见。

1. 其他非流动资产的存在性

如财务报表附注六、（十四）所述，贵公司预付的设备款已超过合同约定时间仍未收到设备，我们未能获取到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证明其设备或预付的款项是否能够收回，因此无法对其他非流动资产的存在性发表意见。

1. 前期财务报表是否存在错报存在不确定性

如财务报表附注十三、1所述，由于我们未能获取到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证明是否存在前期财务报表错报，因此无法对前期是否存在需要更正错报发表意见。

三、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

如财务报表附注二、（二）所述，因债务逾期引发多起诉讼及仲裁案件，公司经营收入大幅下降、财务状况恶化、主要银行账户期后被司法冻结。

前述事项表明，丹邦科技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存在重大不确定性。虽然丹邦科技公司披露了拟采取的改善措施，但改善措施是否能够执行到位，实施效果是否如预期理想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丹邦科技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丹邦科技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丹邦科技、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丹邦科技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对丹邦科技公司的财务报表执行审计工作，以出具审计报告。但由于“形成无法表示意见的基础”部分所述的事项，我们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

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丹邦科技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北京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七日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深圳丹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624,326.30	17,247,421.73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6,567,641.09	278,854,794.19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789,958.95	1,948,709.81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53,025.00	3,203,621.15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81,780,883.49	132,884,186.18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7,764,371.46	7,652,942.62
流动资产合计	114,580,206.29	441,791,675.68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986,188,538.84	1,320,586,383.17
在建工程	404,080,429.32	188,362,164.77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105,376,593.62	156,730,440.69
开发支出	3,170,543.68	28,838,879.02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6,344,977.32	6,752,429.67
递延所得税资产		7,232,006.99
其他非流动资产	130,146,021.82	342,340,283.06
非流动资产合计	1,635,307,104.60	2,050,842,587.37
资产总计	1,749,887,310.89	2,492,634,263.0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97,594,503.11	339,752,365.6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7,839,015.91	18,458,439.34
预收款项	450,000.00	32,606.20
合同负债	298,560.6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7,250,158.01	5,614,596.11

应交税费	4,684,096.21	3,871,666.01
其他应付款	319,742,880.53	129,518,215.88
其中：应付利息	1,350,486.85	969,281.83
应付股利	101,505.15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9,137,986.94	90,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38,812.88	
流动负债合计	757,036,014.24	587,247,889.14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70,000,000.00	160,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7,463,461.24	10,026,101.59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77,463,461.24	170,026,101.59
负债合计	834,499,475.48	757,273,990.73
所有者权益：		
股本	547,920,000.00	547,92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711,989,628.85	711,989,628.8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3,869,932.75	3,408,622.38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3,262,706.69	43,262,706.69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83,914,567.38	428,779,314.4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915,387,835.41	1,735,360,272.32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915,387,835.41	1,735,360,272.3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749,887,310.89	2,492,634,263.05

法定代表人：刘萍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任琥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强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402,652.33	5,104,368.97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911,374.09	263,702,783.71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501,064.82	828,179.22
其他应收款	334,550,451.75	310,090,293.05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13,361,917.29	13,334,884.64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7,831,823.95	7,652,942.62
流动资产合计	362,559,284.23	600,713,452.21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055,968,160.00	1,068,165,107.9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63,612,579.88	390,078,999.96
在建工程	248,665,346.49	186,770,427.69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23,667,768.39	39,201,983.25
开发支出		7,974,942.80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427,580.98	252,976.45
递延所得税资产		1,596,362.16
其他非流动资产	156,398,324.68	77,564,870.59
非流动资产合计	1,748,739,760.42	1,771,605,670.88
资产总计	2,111,299,044.65	2,372,319,123.0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97,594,503.11	339,752,365.6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5,021,513.74	7,555,371.91
预收款项	450,000.00	32,057.02
合同负债	28,349.29	
应付职工薪酬	3,597,236.70	1,956,159.67
应交税费	1,017,962.45	512,922.20
其他应付款	305,143,635.79	125,307,502.50
其中：应付利息	1,350,486.85	969,281.83
应付股利	101,505.15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9,137,986.94	90,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3,685.41	
流动负债合计	721,994,873.43	565,116,378.9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70,000,000.00	160,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444,653.78	1,952,142.42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71,444,653.78	161,952,142.42
负债合计	793,439,527.21	727,068,521.32
所有者权益：		
股本	547,920,000.00	547,92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711,989,628.85	711,989,628.8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3,262,706.69	43,262,706.69
未分配利润	14,687,181.90	342,078,266.23
所有者权益合计	1,317,859,517.44	1,645,250,601.7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111,299,044.65	2,372,319,123.09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48,724,451.45	347,148,108.89
其中：营业收入	48,724,451.45	347,148,108.89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339,844,925.91	316,184,326.46
其中：营业成本	86,450,018.80	197,629,932.94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 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7,551,892.08	5,008,353.29
销售费用	1,654,019.74	5,812,434.56
管理费用	162,169,096.27	44,300,997.56
研发费用	21,857,628.40	34,569,117.56
财务费用	60,162,270.62	28,863,490.55
其中：利息费用	38,510,066.42	38,350,778.44
利息收入	200,881.28	94,702.97
加：其他收益	4,487,905.04	7,263,950.1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 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 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 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 列）	-227,955,422.44	-2,816,070.4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 列）	-290,725,700.51	-18,989,020.0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 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05,313,692.37	16,422,642.00
加：营业外收入	1,393,216.82	241,041.03
减：营业外支出	85,483.17	545,648.52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04,005,958.72	16,118,034.51
减：所得税费用	7,044,163.06	-1,217,000.8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11,050,121.78	17,335,035.40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11,050,121.78	17,335,035.40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11,050,121.78	17,335,035.40
2.少数股东损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7,278,555.13	4,865,549.82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7,278,555.13	4,865,549.82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7,278,555.13	4,865,549.82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		

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278,555.13	4,865,549.82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818,328,676.91	22,200,585.2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818,328,676.91	22,200,585.2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1.48	0.03
（二）稀释每股收益	-1.48	0.03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法定代表人：刘萍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任琥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强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一、营业收入	25,921,924.83	165,367,172.53
减：营业成本	27,070,948.58	84,244,426.39
税金及附加	1,020,291.02	1,325,827.07
销售费用	1,007,541.69	2,676,896.25
管理费用	56,690,236.94	25,542,056.00
研发费用	4,164,235.86	11,062,391.08
财务费用	48,449,632.50	30,679,293.61
其中：利息费用	38,510,066.42	38,350,778.44
利息收入	30,749.82	43,845.51
加：其他收益	2,432,753.33	5,038,460.6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		

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25,310,359.10	13,053,113.68
加：营业外收入	984,998.63	212,641.03
减：营业外支出	13,445.63	196,168.78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24,338,806.10	13,069,585.93
减：所得税费用	1,408,518.23	286,124.91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25,747,324.33	12,783,461.02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25,747,324.33	12,783,461.02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325,747,324.33	12,783,461.02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2,754,436.64	296,945,656.77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39,356,368.19	32,670,943.7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9,954,073.63	27,726,244.6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2,064,878.46	357,342,845.1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2,615,484.29	108,245,583.1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3,087,285.44	61,577,332.57
支付的各项税费	5,521,507.87	6,013,828.8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6,161,517.46	25,829,577.5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7,385,795.06	201,666,322.1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679,083.40	155,676,523.0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9,266,807.54	187,612,661.16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9,266,807.54	187,612,661.1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266,807.54	-187,612,661.1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18,792,053.76	429,752,365.6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3,727,000.00	167,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72,519,053.76	596,752,365.6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29,345,360.70	49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5,697,418.64	41,413,727.95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3,500,000.00	45,106,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58,542,779.34	576,519,727.9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976,274.42	20,232,637.6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567,693.90	72,499.7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043,755.82	-11,631,000.6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668,082.12	28,299,082.7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624,326.30	16,668,082.12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0,511,900.35	84,552,852.78
收到的税费返还	16,822,413.99	21,433,842.1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00,613,605.08	392,737,749.2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67,947,919.42	498,724,444.1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5,864,406.92	48,766,823.4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7,216,321.97	23,941,090.10
支付的各项税费	424,694.54	1,684,262.7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20,613,768.26	424,339,973.0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74,119,191.69	498,732,149.3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71,272.27	-7,705.2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		

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341,524.89	24,682,919.96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341,524.89	24,682,919.9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341,524.89	-24,682,919.9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18,792,053.76	429,752,365.6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3,727,000.00	167,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72,519,053.76	596,752,365.6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29,345,360.70	49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5,697,418.64	41,413,727.9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3,500,000.00	45,106,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58,542,779.34	576,519,727.9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976,274.42	20,232,637.6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65,193.90	112,273.3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01,716.64	-4,345,714.1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104,368.97	9,450,083.1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402,652.33	5,104,368.97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所有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股东权益	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47,920,000.00				711,989,628.85		3,408,622.38		43,262,706.69		428,779,314.40		1,735,360,272.32		1,735,360,272.3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47,920,000.00				711,989,628.85		3,408,622.38		43,262,706.69		428,779,314.40		1,735,360,272.32		1,735,360,272.3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278,555.13				-812,693,881.78		-819,972,436.91		-819,972,436.91
(一)综合收益总额							-7,278,555.13				-811,050,121.78		-818,328,676.91		-818,328,676.9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643,760.00		-1,643,760.00		-1,643,76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47,920,000.00			711,989,628.85		-1,456,927.44		41,984,360.59		415,460,607.55		1,715,897.669.55		1,715,897,669.5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865,549.82		1,278,346.10		13,318,706.85		19,462,602.77		19,462,602.77
（一）综合收益总额						4,865,549.82				17,335,035.40		22,200,585.22		22,200,585.2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278,346.10		-4,016,328.55		-2,737,982.45		-2,737,982.45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前期 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47,920,000.00				711,989,628.85				43,262,706.69	342,078,266.23		1,645,250,601.7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27,391,084.33		-327,391,084.33
（一）综合收益总额										-325,747,324.33		-325,747,324.3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643,760.00		-1,643,76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												

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47,920,000.00				711,989,628.85				43,262,706.69	14,687,181.90		1,317,859,517.44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47,920,000.00				711,989,628.85				41,984,360.59	333,311,133.76		1,635,205,123.2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47,920,000.00				711,989,628.85				41,984,360.59	333,311,133.76		1,635,205,123.2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278,346.10	8,767,132.47		10,045,478.57
(一)综合收益总额										12,783,461.02		12,783,461.02
(二)所有者投												

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278,346.10	-4,016,328.55			-2,737,982.45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47,920,000.00			711,989,628.85				43,262,706.69	342,078,266.23		1,645,250,601.77
----------	----------------	--	--	----------------	--	--	--	---------------	----------------	--	------------------

三、公司基本情况

深圳丹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前身深圳丹邦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丹邦有限公司）系经深圳市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以深外经贸资复[2001]0523号文件批准，由深圳市丹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丹依发展）和自然人益关寿设立，于2001年11月20日在深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取得注册号为440301502019128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丹邦有限公司以2008年12月31日为基准日整体变更为本公司，于2009年6月5日在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登记注册，取得注册号为440301502019128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公司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0300732076027R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现有注册资本547,920,000.00元，股份总数547,920,000.00股（每股面值1元）。

本公司属电子元件制造行业。主要经营活动为开发柔性覆合铜板、液晶聚合导体材料，高频柔性电路、柔性电路封装基板、高精集成电路、新型电子元器件、二维半导体材料、聚酰亚胺薄膜、量子碳基膜、多层石墨烯膜、屏蔽隐身膜，提供自产产品技术咨询服务，经营进出口业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生产经营柔性覆合铜板、液晶聚合导体材料，高频柔性电路、柔性电路封装基板、高精集成电路、新型电子元器件、二维半导体材料、聚酰亚胺薄膜、量子碳基膜、多层石墨烯膜、屏蔽隐身膜。

本财务报表于2021年4月28日经本公司董事会批准报出。

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的财务报表。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企业或主体。本公司将广东丹邦科技有限公司、丹邦科技（香港）有限公司、深圳光明新区丹邦科技有限公司三家子公司纳入报告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具体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八之说明。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及其他有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持续经营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能力为基础列报。

公司今年销售大幅下滑，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难以满足企业转型升级需求，因银行借款逾期未归还，导致公司部分银行存款账户期后被法院冻结、融资困难，公司市场开拓困难。鉴于丹邦科技目前的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虽然公司对其持续采取了应对措施，但其持续经营能力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对可持续经营能力的应对措施：

受2020年初新冠疫情影响，公司现阶段面临销售业绩大幅下滑、2020年度大额亏损、供应商诉讼、银行贷款利息逾期等事项。为应对上述问题，公司一方面在自身内部制定有效的经营措施，另一方面，公司开始和债权人、银行进行协商，从而改善公司面临的困局。

公司拟在新年度里采取以下应对措施以改善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

(1) 公司董事会及管理层积极推进公司定向增发实施工作，以便快速解决债务问题，恢复融资信用。

公司在深圳市南山区拥有4.1万平方米自有物业，在东莞市松山湖拥有7.2万平方米自有物业。随着深圳市南山区城市更新的进程，深圳的自有物业进行城市更新项目，公司在东莞的生产工厂具备接受深圳工厂全部生产能力的条件。

(2) 做好现有产业的经营和整合。

公司主要经营两大产品：柔性电路板（FPC），聚酰亚胺膜（PI膜）。在电子产品普及率逐步提高的背景下，柔性电路板市场仍具备良好的发展前景，不断开拓新的应用产品，市场规模继续保持增长，行业景气度仍在高水平，预计公司每年能实现1.5亿元销售规模

聚酰亚胺膜是FPC的上游材料，也可以进行深加工后用于手机散热，固态电池储能等功能。目前国内仍以进口PI膜为主，国产替代进口的市场规模大，利润高。公司自产PI膜对比进口PI膜具有明显的价格优势，产品性能也能满足客户需求，并且能依据客户的需求实施定制化生产，目前已在国内市场实现小批量销售，客户在小批量用量后会逐步提高订货量，预计PI膜年销售规模将超过1.2亿元。

(3) 继续积极寻求有实力的合作伙伴采用一切有效的措施努力改善公司经营状况，增加公司的净资产及盈利能力使公司走出财务困境，以期取得良好的效益回报股东。

如果定向增发工作或深圳市南山区城市更新能够顺利实施，则公司将迅速改善财务状况；并且随着上述资产整合计划、引入实力投资者和公司新项目落实的进一步推进，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将得到有力的改善。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无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基于上述编制基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已颁布的最新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此外,本财务报表参照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以下简称“第15号文(2014年修订)”)的列报和披露要求以及《关于上市公司执行新企业会计准则有关事项的通知》(会计部函[2018]453号)的列报和披露要求

2、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年度从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本财务报表所载财务信息的会计期间为自2020年1月1日起至2020年12月31日止。

3、营业周期

本公司的会计年度从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本财务报表所载财务信息的会计期间为自2020年1月1日起至2020年12月31日止。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作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一次交易取得或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的账面价值计量。本公司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应按以下顺序处理:

(1)调整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由于被

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确认商誉（或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将第一步调整后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购买日应享有子公司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比较，前者大于后者，差额确认为商誉；前者小于后者，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情形

(1) 判断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过程中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原则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 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过程中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方法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当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应当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3) 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过程中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方法

处置对子公司的投资未丧失控制权的，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计入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应当调整留存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的投资丧失控制权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应当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7、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流量表的现金指企业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折算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2.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9、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 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下述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

2.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为以下三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为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将部分本应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但是，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方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满足条件的股利收入计入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指本公司如何管理金融资产以产生现金流量。业务模式决定本公司所管理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来源是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出售金融资产还是两者兼有。本公司以客观事实为依据、以关键管理人员决定的对金融资产进行管理的特定业务目标为基础，确定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

本公司对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进行评估，以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在特定日期产生的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其中，本金是指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的公

允价值；利息包括对货币时间价值、与特定时期未偿付本金金额相关的信用风险、以及其他基本借贷风险、成本和利润的对价。此外，本公司对可能导致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的时间分布或金额发生变更的合同条款进行评估，以确定其是否满足上述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要求。

仅在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否则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不得进行重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3.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对于未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

金融负债，是指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负债：

①向其他方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合同义务。

②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义务。

③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非衍生工具合同，且企业根据该合同将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

④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衍生工具合同，但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衍生工具合同除外。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某个企业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剩余权益的合同。

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

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本公司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本公司的权益工具。

4.衍生金融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本公司衍生金融工具包括。初始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计量，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一项负债。因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任何不符合套期会计规定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主合同为金融资产的，混合工具作为一个整体适用金融资产分类的相关规定。如主合同并非金融资产，且该混合工具不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嵌入衍生工具进行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5.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假定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主要市场（或最有利市场）是本公司在计量日能够进入的交易市场。本公司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的，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在财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的资产和负债，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输入值，确定所属的公允价值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评估，以确定是否在公允价值计量层次之间发生转换。

6.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下列项目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

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本公司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12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12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12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12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在计量预期信用损失时，本公司需考虑的最长期限为企业面临信用风险的最长合同期限(包括考虑续约选择权)。

本公司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

对于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本公司按照投资的性质，根据交易对手和风险敞口的各种类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公司考虑的信息包括：

- 债务人未能按合同到期日支付本金和利息的情况；
- 已发生的或预期的金融工具的外部或内部信用评级(如有)的严重恶化；
- 已发生的或预期的债务人经营成果的严重恶化；
- 现存的或预期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变化，并将对债务人对本公司的还款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公司可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例如逾期信息和信用风险评级。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

益的债权投资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本公司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核销

如果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公司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但是，按照本公司收回到期款项的程序，被减记的金融资产仍可能受到执行活动的影响。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7.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将金融资产让与或交付给该金融资产发行方以外的另一方(转入方)。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8.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10、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认为所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的承兑银行信用评级较高，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也未计提损失准备。本公司持有的商业承兑汇票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与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一致。

11、应收账款

本公司对于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和租赁应收款，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以共同风险特征为依据，按照客户类别等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分为不同组别。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12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除单独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款项外，本公司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项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1)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于单独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款项，包括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除单独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款项外，本公司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项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如下：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1（账龄组合）	除单项计提、组合2之外的应收款项
组合2（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合并范围内且无明显减值迹象的应收关联方的款项

按组合方式实施信用风险评估时，根据金融资产组合结构及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债务人根据合同条款偿还欠款的能力），结合历史违约损失经验及目前经济状况、考虑前瞻性信息，以预计存续期基础计量其预期信用损失，确认金融资产的损失准备。

不同组合计量损失准备的计提方法：

项目	计提方法
组合1（账龄组合）	预期信用损失
组合2（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应收出口退税款以及海关设备进口保证金）	预期信用损失

组合2（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预期信用损失率：结合历史违约损失经验及目前经济状况、考虑前瞻性信息，对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且无明显减值迹象的，预期信用损失率为0。

坏账准备的转回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应收款项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12、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对其他应收款按历史经验数据和前瞻性信息，确定预期信用损失。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其他应收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1（押金、保证金组合）	日常经常活动中应收取各类押金、代垫款、质保金等应收款项。
组合2（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合并范围内且无明显减值迹象的应收关联方的款项
组合3（其他应收暂付款项）	除以上外的其他应收暂付款项

不同组合计量损失准备的计提方法：

项目	计提方法
组合1（押金、保证金组合）	预期信用损失
组合2（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预期信用损失
组合3（其他应收暂付款项）	预期信用损失

各组合预期信用损失率如下列示：

组合1（押金、保证金组合）预期信用损失率依据预计收回时间及资金时间价值确定；

组合2（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结合历史违约损失经验及目前经济状况、考虑前瞻性信息，对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且无明显减值迹象的，预期信用损失率为0；

组合3（其他应收暂付款项）比照应收账款账龄组合的预期信用损失率确定。

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13、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产成品、自制半成品、在产品、原材料、周转材料(包括包装物和低值易耗品)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原材料采用先进先出法，产成品、自制半成品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存货类别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

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14、合同资产

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的，确认为合同资产。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本公司对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四、(十)应收款项与合同资产。

15、合同成本

1. 合同履约成本

本公司对于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除收入准则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 (2) 该成本增加了企业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该资产根据其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是否超过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中列报。

2. 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增量成本是指本公司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对于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合同成本摊销

上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在履约义务履行的时点或按照履约义务的履约进度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4. 合同成本减值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差额的，本公司将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 (1) 企业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16、持有待售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企业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划分为持有待售：(1)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2)出售极可能发生，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确定的购买承诺，是指企业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该协议包含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已经获得按照有关规定需得到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的批准。

本公司将持有待售的预计净残值调整为反映其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但不得超过该项持有待售的原账面价值），原账面价值高于调整后预计净残值的差额，作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应当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处置组中适用本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本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本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后续转回金额，应当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适用本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

企业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其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无论出售后企业是否保留部分权益性投资，应当在拟出售的对子公司投资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时，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对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17、债权投资

无

18、其他债权投资

无

19、长期应收款

无

20、长期股权投资

1.投资成本的确定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

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 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 调整留存收益。

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 应当以持股比例计算的合并日应享有被合并方账面所有者权益份额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其原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取得进一步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 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 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 冲减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 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3) 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 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 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投资者投入的, 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在本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采用成本法核算; 对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时, 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 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 按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 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并同时根据有关资产减值政策考虑长期投资是否减值。

采用权益法时,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 归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 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时, 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 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 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 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 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 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企业的部分(但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 应全额确认), 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 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 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 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 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控制, 是指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 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 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回报金额; 重大影响, 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 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1) 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 但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 但不丧失控制权时, 应当将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部分处置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情形

部分处置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子公司控制权的，对于处置的股权，应结转与所售股权相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出售所得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损失）；同时，对于剩余股权，应当按其账面价值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或其它相关金融资产。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子公司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应按有关成本法转为权益法的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5.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在资产负债表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1、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22、固定资产

（1）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以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并从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

（2）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38	10%	2.37%-4.5%
机械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10%	9%
检测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10%	18%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5	10%	18%
办公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10%	18%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10%	18%

（3）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23、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2.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在建工程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

值准备。

24、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 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3) 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25、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1.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非专利技术及软件等，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年限如下：

项目	摊销年限（年）
土地使用权	50
专利权	15-20
软件	5
其他	20

3. 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

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26、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7、合同负债

本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部分确认为合同负债。

28、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职工参加了由当地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本公司以当地规定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缴纳基数和比例，按月向当地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经办机构缴纳养老保险费。职工退休后，当地劳动及社会保障部门有责任向已退休员工支付社会基本养老金。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上述社保规定计算应缴纳的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适用关于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除此情形外，适用关于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在报告期末，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

- (1) 服务成本。
- (2)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
- (3) 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上述项目的总净额应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9、租赁负债

无

30、预计负债

无

31、股份支付

无

32、收入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1. 收入确认的一般原则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简称：商品）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

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承诺。

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即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该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某一时点履行。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1）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3）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否则，本公

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的时点确认收入。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根据商品和劳务的性质，采用**产出法**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1. 可变对价

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有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每一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重新估计应计入交易价格的可变对价金额。

1. 重大融资成分

对于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使用将合同对价的名义金额折现为商品或服务现销价格的折现率，将确定的交易价格与合同承诺的对价金额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

对于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未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1. 应付客户对价

合同中存在应付客户对价的，除非该对价是为了向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将该应付对价冲减交易价格，并在确认相关收入与支付（或承诺支付）客户对价二者孰晚的时点冲减当期收入。

1. 交易价格分配至各单项履约义务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但在有确凿证据表明合同折扣或可变对价仅与合同中一项或多项（而非全部）履约义务相关的，本公司将该合同折扣或可变对价分摊至相关一项或多项履约义务。

单独售价，是指本公司向客户单独销售商品或服务的价格。单独售价无法直接观察的，本公司综合考虑能够合理取得的全部相关信息，并最大限度地采用可观察的输入值估计单独售价。

1. 主要责任人/代理人

本公司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从事交易时本公司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应当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或者按照既定的佣金金额或比例等确定。

1. 特定交易的收入处理原则

（1）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合同

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按照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即，不包含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收入，按照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负债。

销售商品时预期将退回商品的账面价值，扣除收回该商品预计发生的成本（包括退回商品的价值减损）后的余额，在“应收退货成本”项下核算。

（2）附有质量保证条款的合同

评估该质量保证是否在向客户保证所销售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的服务。公司提供额外服务的，则作为单项履约义务，按照收入准则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否则，质量保证责任按照或有事项的会计准则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1.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2. 销售商品合同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销售商品合同通常仅包含转让商品的履约义务。本公司通常在综合考虑了下列因素的基础上，以控制权转移时点确认收入：取得商品的现时收款权利、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的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的转移、商品实物资产的转移、客户接受该商品。

公司主要销售产品为FPC、COF柔性封装基板、COF产品，属于在某一时点履约合同，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

境内销售。以产品发出并经客户确认后即转移货物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境外销售。公司按照与客户签订的合同供货，公司在产品发出（对境外客户为装船、对深加工结转客户为送达客户仓库或指定地点）、办妥报关手续后确认收入。

对于客户取得所转让商品控制权时，交易价格已确认的销售，按确认价格确认收入。

（2）让渡资产使用权

让渡资产使用权在同时满足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收入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的收入。利息收入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使用费收入按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33、政府补助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4.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5.本公司将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将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应当计入营业外收支。

34、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本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企业合并；（2）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35、租赁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无

36、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无

37、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新收入准则	第四届董事会第 22 次会议审议通过	详见说明

财政部于2017年12月9日分别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2017年修订）》（财会〔2017〕22号），要求境内上市企业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

经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22次会议于2020年4月29日决议通过，本公司于2020年1月1日起开始执行新收入准则。

本公司追溯应用新收入准则，但对于分类和计量（含减值）涉及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与新收入准则不一致的，本公司选择不进行重述。因此，对于首次执行该准则的累积影响数，本公司调整2020年年初留存收益或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2019年度的财务报表未予重述。

执行新收入准则对本公司的主要变化和影响如下：

本公司的预收的已生效合同款项被重分类至合同负债。

执行新收入准则对本公司的主要变化和影响如下：

①首次执行日,按照新收入准则的规定进行分类和计量的资产负债账面价值的调节表

a、对合并财务报表的影响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变更前)	重分类	重新计量	2020年1月1日(变更后)
预收账款	32,606.20	-	-	-
减：转出至合同负债	-	28,855.04	-	-
转出至其他流动负债	-	3,751.16	-	-
按新收入准则列示的余额	-	-	-	-
合同负债				
加：自预收账款转入	-	28,855.04	-	-
按新收入准则列示的余额	-	-	-	28,855.04
其他流动负债	-	-	-	-
加：自预收账款转入	-	3,751.16	-	-
按新收入准则列示的余额	-	-	-	3,751.16

b、对公司财务报表的影响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变更前)	重分类	重新计量	2020年1月1日(变更后)
预收账款	32,057.02	-	-	-
减：转出至合同负债	-	28,369.04	-	-
转出至应交税费	-	3,687.98	-	-
按新收入准则列示的余额	-	-	-	-
合同负债	-	-	-	-
加：自预收账款转入	-	28,369.04	-	-
按新收入准则列示的余额	-	-	-	28,369.04
其他流动负债	-	-	-	-

加：自预收账款转入	-	3,687.98	-	-
按新收入准则列示的余额	-	-	-	3,687.98

②对2020年1月1日留存收益的影响

无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0年起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新租赁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是否需要调整年初资产负债表科目

是 否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20年01月01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7,247,421.73	17,247,421.73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278,854,794.19	278,854,794.19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948,709.81	1,948,709.81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3,203,621.15	3,203,621.15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32,884,186.18	132,884,186.18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7,652,942.62	7,652,942.62	
流动资产合计	441,791,675.68	441,791,675.68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320,586,383.17	1,320,586,383.17	
在建工程	188,362,164.77	188,362,164.77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156,730,440.69	156,730,440.69	
开发支出	28,838,879.02	28,838,879.02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6,752,429.67	6,752,429.67	
递延所得税资产	7,232,006.99	7,232,006.99	
其他非流动资产	342,340,283.06	342,340,283.06	
非流动资产合计	2,050,842,587.37	2,050,842,587.37	
资产总计	2,492,634,263.05	2,492,634,263.0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39,752,365.60	339,752,365.6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8,458,439.34	18,458,439.34	
预收款项	32,606.20	0.00	-32,606.20
合同负债		28,855.04	28,855.0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5,614,596.11	5,614,596.11	
应交税费	3,871,666.01	3,871,666.01	
其他应付款	129,518,215.88	129,518,215.88	
其中：应付利息	969,281.83	969,281.83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 负债	90,000,000.00	90,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3,751.16	3,751.16
流动负债合计	587,247,889.14	587,247,889.14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160,000,000.00	160,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0,026,101.59	10,026,101.59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70,026,101.59	170,026,101.59	
负债合计	757,273,990.73	757,273,990.73	

所有者权益：			
股本	547,920,000.00	547,92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711,989,628.85	711,989,628.8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3,408,622.38	3,408,622.38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3,262,706.69	43,262,706.69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428,779,314.40	428,779,314.4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735,360,272.32	1,735,360,272.32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1,735,360,272.32	1,735,360,272.3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492,634,263.05	2,492,634,263.05	

调整情况说明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20年01月01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104,368.97	5,104,368.97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263,702,783.71	263,702,783.71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828,179.22	828,179.22	
其他应收款	310,090,293.05	310,090,293.05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13,334,884.64	13,334,884.64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7,652,942.62	7,652,942.62	
流动资产合计	600,713,452.21	600,713,452.21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068,165,107.98	1,068,165,107.9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90,078,999.96	390,078,999.96	
在建工程	186,770,427.69	186,770,427.69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39,201,983.25	39,201,983.25	
开发支出	7,974,942.80	7,974,942.80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52,976.45	252,976.45	
递延所得税资产	1,596,362.16	1,596,362.16	
其他非流动资产	77,564,870.59	77,564,870.59	
非流动资产合计	1,771,605,670.88	1,771,605,670.88	
资产总计	2,372,319,123.09	2,372,319,123.0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39,752,365.60	339,752,365.6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7,555,371.91	7,555,371.91	
预收款项	32,057.02	0.00	-32,057.02
合同负债		28,369.04	28,369.04
应付职工薪酬	1,956,159.67	1,956,159.67	

应交税费	512,922.20	512,922.20	
其他应付款	125,307,502.50	125,307,502.50	
其中：应付利息	969,281.83	969,281.83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 负债	90,000,000.00	90,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3,687.98	3,687.98
流动负债合计	565,116,378.90	565,116,378.9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60,000,000.00	160,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952,142.42	1,952,142.42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61,952,142.42	161,952,142.42	
负债合计	727,068,521.32	727,068,521.32	
所有者权益：			
股本	547,92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711,989,628.85	711,989,628.8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3,262,706.69	43,262,706.69	
未分配利润	342,078,266.23	342,078,266.23	

所有者权益合计	1,645,250,601.77	1,645,250,601.7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372,319,123.09	2,372,319,123.09	

调整情况说明

(4) 2020 年起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新租赁准则追溯调整前期比较数据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①首次执行日,按照新收入准则的规定进行分类和计量的资产负债账面价值的调节表

a、对合并财务报表的影响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变更前)	重分类	重新计量	2020年1月1日(变更后)
预收账款	32,606.20	-	-	-
减: 转出至合同负债	-	28,855.04	-	-
转出至其他流动负债	-	3,751.16	-	-
按新收入准则列示的余额	-	-	-	-
合同负债				
加: 自预收账款转入	-	28,855.04	-	-
按新收入准则列示的余额	-	-	-	28,855.04
其他流动负债	-	-	-	-
加: 自预收账款转入	-	3,751.16	-	-
按新收入准则列示的余额	-	-	-	3,751.16

b、对公司财务报表的影响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变更前)	重分类	重新计量	2020年1月1日(变更后)
预收账款	32,057.02	-	-	-
减: 转出至合同负债	-	28,369.04	-	-
转出至应交税费	-	3,687.98	-	-
按新收入准则列示的余额	-	-	-	-
合同负债	-	-	-	-
加: 自预收账款转入	-	28,369.04	-	-
按新收入准则列示的余额	-	-	-	28,369.04
其他流动负债	-	-	-	-
加: 自预收账款转入	-	3,687.98	-	-
按新收入准则列示的余额	-	-	-	3,687.98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	13%、6%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16.5%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 30% 后余值的 1.2% 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 12% 计缴	1.2%、12%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丹邦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16.5%

2、税收优惠

1. 企业所得税

2018年10月16日，本公司取得了由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深圳市财政委员会、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844200360），认定本公司为高新技术企业，有效期三年（自2018年10月16日至2021年10月16日），2018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企业所得税减按15.00%的税率征收。

本公司子公司广东丹邦取得了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844010078），发证日期为2018年11月28日，有效期为三年。广东丹邦本次高新技术企业的认定系原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满后进行的重新认定，根据国家有关规定，广东丹邦自通过高新技术企业重新认定起连续三年可继续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税收优惠政策，并按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2. 增值税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生产企业出口货物“免、抵、退”税管理操作规程〉（试行）的通知》（国税发〔2002〕11号）及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推进出口货物实行免抵退税办法的通知》（财税〔2002〕7号），本公司外销一般贸易实行免抵退税优惠，转厂贸易免征增值税。

3、其他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20,024.92	18,283.98
银行存款	7,604,301.38	17,229,137.75
其他货币资金	0.00	0.00
合计	7,624,326.30	17,247,421.73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290,450.91	878,799.11

其他说明

2、应收票据

(1)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379,057.84	0.00
商业承兑票据	0.00	0.00
合计	379,057.84	0.00

3、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079,315.72	100.00%	511,674.63	7.23%	6,567,641.09	294,873.768.53	100.00%	16,018,974.34	5.43%	278,854,794.19
其中：										
账龄组合	7,079,315.72	100.00%	511,674.63	7.23%	6,567,641.09	294,873.768.53	100.00%	16,018,974.34	5.43%	278,854,794.19

	5.72		63		.09	68.53		4.34		4.19
合计	7,079,315.72		511,674.63		6,567,641.09	294,873.768.53		16,018,974.34		278,854,794.19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6,832,007.84	341,600.39	5.00%
1-2 年	69,693.89	6,969.39	10.00%
2-3 年	19,298.77	5,789.63	30.00%
3-4 年	2,000.00	1,000.00	50.00%
4-5 年			80.00%
5 年以上	156,315.22	156,315.22	100.00%
合计	7,079,315.72	511,674.63	--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 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含 1 年)	6,832,007.84
1 至 2 年	69,693.89
2 至 3 年	19,298.77
3 年以上	158,315.22
3 至 4 年	2,000.00
4 至 5 年	0.00
5 年以上	156,315.22

合计	7,079,315.72
----	--------------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6,018,974.34	205,452,899.16		220,960,198.87	0.00	511,674.63
合计	16,018,974.34	205,452,899.16		220,960,198.87	0.00	511,674.63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220,960,198.87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第一名	货款	40,355,224.50	无法收回	董事会批准	否
第二名	货款	40,272,397.58	无法收回	董事会批准	否
第三名	货款	32,772,395.83	无法收回	董事会批准	否
第四名	货款	20,725,438.93	无法收回	董事会批准	否
第五名	货款	19,093,196.82	无法收回	董事会批准	否
第六名	货款	16,526,769.33	无法收回	董事会批准	否
第七名	货款	13,495,439.51	无法收回	董事会批准	否
第八名	货款	13,382,311.71	无法收回	董事会批准	否
第九名	货款	12,576,275.05	无法收回	董事会批准	否
第十名	货款	10,679,830.69	无法收回	董事会批准	否
第十一名	货款	315,339.74	无法收回	董事会批准	否
第十二名	货款	281,882.73	无法收回	董事会批准	否
第十三名	货款	215,288.16	无法收回	董事会批准	否

第十四名	货款	215,556.60	无法收回	董事会批准	否
第十五名	货款	52,851.69	无法收回	董事会批准	否
合计	--	220,960,198.87	--	--	--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2,593,453.70	36.63%	129,672.69
第二名	706,155.87	9.97%	35,307.79
第三名	430,196.07	6.08%	21,509.80
第四名	408,822.70	5.77%	20,441.14
第五名	341,460.96	4.82%	17,073.05
合计	4,480,089.30	63.27%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4、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744,041.92	94.19%	1,803,701.25	92.56%
1至2年	45,917.03	5.81%	145,008.56	7.44%
合计	789,958.95	--	1,948,709.81	--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原因	占预付款项总额的比例(%)
第一名	非关联方	202,969.19	1年以内	尚未到货	25.69
第二名	非关联方	134,504.47	1年以内	尚未到货	17.03
第三名	非关联方	84,000.00	1年以内	尚未到货	10.63
第四名	非关联方	47,047.58	1年以内	尚未到货	5.96

第五名	非关联方	29,500.00	1年以内	尚未到货	3.73
合计		498,021.24			63.04

其他说明：

3.本期核销预付账款情况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预付账款	22,051,099.24

其中：期末重要的预付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名称	预付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第一名	原材料	11,024,228.12	无法收回预付款	董事会批准
第二名	原材料	11,024,228.12	无法收回预付款	董事会批准
第三名	原材料	2,643.00	无法收回	董事会批准
合计		22,051,099.24		

5、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53,025.00	3,203,621.15
合计	53,025.00	3,203,621.15

(1)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保证金	85,000.00	85,000.00
员工借款、备用金	27,000.00	47,365.00
出口退税款	0.00	2,953,314.66
其他	100.00	187,258.97
合计	112,100.00	3,272,938.63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	69,317.48			69,317.48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 本期	—	—	—	—
--转入第三阶段	-22,648.72		22,648.72	0.00
本期计提	20,631.75		439,017.80	459,649.55
本期转回	8,225.51			8,225.51
本期核销			461,666.52	461,666.52
202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59,075.00			59,075.00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7,500.00
2 至 3 年	6,500.00
3 年以上	88,100.00
3 至 4 年	65,000.00
5 年以上	23,100.00
合计	112,100.00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69,317.48	459,649.55	8,225.51	461,666.52		59,075.00
合计	69,317.48	459,649.55	8,225.51	461,666.52		59,075.0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	---------	------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押金	20,000.00	3-4 年	17.84%	10,000.00
第二名	押金	20,000.00	3-4 年	17.84%	10,000.00
第三名	押金	20,000.00	3-4 年	17.84%	10,000.00
第四名	押金	20,000.00	5 年以上	17.84%	20,000.00
第五名	备用金	10,000.00	1-2 年	8.92%	1,000.00
合计	--	90,000.00	--		51,000.00

6、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0,876,978.88	1,098,972.42	9,778,006.46	10,927,181.00		10,927,181.00
在产品	22,030,465.23		22,030,465.23	10,453,745.01		10,453,745.01
库存商品	113,519,144.35	66,514,984.65	47,004,159.70	128,831,627.05	20,598,802.52	108,232,824.53

周转材料	2,968,252.10		2,968,252.10	3,205,243.62		3,205,243.62
自制半成品				65,192.02		65,192.02
合计	149,394,840.56	67,613,957.07	81,780,883.49	153,482,988.70	20,598,802.52	132,884,186.18

(2)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098,972.42				1,098,972.42
库存商品	20,598,802.52	45,916,182.13				66,514,984.65
合计	20,598,802.52	47,015,154.55				67,613,957.07

3. 存货跌价准备情况

项目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依据	本期转回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原材料	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	
产成品	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7、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	16,864,732.44	7,192,306.72
待认证进项税额	150,057.47	
预缴企业所得税	367,842.80	
预缴其他税金	381,738.75	
其他		460,635.90
合计	17,764,371.46	7,652,942.62

其他说明：

8、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986,188,538.84	1,320,586,383.17

合计	986,188,538.84	1,320,586,383.17
----	----------------	------------------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械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电子设备	其他设备	检测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513,048,052.12	1,601,469,809.19	4,319,894.86	10,700,817.06	1,132,563.22	20,375,641.86	2,151,046,778.31
2.本期增加金额	174,700.89	711,196.96	32,556.56	95,305.31		7,389.38	1,021,149.10
(1) 购置							
(2) 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57,781.71		3,500.00	61,281.71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513,222,753.01	1,602,181,006.15	4,352,451.42	10,738,340.66	1,132,563.22	20,379,531.24	2,152,006,645.70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106,416,258.54	694,502,946.30	3,464,841.12	9,157,219.13	899,131.10	16,019,998.95	830,460,395.14
2.本期增加金额	14,896,752.50	119,537,968.08	135,993.74	267,184.81	5,542.08	1,013,352.93	135,856,794.14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52,003.54		3,150.00	55,153.54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121,313,011.04	814,040,914.38	3,600,834.86	9,372,400.40	904,673.18	17,030,201.88	966,262,035.74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99,556,071.12					199,556,071.12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199,556,071.12					199,556,071.12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391,909,741.97	588,584,020.65	751,616.56	1,365,940.26	227,890.04	3,349,329.36	986,188,538.84
2.期初账面价值	406,631,793.58	906,966,862.89	855,053.74	1,543,597.93	233,432.12	4,355,642.91	1,320,586,383.17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机器设备	1,151,908,470.99	549,534,413.64	199,556,071.12	402,817,986.23	按产能利用率折算
合计	1,151,908,470.99	549,534,413.64	199,556,071.12	402,817,986.23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及建筑物	301,781,439.02	正在办理中

合计	301,781,439.02
----	----------------

其他说明

9、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404,080,429.32	188,362,164.77
合计	404,080,429.32	188,362,164.77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排污全过程智能监控系统项目	184,905.66		184,905.66			
待验设备	403,895,523.66		403,895,523.66	188,362,164.77		188,362,164.77
合计	404,080,429.32		404,080,429.32	188,362,164.77		188,362,164.77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排污全过程智能监控系统项目			184,905.66			184,905.66						
待验设备	705,686,900.00	188,362,164.77	216,841,404.46	470,585,470.85	837,459,837.72	403,895,523.66						
合计	705,686,900.00	188,362,164.77	217,026,310.12	470,585,470.85	837,459,837.72	404,080,429.32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计提金额	计提原因
----	--------	------

其他说明

10、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40,325,978.35	139,650,069.47		217,969.30	59,684,422.28	239,878,439.40
2.本期增加金额		14,655,513.23			3,810,706.94	18,466,220.17
(1) 购置						
(2) 内部研发					3,810,706.94	3,810,706.94
(3) 企业合并增加						
(4) 分类调整		14,655,513.23				14,655,513.23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分类调整					14,655,513.23	14,655,513.23
4.期末余额	40,325,978.35	154,305,582.70		217,969.30	48,839,615.99	243,689,146.34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8,298,441.75	61,046,245.32		217,969.30	8,509,897.54	78,072,553.91
2.本期增加金额	870,669.42	10,082,062.39			3,058,292.49	14,011,024.30
(1) 计提	870,669.42	7,081,117.26			3,058,292.49	11,010,079.17
(2) 分类调整		3,000,945.13				3,000,945.13
3.本期减少金额					3,000,945.13	3,000,945.13
(1) 处置						
(2) 分类调整					3,000,945.13	3,000,945.13

4.期末余额	9,169,111.17	71,128,307.71		217,969.30	8,567,244.90	89,082,633.08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5,075,444.80				5,075,444.80
2.本期增加 金额		31,695,642.98			12,458,831.86	44,154,474.84
(1) 计提		31,695,642.98			12,458,831.86	44,154,474.84
3.本期减少 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36,771,087.78			12,458,831.86	49,229,919.64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 价值	31,156,867.18	46,406,187.21			27,813,539.23	105,376,593.62
2.期初账面 价值	32,027,536.60	73,528,379.35			51,174,524.74	156,730,440.69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其他系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已向国家知识产权局提交申请尚未获得批准的发明专利。

11、开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白色聚酰亚胺光学薄膜研制与开发	3,810,706.94				3,810,706.94			
离子交换法实现 PI 树脂	4,164,235.86					4,164,235.86		

表面直接电镀工艺研究								
基于量子碳基膜的柔性线路板基材及其制备方法	2,439,862.94					2,439,862.94		
一种超柔韧高导电导热性柔性基材及其制备方法	3,041,014.25					3,041,014.25		
PI 超厚膜 (d >125 μ m) 生产工艺开发	4,672,499.44					4,672,499.44		
导电聚酰亚胺薄膜的制备及性能研究	1,237,695.23							1,237,695.23
远红外辐射加热技术在新型透明聚酰亚胺薄膜固化工艺中的应用 1	4,053,405.13					4,053,405.13		
化合物半导体柔性碳基膜及其制备方法	3,486,610.78					3,486,610.78		
用于 3D 打印的 PI 粉末耗材制备工艺开发	1,932,848.45							1,932,848.45
合计	28,838,879.02					3,810,706.94	21,857,628.40	3,170,543.68

其他说明

12、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土地租赁费	729,999.48		50,121.00		679,878.48
厂房治理改造工程	6,022,430.19	1,256,993.47	1,614,324.82		5,665,098.84
合计	6,752,429.67	1,256,993.47	1,664,445.82		6,344,977.32

其他说明

13、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1,915,166.75	3,287,275.01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92,045.22	28,806.78
可抵扣亏损			10,026,101.59	1,503,915.24
信用减值准备			16,080,066.34	2,412,009.96
合计			48,213,379.90	7,232,006.99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7,232,006.99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亏损	103,190,602.35	22,762,867.66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570,749.63	8,225.51

存货跌价准备	67,613,957.07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99,556,071.12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49,229,919.64	
合计	420,161,299.81	22,771,093.17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0		3,881,777.88	
2021	1,198,928.98	3,873,106.19	
2022	6,118,311.68	6,118,311.68	
2023	3,267,934.13	3,267,934.13	
2024	5,621,737.78	5,621,737.78	
2030	86,983,689.78		
合计	103,190,602.35	22,762,867.66	--

其他说明：

14、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工程及设备款	130,146,021.82		130,146,021.82	342,340,283.06		342,340,283.06
合计	130,146,021.82		130,146,021.82	342,340,283.06		342,340,283.06

其他说明：

1. 向Marubeni Tekmatex Corporation采购加热复合辊和齿轮泵，合同总价134万美元。
2. 向ADVANCE株式會社采购大宽幅钢带装置，合同总价800万美元。
3. 向ADVANCE株式會社采购高精度混合器过滤装置，合同总价1040万美元。

以上设备采购款已过合同约定的交货期一年以上。

15、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228,683,095.76	50,000,000.00
保证借款	68,911,407.35	289,752,365.60
合计	297,594,503.11	339,752,365.6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1) 2019年12月6日，本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订了编号【2019深银大鹏贷字第0015号】贷款合同，贷款金额2,000.00万元，期限自2019年12月6日至2020年12月6日，于2020年12月4日已还清。

2019年12月10日，本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订了编号【2019深银大鹏贷字第0016号】贷款合同，贷款金额1,000.00万元，期限自2019年12月10日至2020年12月10日，于2020年12月10日已还清。

2019年12月11日，本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订了编号【2019深银大鹏贷字第0017号】贷款合同，贷款金额1,000.00万元，期限自2019年12月11日至2020年12月11日，于2020年12月11日还款88,592.65元，截至2020年12月31日账面余额 9,911,407.35 元。

上述3个贷款合同采用保证担保的方式，担保合同编号【2019深银大鹏最保字第0007号】最高额保证合同、【2019深银大鹏最保字第0008号】最高额保证合同、【2019深银大鹏最保字第0009号】最高额保证合同。

2. 2019年12月18日，本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银行”）深圳分行签订了编号【2019深银大鹏贸融字第0003号】国际贸易汇款融资业务合同，鉴于中信银行与本公司签订的编号【2019深银大鹏综字第0012号】综合授信合同，在2019年12月4日至2020年9月25日授信期限内给予本公司5,000.00万授信额度。因此中信银行同意提供138.8万美元作为国际贸易汇款业务融资额度供本公司使用，于2020年6月15日已归还清。

3. 2019年7月3日，本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签订了编号【借2019额26031南山】额度借款合同，贷款额度1.2亿元，期限2019年7月3日至2020年7月2日，此笔借款于2020年7月28日全部还清。

上述借款合同由深圳丹邦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刘萍提供保证担保。

2. 2020年7月21日，本公司与建设银行深圳分行签订编号为【HTZ442008005LDZJ202000007】的人民币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金额1亿元，借款期限2020年7月21日至2021年7月20日，借款利率为固定利率，即LPR利率加215个基点，实际利率为6%，按月结息；7月28日实际到款98,683,095.76元，截至2020年12月31日借款余额98,683,095.76元。

上述借款合同由深圳丹邦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广东丹邦科技有限公司、刘萍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020年12月29日，本公司将松坪山高新宿舍22栋28套房产作为抵押物，与建设银行深圳分行签订编号为【HTC442008005YBDB202000073】抵押合同，抵押担保范围为最高限额为人民币1亿元。

2. 2020年3月19日，本公司与招商银行深圳分行签订编号为【755XY2020006386】的授信协议，授信额度为人民币1亿元，授信期间24个月，即2020年3月17日起到2022年3月16日止。2020年4月9日，本公司与招商银行深圳分行签订编号为【755HT2020043272】的借款合同，贷款金额6,000.00万元，借款利率以

定价日前1个工作日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为基准利率（4.15%），加30个基点为基准利率（4.35%）。借款到期日2021年4月9日，截至2020年12月31日借款余额6,000.00万元。

上述借款合同由深圳丹邦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刘萍提供保证担保。

2020年4月2日，本公司将松坪山高新宿舍33栋房产作为抵押物，与招商银行深圳分行签订了编号为【755XY202000638603】的最高额抵押合同，抵押担保范围为最高限额为人民币1亿元。

2. 2019年9月9日，本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喜年支行签订了编号【0400000017-2019年（喜年）字00416号】贷款合同，贷款金额2,500.00万元，期限自实际提款日起6个月。

2019年9月10日，本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喜年支行签订了编号【0400000017-2019年（喜年）字00419号】贷款合同，贷款金额2,500.00万元，期限自实际提款日起6个月。

2019年9月11日，本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喜年支行签订了编号【0400000017-2019年（喜年）字00421号】贷款合同，贷款金额分别2,500.00万元，期限自实际提款日起6个月。

2019年9月12日，本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喜年支行签订了编号【0400000017-2019年（喜年）字00422号】贷款合同，贷款金额1,500.00万元，期限自实际提款日起6个月。

2019年9月12日，本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喜年支行签订编号【0400000017-2019年（喜年）字00423号】贷款合同，贷款金额1,000.00万元，期限自实际提款日起3个月。

上述借款合同由刘萍、深圳丹邦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提供担保，并已全部还清。

2. 2020年3月6日，本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喜年支行签订编号为【0400000017-2020年（喜年）字00061号】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金额2,500.00万元，借款期限6个月，从实际提款日起算，借款利率为提款日前一个工作日全国银行间拆借中心公布的一年期贷款基础利率，浮动利率为117个基点；于3月9日收到借款，借款到期日为9月9日；于2020年9月9日已还清。

2020年3月9日，本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喜年支行签订了编号为【0400000017-2020年（喜年）字00081号】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金额2,500.00万元，借款期限6个月，从实际提款日起算，借款利率为提款日前一个工作日全国银行间拆借中心公布的一年期贷款基础利率，浮动利率为117个基点；于3月10日收到借款，借款到期日为9月10日；于2020年9月9日已还清。

2020年3月11日，本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喜年支行签订编号为【0400000017-2020年（喜年）字00082号】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金额3,000.00万元，借款期限6个月，从实际提款日起算，借款利率为提款日前一个工作日全国银行间拆借中心公布的一年期贷款基础利率，浮动利率为117个基点；于3月11日收到借款，借款到期日为9月11日；于2020年9月10日已还清。

2020年3月11日，本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喜年支行签订编号为【0400000017-2020年（喜年）字00083号】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金额1,000.00万元，借款期限5个月，从实际提款日起算，借款利率为提款日前一个工作日全国银行间拆借中心公布的一年期贷款基础利率，浮动利率为117个基点；于3月12日收到借款，借款到期日为8月12日；于2020年8月1日已还清。

2. 2020年9月10日，本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喜年支行签订编号为【0400000017-2020年（喜年）字00982号】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金额4,000.00万元，借款期限6个月，从实际提款日起算；借款利率为合同生效日前一个工作日全国银行间拆借中心公布的一年期贷款基础利率，浮动利率为137个基点；于9月9日收到借款，借款到期日为2021年3月9日。

2020年9月7日，本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喜年支行签订编号为【0400000017-2020年（喜年）字00969号】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金额4,000.00万元，借款期限6个月，从实际提款日起算；借款利率为合同生效日前一个工作日全国银行间拆借中心公布的一年期贷款基础利率，浮动利率为137个基点；于9月10日收到借款，借款到期日为2021年3月10日，2020年12月25日归还本金1,000.00

万元。

上述借款合同由广东丹邦科技有限公司提供8,000.00万元的连带责任担保。

2020年11月23日,本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喜年支行签订编号为【工银深总融(喜年)字2020年第030号】的总授信融资合同,本合同下总授信额度为人民币1.425亿元,总授信期限为自2020年11月23日至2023年11月23日。

2021年1月15日,本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喜年支行签订编号为【工银深高抵(喜年)字2020年055号】的最高额抵押合同,本公司所担保的主债权自2020年9月7日至2023年9月7日期间,在人民币1.2亿元的最高余额内,本公司将松坪山高新宿舍32栋整栋抵押给工商银行。截止2020年12月31日,上述借款余额为7,000.00万元。

2. 2019年1月16日,本公司与珠海华润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订编号【华银(2019)深流贷字(深圳湾)第001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贷款金额2,000.00万元,期限自2019年2月1日至2020年2月1日。

2019年4月2日,本公司与珠海华润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订了编号【华银(2019)深流贷字(深圳湾)第009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贷款金额3,000.00万元,期限自2019年4月2日至2020年4月2日。

上述借款合同由刘萍、深圳丹邦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提供担保;同时以本公司松坪山高新住宅22栋房产进行抵押,上述借款已还清。

10. 2020年4月2日,本公司与珠海华润银行签订了【华银(2020)深贷展字(深圳湾)第331号】的贷款展期合同,展期约定贷款金额3,000.00万元,展期期限2020年4月3日至2020年9月30日,利率7.00%,此笔借款于2020年9月30日已还清。

11. 2020年1月10日,本公司与邮政储蓄银行签订了编号为【PSBCSZ05-YYT2020010901】的借款合同,借款金额3,000.00万元,借款期限为2020年1月10日至2021年1月9日,借款利率为起息日1年的LPR作为基准利率,在此基础上加0.2%,利率为4.35%。截至2020年12月31日借款余额2,900.00万元。

上述借款合同由刘萍、深圳丹邦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2020年1月10日,本公司与深圳市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签订编号为【深担(2019)年委保字(3768)号】的委托保证合同,本公司委托深圳中小企业为其向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华强北支行申请信贷提供保证担保。刘萍、广东丹邦科技有限公司、深圳丹邦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对此担保合同与深圳市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签订编号为【深担(2019)年反担字(3768)号】的反担保合同。

10. 2020年2月11日,本公司与交通银行签订了编号为【交银深罗借2020020101号】的借款合同,借款金额1,000.00万元,按月计息,利率4.35%,截至2020年12月31日借款余额为1,000.00万元。

上述借款合同由刘萍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2020年2月11日,本公司与深圳市高新投融资担保有限公司签订了编号为【A201903902】的担保协议书,为本公司与交通银行签订了编号为【交银深罗借2020020101号】的借款合同提供担保,广东丹邦科技有限公司、刘萍为对此担保合同进行反担保。

10. 2020年2月25日,本公司与国家开发银行深圳分行签订编号为【4430202001200085080】的借款合同,借款金额2,000.00万元,贷款期限为首次提款日起至最后一笔贷款还本日止,共计1年;贷款利率等于基准利率(4.05%)加上利差,利差为-0.45%,贷款利率应为3.6%,按季计息,每季度20日结息,截至2020年12月31日借款余额2,000.00万元。

2020年2月26日,深圳市高新投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与国家开发银行深圳分行签订了编号为【4430202001200085081】的保证合同,深圳市高新投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为上述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贷款期限为1年(2020年2月26日至2021年2月26日)。

2020年2月25日，刘萍、广东丹邦科技有限公司对此担保合同与深圳市高新投融资担保有限公司签订编号为【个保A201903902-1】、【企保A201903902-1】的反担保保证合同，担保范围为担保协议书下债务人应当承担的全部债务。

与上述借款相关的关联方担保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十、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之说明。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本期末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总额为 29,911,407.35 元，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借款利率	逾期时间	逾期利率
中信银行	9,911,407.35	6.09%		3.05%
中国银行	129,137,986.94	5.51%		
合计	139,049,394.29	--	--	--

其他说明：

16、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货款	15,901,475.94	16,518,946.49
应付设备、工程款	1,937,539.97	1,939,492.85
合计	17,839,015.91	18,458,439.34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其他说明：

期末账龄超过1年的大额应付账款主要系应付设备工程尾款及质保金。

17、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0.00
房租费	450,000.00	
合计	450,000.00	0.00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18、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销售合同相关的合同负债	298,560.65	28,855.04
合计	298,560.65	28,855.04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单位：元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1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5,614,596.11	44,813,337.72	43,177,775.82	7,250,158.01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658,209.22	658,209.22	
三、辞退福利		376,623.90	376,623.90	
合计	5,614,596.11	45,848,170.84	44,212,608.94	7,250,158.01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614,596.11	41,936,761.25	40,355,428.45	7,195,928.91
2、职工福利费		286,843.72	286,843.72	
3、社会保险费		897,917.15	897,917.15	
其中：医疗保险费		687,106.58	687,106.58	
工伤保险费		6,665.27	6,665.27	
生育保险费		204,145.30	204,145.30	
4、住房公积金		1,691,815.60	1,637,586.50	54,229.10
合计	5,614,596.11	44,813,337.72	43,177,775.82	7,250,158.01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643,442.84	643,442.84	
2、失业保险费		14,766.38	14,766.38	
合计		658,209.22	658,209.22	

其他说明：

20、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42.86	1,974,111.20
企业所得税		1,784,322.36
个人所得税	64,039.78	40,405.27
城市维护建设税	10.00	34,788.66
房产税	4,326,223.26	
土地使用税	277,334.98	
印花税	15,906.90	12,757.89
环境保护税	431.28	431.58
教育费附加	4.29	14,909.43
地方教育费附加	2.86	9,939.62
合计	4,684,096.21	3,871,666.01

其他说明：

21、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1,350,486.85	969,281.83
应付股利	101,505.15	
其他应付款	318,290,888.53	128,548,934.05
合计	319,742,880.53	129,518,215.88

(1) 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555,749.90	331,431.65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794,736.95	637,850.18
合计	1,350,486.85	969,281.83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单位：元

借款单位	逾期金额	逾期原因

其他说明：

(2) 应付股利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101,505.15	0.00
合计	101,505.15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3)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提费用	1,442,766.28	1,760,713.38
往来款	15,178,852.56	1,590,220.67
押金保证金	50,000.00	298,000.00

应付暂收款	2,400,000.00	2,400,000.00
关联方借款	282,691,000.00	122,500,000.00
出口退税	16,528,269.69	
合计	318,290,888.53	128,548,934.05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期末账龄超过1年的其他应付款主要系押金、关联方借款及质保金等。

2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09,137,986.94	90,000,000.00
合计	109,137,986.94	90,000,000.00

其他说明：

23、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额	38,812.88	3,751.16
合计	38,812.88	3,751.16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 提利息	溢折价摊 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	----	------	------	------	------	------	-------------	-----------	------	------

其他说明：

24、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179,137,986.94	250,000,000.00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09,137,986.94	-90,000,000.00
合计	70,000,000.00	160,000,000.0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1、2016年11月29日,本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签订固定资产借款合同,合同号为【0400000017-2016年(喜年)字00254号】,借款用途为购买设备,合同约定借款金额为20,000.00万元,借款期限为5年(2017-1-4至2021-12-13),借款采用浮动利率,利率为同期人民银行人民币贷款基准利率4.75%,上浮10%,执行年利率5.225%,借款利率为以6个月为一期,分段计息。

上述借款合同由深圳丹邦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刘萍提供保证担保。

2016年11月29日,本公司将松坪山高新宿舍32栋抵押给工商银行,签订了【0400000017-2016年喜年(抵字)0173号】的抵押合同,截止2020年12月31日,此笔贷款余额为5,000.00万元。

2、2017年11月24日,本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签订固定资产借款合同【编号2017年圳中银营固借字第0002号】,借款用途为采购设备,合同约定金额为1.5亿元,借款期限为60个月(2017-12-01至2022-11-30),首期利率为实际提款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施行的一至五年(含五年)期贷款基准利率4.75%,借款采用上浮利率16%,执行年利率为5.51%,按季结息。

2017年12月1日,第一笔提款金额为1.17亿元,提款后第三年开始每半年还一次款计划还款金额为2000万。

2018年4月18日,本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签订固定资产借款合同补充协议【编号2018年圳中银营借补协字第001号】,借款期限为60个月(2018-4-28至2022-12-01),首期利率为实际提款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施行的一至五年(含五年)期贷款基准利率4.75%,借款采用上浮利率16%。就第一笔提款之后各笔提款为实际提款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施行的一至五年(含五年)期贷款基准利率4.75%,借款采用上浮利率26%,执行年利率为5.985%,第二笔2018年4月18日提款金额3,300.00万元。此协议与《固定资产借款合同》约定不一致的,以此协议为准,此协议未作约定的仍使用《固定资产借款合同》。

2020年6月19日,本公司与中国银行签订了编号为【2020年圳中银营固借补协字第0010号】的固定资产借款合同补充协议：“(1)将原合同的第八条还款计划：首2年为宽限期,放款后第三年起按半年还本2,000.00万元,按季结息,剩余本金到期一次性结清,调整为按季结息,首两年为宽限期,放款后第三年起开始还款,2020年6月21日归还本金600.00万元;2020年7月20日归还本金1,400.00万元;2020年12月21日还款2,000.00万元;剩余本金每半年还款2,000.00万元,到期一次性结清;(2)将原合同十一条的借款人承诺增加在2020年6月21日至2020年7月20日期间,如借款人全额偿还其在其他金融机构到期贷款的,则贷款立即到期”。

3、与上述借款相关的关联方担保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十、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之说明。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25、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	------	------	------	------	------

政府补助	10,026,101.59		2,562,640.35	7,463,461.24	政府补助
合计	10,026,101.59		2,562,640.35	7,463,461.24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冲减成本费用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FPC 挠性线路板污水处理改扩建工程拨款	501,195.80			21,439.20			479,756.60	与资产相关
技术中心建设项目	1,450,946.62			486,049.44			964,897.18	与资产相关
02 专项课题经费	8,073,959.17			2,055,151.71			6,018,807.46	与资产相关
合计	10,026,101.59			2,562,640.35			7,463,461.24	

其他说明：

26、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547,920,000.00						547,920,000.00

其他说明：

27、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711,989,628.85			711,989,628.85
合计	711,989,628.85			711,989,628.85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28、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	减：前期计入	减：前期	减：所得	税后归属	税后归属	

		税前发生 额	其他综合收 益当期转入 损益	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 当期转入 留存收益	税费用	于母公司	于少数股 东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408,622.38	-7,278,555.13				-7,278,555.13		-3,869,932.7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3,408,622.38	-7,278,555.13				-7,278,555.13		-3,869,932.75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3,408,622.38	-7,278,555.13				-7,278,555.13		-3,869,932.75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29、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43,262,706.69			43,262,706.69
合计	43,262,706.69			43,262,706.69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30、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428,779,314.40	415,460,607.55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428,779,314.40	415,460,607.55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11,050,121.78	17,335,035.40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278,346.10
应付普通股股利	1,643,760.00	2,737,982.45
期末未分配利润	-383,914,567.38	428,779,314.40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3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3,610,052.68	85,697,369.43	342,118,888.09	196,828,642.12
其他业务	5,114,398.77	752,649.37	5,029,220.80	801,290.82
合计	48,724,451.45	86,450,018.80	347,148,108.89	197,629,932.94

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是否为负值

√ 是 □ 否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备注
营业收入	48,724,451.45	347,148,108.89	主营收入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	5,114,398.77	5,029,220.80	非主营收入
其中：			
其他业务-租金收入	5,023,661.01	4,893,153.98	非主营收入
其他业务-废料收入	90,737.76	136,066.82	非主营收入
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小计	5,114,398.77	5,029,220.80	非主营收入
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小计	0.00	0.00	无
营业收入扣除后金额	43,610,052.68	342,118,888.09	扣除非主营后营业收入

收入相关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合计
其中：				
其中：				
其中：				
其中：				
其中：				
其中：				
其中：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无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0.00 元，其中，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

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

其他说明

32、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621,276.33	43,301.94
教育费附加	1,157,982.93	30,930.01
房产税	4,326,223.26	4,469,251.31
土地使用税	277,334.98	292,005.12
印花税	164,628.41	168,079.59
环境保护税	4,446.17	4,725.32
其他		60.00
合计	7,551,892.08	5,008,353.29

其他说明：

33、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快递费、运输费及报关费		1,835,570.87
职工薪酬	1,371,542.74	3,283,475.44
办公、房租、水电费	214,778.40	316,370.01
差旅费	16,152.26	19,252.77
其他	51,546.34	357,765.47
合计	1,654,019.74	5,812,434.56

其他说明：

本期执行新收入准则，运输费用作为合同履约成本重分类进行主营业务成本中

34、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折旧、无形资产摊销	127,288,670.81	10,401,295.26
工资薪酬	20,703,959.82	20,128,917.14
中介咨询服务费	4,184,112.93	2,396,300.65

水电及排污费等	4,111,192.44	6,270,047.30
维护、检测及物料消耗等	2,827,455.99	1,367,059.78
办公、通讯及物业管理费等	1,195,244.98	1,094,098.14
差旅及业务招待费	961,072.31	1,307,812.81
快递费、交通费等	286,887.03	417,415.95
股权登记及信息披露费	152,169.81	307,182.43
其他	458,330.15	610,868.10
合计	162,169,096.27	44,300,997.56

其他说明：

35、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319,911.32	2,709,342.18
物料消耗	8,517,887.68	5,772,272.48
燃料动力费	3,508,798.80	3,550,810.28
折旧、摊销	8,511,030.60	21,932,245.40
其他		604,447.22
合计	21,857,628.40	34,569,117.56

其他说明：

36、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38,510,066.42	38,350,778.44
减：利息收入	200,881.28	94,702.97
手续费	96,059.83	97,324.07
汇兑损益	17,383,192.22	-9,489,908.99
其他	4,373,833.43	
合计	60,162,270.62	28,863,490.55

其他说明：

37、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递延收益分摊	2,562,640.35	3,212,474.55
供电局用电资助	963,924.00	904,806.00
科创委加计扣除资助款	527,000.00	3,031,334.00
失业稳岗补贴	59,976.40	73,415.57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	33,789.14	
残疾人就业奖励金		6,000.00
中小企业开拓市场资助补贴		35,920.00
水费补助	44,775.15	
科技创新局专利支持计划资助补贴	12,000.00	
工信局 2020 年产业化技术升级资助项目款	283,800.00	
合计	4,487,905.04	7,263,950.12

38、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451,424.04	-26,100.01
预付账款坏账损失	-22,051,099.24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205,452,899.16	-2,789,970.46
合计	-227,955,422.44	-2,816,070.47

其他说明：

1.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多数为深圳丹邦、广东丹邦本期计提并核销的无法收回款项；
2. 预付账款坏账损失为计提并核销全资子公司丹邦香港代深圳丹邦预付无法收回的材料采购款所致。

III

39、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47,015,154.55	-18,989,020.08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199,556,071.12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44,154,474.84	
合计	-290,725,700.51	-18,989,020.08

其他说明：

1. 存货跌价损失主要为PI膜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
2.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无形资产减值损失为根据开元评估师事务所出具的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在建工程评估报告（编号： ），经测算账面价值高于可回收金额而计提的减值准备。

B)

40、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政府补助	234,000.00	20,000.00	
无法支付的应付款项	1,158,295.33		
其他	921.49	220,641.03	
合计	1,393,216.82	241,041.0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影 响当年盈亏	是否特殊补 贴	本期发生金 额	上期发生金 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进口贴息补 助	东莞市商务 局	补助	因从事国家 鼓励和扶持 特定行业、产 业而获得的 补助（按国家 级政策规定 依法取得）	是		234,000.00		

其他说明：

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是指东莞市商务局2020年外经贸发展专项2019年申报进口贴息的项目资金。

41、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6,128.17	3,360.00	
罚款及滞纳金支出	12,141.85	290,098.36	
违约赔偿支出	67,213.12	59,479.74	
其他	0.03	192,710.42	
合计	85,483.17	545,648.52	

其他说明：

42、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87,843.93	1,519,397.41
递延所得税费用	7,232,006.99	-2,736,398.30
合计	7,044,163.06	-1,217,000.89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804,005,958.72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20,600,893.82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238,849.40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87,843.93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59,393,003.24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72,219,462.75
研发费加计扣除的影响	-2,458,983.19
以前年度已确认递延所得税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081,732.75
所得税费用	7,044,163.06

其他说明

43、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本节 33。

44、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574,575.15	6,098,671.14
利息收入	200,881.28	94,702.97
往来款	18,599,277.59	21,268,070.54
押金保证金		264,800.00
收到受限货币资金	579,339.61	
合计	19,954,073.63	27,726,244.65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费用性支出	26,398,476.63	24,672,299.82
手续费支出	96,059.83	97,324.07
支付经营性往来款	9,587,626.00	517,763.54
其他	79,355.00	542,190.16
合计	36,161,517.46	25,829,577.59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向关联方借款	253,727,000.00	167,000,000.00
合计	253,727,000.00	167,0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偿还关联方借款	93,500,000.00	45,106,000.00
合计	93,500,000.00	45,106,000.0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45、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811,050,121.78	17,335,035.40
加：资产减值准备	518,681,122.95	21,805,090.55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35,827,493.24	137,955,978.32
使用权资产折旧		
无形资产摊销	11,010,079.17	11,876,898.6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664,445.82	1,002,549.7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128.17	3,360.00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55,893,258.64	28,860,869.45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232,006.99	-2,656,052.47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088,148.14	-40,672,695.6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968,189.17	-14,773,332.0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98,294,711.23	-5,061,178.94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679,083.40	155,676,523.06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7,624,326.30	16,668,082.12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6,668,082.12	28,299,082.79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043,755.82	-11,631,000.67

（2）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其中：	--
其中：	--
其中：	--

其他说明：

（3）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其中:	--
其中:	--
其中:	--

其他说明: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7,624,326.30	16,668,082.12
其中: 库存现金	20,024.92	18,283.9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7,604,301.38	16,649,798.14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624,326.30	16,668,082.12

其他说明:

46、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房屋及建筑物*1	21,531,294.58	抵押借款
合计	21,531,294.58	--

其他说明:

房屋及建筑物*1: 详见附注六、(十五)2、借款及附注六、(十八)短期借款说明所述。

47、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其中: 美元	335,997.61	6.5249	2,192,350.81
欧元			
港币	315,444.98	0.8416	265,491.11
日元	14,999,009.00	0.0632	948,477.33
应收账款	--	--	

其中：美元	949,503.32	6.5249	6,195,414.21
欧元			
港币	10,779.18	0.8416	9,072.19
日元	2,308,318.34	0.0632	145,968.82
长期借款	--	--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日元			
应付账款			
其中：美元	1,377,812.07	6.5249	8,990,085.98
港币	173,732.90	0.8416	146,220.56
日元	831,675.52	0.0632	52,591.83
其他应付款			
其中：港币	2,431,232.43	0.8416	2,046,222.46

其他说明：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8、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单位：元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供电局用电资助	963,924.00	其他收益	963,924.00
科创委加计扣除资助款	527,000.00	其他收益	527,000.00
失业稳岗补贴	59,976.40	其他收益	59,976.40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	33,789.14	其他收益	33,789.14
水费补助	44,775.15	其他收益	44,775.15
科技创新局专利支持计划资助补贴	12,000.00	其他收益	12,000.00
工信局 2020 年产业化技术升级资助项目款	283,800.00	其他收益	283,800.00

中小企业新冠病毒疫情贷款贴息项目	924,333.33	财务费用	924,333.33
东莞市商务局 2020 外经贸发展专项进口贴息	234,000.00	营业外收入	234,000.00
合计	3,083,598.02		3,083,598.02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广东丹邦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东丹邦)	东莞市	东莞市	制造业	100.00%		设立
丹邦科技(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丹邦香港)	香港	香港	商业	100.00%		设立
深圳光明新区丹邦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明丹邦)	深圳市	深圳市	制造业	100.00%		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其他说明：

九、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为货币资金。金融工具的主要目的在于为本公司的运营融资。本公司具有多种因经营而直接产生的其他金融资产和负债，如应收账款和应付账款等。

本公司的金融工具导致的主要风险是信用风险、流动风险及市场风险。

1.金融工具分类

(1) 资产负债表日的各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如下:

金融资产项目	期末余额			合计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7,624,326.30			7,624,326.30
应收账款	6,567,641.09			6,567,641.09
其他应收款	53,025.00			53,025.00
合计	14,244,992.39			14,244,992.39

接上表:

金融资产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合计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17,247,421.73			17,247,421.73
应收账款	278,854,794.19			278,854,794.19
其他应收款	3,203,621.15			3,203,621.15
合计	299,305,837.07			299,305,837.07

(2) 资产负债表日的各类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如下:

金融负债项目	期末余额		合计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297,594,503.11	297,594,503.11
应付账款		17,839,015.91	17,839,015.91
应付利息		1,350,486.85	1,350,486.85
应付股利		101,505.15	101,505.15
其他应付款		318,290,888.53	318,290,888.53
长期借款		70,000,000.00	70,0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9,137,986.94	109,137,986.94
合计		814,314,386.49	814,314,386.49

接上表:

金融负债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合计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339,752,365.60	339,752,365.60
应付账款		18,458,439.34	18,458,439.34
应付利息		969,281.83	969,281.83

其他应付款		129,518,215.88	129,518,215.88
长期借款		160,000,000.00	160,0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0,000,000.00	90,000,000.00
合计		738,698,302.65	738,698,302.65

2.信用风险

本公司仅与经认可的、信誉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按照本公司的政策，需对所有要求采用信用方式进行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审核。另外，本公司对应收账款余额进行持续监控，以确保本公司不致面临重大坏账风险。对于未采用相关经营单位的记账本位币结算的交易，除非本公司信用控制部门特别批准，否则本公司不提供信用交易条件。

本公司其他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其他应收款等，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交易对手违约，最大风险敞口等于这些工具的账面金额。本公司无因提供财务担保而面临信用风险。

由于本公司仅与经认可的且信誉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所以无需担保物。同时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截止2020年12月31日，本公司前五大客户的应收款占本公司应收款项总额63.27%。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工具的账面金额。本公司没有提供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3.流动风险

流动性风险为本公司在履行与金融负债有关的义务时遇到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在资金正常和紧张的情况下，确保有足够的流动性来履行到期债务，且与金融机构进行融资磋商，保持一定水平的备用授信额度以降低流动性风险。

4.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市场风险主要包括利率风险、外汇风险。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利率风险可源于已确认的计息金融工具和未确认的金融工具（如某些贷款承诺）。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借款等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密切关注利率变动对本公司利率风险的影响。本公司目前并未采取利率对冲政策。但管理层负责监控利率风险，并将于需要时考虑对冲重大利率风险。

(2) 汇率风险

本公司面临的外汇变动风险主要与本公司的经营活动(当收支以不同于本公司记账本位币的外币结算时)及其于境外子公司的净投资有关。

汇率风险可源于以记账本位币之外的外币进行计价的金融工具。本公司的主要经营位于境外市场，销售业务以美元为主结算，对国外销售业务约占主营业务的95%以上，对国外销售业务以外币结算，本公司已确认的外币资产和负债及未来的外币交易（外币资产和负债及外币交易的计价货币主要为美元）存在外汇风险。相关金融工具主要包括：以外币计价的货币资金、应收账款、预收账款、应付账款等。

截止2020年12月31日，外币金融工具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详见附注六、（四十五）外币货币性项目。

？

十、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深圳丹邦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丹邦投资集团)	深圳	投资兴办实业、功能性高分子材料及其他材料的技术开发与销售	90,000,000.00	19.32%	19.32%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刘萍持有丹邦投资集团100.00%的股份，系本公司最终控制方。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刘萍。

其他说明：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八、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谭芸	最终控制方之配偶
广东东邦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东东邦)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北京缔邦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湖北云邦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深圳典邦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第比尔国际（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第比尔）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东邦科技（香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东邦)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深圳市丹依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第二大股东

其他说明

4、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	--------	-------	---------	----------	-------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香港东邦	产品销售	161,150.25	340,567.09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单位：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受托/承包资产类型	受托/承包起始日	受托/承包终止日	托管收益/承包收益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收益/承包收益
-----------	-----------	-----------	----------	----------	---------------	----------------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单位：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委托/出包资产类型	委托/出包起始日	委托/出包终止日	托管费/出包费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费/出包费
-----------	-----------	-----------	----------	----------	-------------	--------------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丹邦投资集团	厂房	34,285.68	34,285.68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	--------	----------	----------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	------	-------	-------	------------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深圳丹邦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016年12月13日	2022年03月03日	否
刘萍	200,000,000.00	2016年12月13日	2022年03月03日	否
广东丹邦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016年12月13日	2022年03月13日	否
深圳丹邦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87,500,000.00	2018年09月13日	2021年09月13日	是
刘萍	287,500,000.00	2018年09月13日	2021年09月13日	是
刘萍	120,000,000.00	2019年07月03日	2023年07月16日	是
深圳丹邦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20,000,000.00	2019年07月03日	2023年07月16日	是
深圳丹邦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20年01月19日	2022年01月19日	是
刘萍	100,000,000.00	2020年01月19日	2022年01月19日	是
深圳丹邦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9年01月16日	2020年01月16日	是
刘萍	50,000,000.00	2019年01月16日	2020年01月16日	是
广东丹邦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019年12月04日	2020年09月25日	否
深圳丹邦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019年12月04日	2020年09月25日	否
刘萍	200,000,000.00	2019年12月04日	2020年09月25日	否
深圳丹邦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20年03月19日	2024年03月19日	否
刘萍	100,000,000.00	2020年03月19日	2024年03月19日	否
深圳丹邦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20年07月21日	2024年07月20日	否
广东丹邦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20年07月21日	2024年07月20日	否
刘萍	100,000,000.00	2020年07月21日	2024年07月20日	否
深圳丹邦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20年01月10日	2021年01月10日	否
刘萍	30,000,000.00	2020年01月10日	2021年01月10日	否
刘萍	10,000,000.00	2020年01月21日	2023年01月20日	否

刘萍	30,000,000.00	2020年01月14日	2021年01月14日	是
深圳丹邦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20年01月14日	2021年01月14日	是
广东丹邦科技有限公司	80,000,000.00	2020年09月07日	2023年09月06日	否
刘萍	150,000,000.00	2017年11月24日	2024年11月24日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单位：元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深圳丹邦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53,700,000.00			借入丹邦投资公司股票质押所得资金，承担股票质押相关的资金成本。
合计	253,700,000.00			
拆出				
深圳丹邦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93,500,000.00			归还丹邦投资集团资金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3,189,400.00	2,866,100.00

(8) 其他关联交易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东邦香港	代垫费用		1,933,571.69
合计			1,933,571.69

5、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香港东邦	179,987.67	8,999.38	20,380.27	1,019.01
其他应收款	香港东邦			164,510.25	8,225.51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其他应付款	丹邦投资集团	282,691,000.00	122,500,000.00

十一、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1) 2016年11月29日，本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喜年支行签订了编号【0400000017-2016年（喜年）字00254号】固定资产借款合同，借款金额20,000.00万元，借款期限自实际提款日起5年。同日，本公司将松坪山高新宿舍32栋（深房地字第4000421138号，评估价值10,526,467.00元）作为抵押物，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喜年支行签订了编号为【0400000017-2016年喜年（抵）字0173号】最高额抵押合同。截至2020年12月31日该借款账面余额5,000.00万元。

(2) 2017年11月24日，本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签订了编号【2017年圳中银营固借字第0002号】固定资产借款合同，借款金额15,000.00万元，借款期限为5年。2017年12月6日，本公司将松坪山高新住宅21栋28套房产作为抵押物，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签订了编号为【2017年圳中银营司抵字第066号】抵押合同。截至2020年12月31日该借款账面余额 12,913.80万元。

(3) 2020年7月21日，本公司与建设银行深圳分行签订编号为【HTZ442008005LDZJ2020000073】的人民币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金额1亿元，借款期限2020年7月21日至2021年7月20日，2020年7月28日实际借款98,683,095.76元，2020年12月29日，本公司将松坪山高新宿舍22栋28套房产作为抵押物，与建设银行深圳分行签订编号为【HTC442008005YBDB20200007】抵押合同，抵押担保范围为最高限额为人民币1亿元。截至2020年12月31日借款余额98,683,095.76元。

(4) 2020年3月19日，本公司与招商银行深圳分行签订编号为【755XY2020006386】的授信协议，授信额度为人民币1亿元，授信期间24个月，即2020年3月17日起到2022年3月16日止。2020年4月9日，本公司与招商银行深圳分行签订编号为【755HT2020043272】的借款合同，贷款金额6,000.00万元，借款到期日2021年4月9日。2020年4月2日，本公司将松坪山高新宿舍33栋房产作为抵押物，与招商银行深圳分行签订了编号为【755XY202000638603】的最高额抵押合同，抵押担保范围为最高限额为人民币1亿元。截至2020

年12月31日借款余额6,000.00万元。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十二、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元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0.00
-----------	------

2、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 2021年1月10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深圳证监局对公司采取责令改正措施决定的整改报告》、《公司规范运作情况自查报告及整改计划》、《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进行财务核算，加强信息披露管理，推动合规建设常态化，提高规范运作意识和经营管理水平，持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切实提高公司治理水平。
- 2021年1月29日，公司收到控股股东丹邦投资集团的通知，丹邦投资集团拟通过协议转让部分公司股份，偿还股票质押融资贷款，以减少债务、化解股票质押风险。丹邦投资集团拟与受让方（待定）及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证券”或“质权人”）签订《丹邦科技股份转让协议书》，丹邦投资集团拟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向受让方转让其持有的公司股份1,095.84万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2%,转让后丹邦投资集团持股比例17.05%。
- 2021年3月5日，公司于近日收到控股股东丹邦投资集团函告及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及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邮寄的部分诉讼案件的《起诉书》等相关诉讼材料，获悉控股股东丹邦投资集团及实际控制人刘萍先生因为公司向金融机构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公司逾期未偿还相关借款，被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深圳市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华强北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喜年支行提起诉讼，丹邦投资集团所持公司部分股份亦被司法冻结，本次冻结25,527,582股，占公司总股东比例4.66%；2021年3月30日，于近日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查询及核实，获悉控股股东丹邦投资集团所持本公司的部分股份被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人民法院及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冻结，本次司法冻结

6,471,208股，占公司总股东比例2.19%，累计被司法冻结37,576,716股，占公司总股东比例6.86%。

4. 2021年3月5日，公司于近日收到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及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邮寄的部分诉讼案件的《起诉书》等相关诉讼材料，同时经公司自查，获悉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广东丹邦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全资子公司”）近期被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喜年支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华强北支行、国家开发银行深圳市分行、深圳市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等当事人提起诉讼，同时经有关当事人申请，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名下部分银行账户被有关法院冻结。截至2021年3月5日，公司收到诉状所涉及的金额为159,641,754.00元，占公司2019年度审计净资产的9.20%，经自查，公司涉及诉讼事项的累计金额为310,942,282.00元，占公司2019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17.92%，公司及全资子公司被冻结账户5个，被冻结金额为人民币1,459,604.55元，占公司2019年经审计净资产的0.084%。截至本报告披露日，此案件目前均未开庭审理，尚未判决或裁决。
5. 2021年3月10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李志福先生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自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为止。
6. 2019年12月4日，中信银行与公司签署《综合授信合同》，合同约定由中信银行给予丹邦科技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50,000,000.00元，额度使用期限自2019年12月4日起至2020年9月25日止。同时刘萍、深圳丹邦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广东丹邦科技有限公司为上述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责任。2019年12月11日，丹邦科技收到中信银行发放的一年期贷款1,000万元。2020年12月11日，该贷款到期，公司未归还到期借款1,000万元。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向深圳国际仲裁院申请仲裁，深圳国际仲裁院于2021年3月17日受理此案（案号（2021）深国仲受1050号），仲裁请求：1、裁决丹邦科技偿还中信银行贷款本金及利息等合计人民币10,084,287.99元；2、请求裁决刘萍、深圳丹邦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广东丹邦科技有限公司对丹邦科技的上述欠款承担连带担保责任；3、被申请人共同承担本案仲裁费。截至本报告披露日，此案件目前均未开庭审理，尚未裁决。
7. 2021年3月23日，公司全资子公司广东丹邦科技有限公司于2019年4月份至2020年5月份期间向深圳市诚信富吸塑制品有限公司采购吸塑盒共计货款人民币79,713.75元，因丹邦科技为广东丹邦唯一股东，原告要求丹邦科技对广东丹邦的债务承担连带责任。截至2021年3月23日，余下货款79,713.75元未付。深圳市诚信富吸塑制品有限公司向深圳市南山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深圳市南山区人民法院于2021年3月17日受理此案（案号（2021）粤0305民初5560号），诉讼请求：1、请求丹邦科技向深圳市诚信富吸塑制品有限公司支付拖欠的货款共计人民币79,713.75元；2、丹邦科技承担本案的诉讼费用。截至本报告披露日，此案件目前均未开庭审理，尚未判决。
8. 2021年3月30日，公司新增18个银行账户被冻结，账户冻结金额合计为943,576.93元。截至2021年3月30日，公司共有23个银行账户被冻结，累计被冻结资金余额合计为2,403,181.48元（其中，外币账户余额按照2021年3月1日汇率换算），占公司2019年经审计净资产的0.1385%。
9. 2021年3月30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非公开发行定向融资计划的议案》，为偿还公司债务拟以非公开方式发行并向深圳联合产权交易所申请备案总规模为人民币3,062万元、期限为6个月的丹邦科技定向融资计划，以公司位于深圳市南山区松坪山高新住宅的12套房产为抵押担保品，并由公司董事长及实际控制人刘萍先生、控股股东深圳丹邦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广东丹邦科技有限公司为本次定向融资计划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本次担保事项为无偿担保，不向公司收取任何费用。
10. 涉诉情况

序号	案件编号	当事人	案由	标的金额 (元)
1	(2021)粤1971民初487号	原告: 王氏港建科技设备(深圳)有限公司 被告: 广东丹邦科技有限公司	买卖合同纠纷	14,550.00
2	(2021)粤03民初51号	原告: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 被告: 刘萍、谭芸、深圳丹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丹邦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129,641,754.00
3	(2021)粤0304民初6138号	原告: 深圳市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被告: 刘萍、深圳丹邦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广东丹邦科技有限公司、深圳丹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合同纠纷	30,000,000.00
4	(2021)粤0304民初17695号	原告: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华强北支行 被告: 刘萍、深圳丹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丹邦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20,214,403.00
5	(2021)粤0305执3291号	原告: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被告: 深圳丹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丹邦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借款合同纠纷	60,410,711.00
6	(2021)粤0304民初18320号	原告: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喜年支行 被告: 刘萍、深圳丹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丹邦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50,199,565.00
7	(2021)粤0305民初5822号	原告: 上海森阳科技有限公司 被告: 深圳丹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买卖合同纠纷	55,269.00
8	(2021)粤0305民初6136号	原告: 东莞华港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被告: 深圳丹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买卖合同纠纷	306,268.00
9	(2021)粤0306民初15732号	原告: 深圳市宝安区沙井博德文具劳保批发行 被告: 深圳丹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买卖合同纠纷	80,143.00
10	(2021)粤0306民初15730号	原告: 深圳市宝安区沙井博德文具劳保批发行 被告: 广东邦科技有限公司	买卖合同纠纷	101,660.00
11	(2021)粤1971民初11606号	原告: 深圳市鑫如新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被告: 广东邦科技有限公司	买卖合同纠纷	99,840.00
11	(2021)粤1971民初10841号	原告: 深圳市腾龙源实业有限公司 被告: 广东邦科技有限公司	买卖合同纠纷	146,098.00
12	(2021)粤1971民初	原告: 东莞市粤正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买卖合同纠纷	127,558.00

	初10130号	被告：广东邦科技有限公司		
13	(2021)粤1971民初9608号	原告：广东宏顺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被告：广东邦科技有限公司，中太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丹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建筑工程分包合同纠纷	68,008.00
14	(2021)粤1971民初8419号	原告：上海森阳科技有限公司 被告：广东丹邦科技有限公司	买卖合同纠纷	10,518.00
合计				291,476,345.00

10.大股东承诺

丹邦投资集团作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为支持公司经营，维护和保障中小股东的利益，通过对公司捐赠等价资产的方式，特对应收拆借给公司使用款项部份债务豁免，豁免金额为243,011,298.11元，于2021年6月30日前完成债务豁免手续。丹邦投资集团将承接公司核销的应收账款和预付账款损失合计金额243,011,298.11元，由丹邦投资集团向交易方进行催收，后续催收到款与上市公司无关。以上事项已与丹邦投资集团签订协议，已经过上市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通过。

同时，丹邦投资集团承诺：若公司3笔预付设备款合计130,146,021.82元不能在一年内收到设备，丹邦投资集团将承担公司3笔预付设备款最终未收到设备部分的损失。以上承诺已与丹邦投资集团签订承诺书，已经过上市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通过。

十三、其他重要事项

1、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1.2020年10月13日，谢凡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其担任的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会主席及职工代表监事职务。2020年10月16日，公司总经理刘萍先生、董事会秘书及副总经理莫珊洁女士、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陈东东先生、财务负责人邓建峰先生、董事刘文魁先生辞职。经提名委员会提名，谢凡先生当选非独立董事，同时担任公司董事会下属战略发展委员会委员及审计委员会委员职务，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经董事会提名，聘任谢凡先生为公司总经理，兼任董事会秘书；经监事会选举陈东东先生为公司监事会主席，任期与第四届监事会一致；经公司总经理提名，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聘任刘强先生为公司财务负责人，任期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经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聘任宋凯超先生为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届满时止。

2. 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广东丹邦科技有限公司的PI膜制备的多层石墨烯量子碳基半导体材料及其制备方法，以PI膜为原料，高分子烧结法制备PI基高定向多层石墨烯薄膜、杂化及离子注入工艺实现可控带隙多层石墨烯量子碳基半导体薄膜技术。该技术为公司自主知识产权技术并申请/获得相关专利（专利申请号/授权号：ZL 201810219485.1）。
3. 本公司的一种无胶粘剂型柔性覆铜板及其制备方法，通过铜箔表面的ALD法改性技术、铜箔表面的ALD法PI膜沉积工艺、沉积PI膜的快速退火工艺技术。该技术为公司自主知识产权技术并申请/获得相关专利（专利申请号/授权号：ZL 201810219485.1）。
4. 本公司的一种聚酰亚胺厚膜和量子碳基膜、及其制备方法，通过聚酰亚胺厚膜的原料配方及合成技术、喷涂法口井式加温脱溶工艺生产高性能、大宽幅厚PI膜技术、高分子烧结法及纳米金属掺杂工艺生产具备二维半导体特性的量子碳基膜技术。该技术为公司自主知识产权技术并申请/获得相关专利（专利申请号/授权号：ZL 201910055344 .5）
5. 一种卷状连续石墨烯薄膜及其制备方法，此制备方法采用全自动诱导型高温装置、大面积连续卷到卷（R-R）烧结工艺，通过膜厚、张力、长度、强度、收卷松紧度、温度与速度进行数据算法、保证工业化生产的工业化技术。该技术为公司自主知识产权技术并申请/获得美国相关专利（专利申请/授权号：15/823,930/US10,676,362B2.）。
6.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非公开发行定向融资计划的议案》，为偿还公司债务拟以非公开方式发行并向深圳联合产权交易所申请备案总规模为人民币3,062万元、期限为6个月的丹邦科技定向融资计划，以公司位于深圳市南山区松坪山高新住宅的12套房产为抵押担保品，并由公司董事长及实际控制人刘萍先生、控股股东深圳丹邦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广东丹邦科技有限公司为本次定向融资计划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7. 公司于2020年12月收到控股股东深圳丹邦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的函告，获悉丹邦投资集团所持有的公司部分股份被质押，具体事项如下：

（1）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	质押股数(万	质押开始日期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本次质押占其	用途

	东及一致行动人	股)				所持股份比例	
深圳丹邦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是	1,000.00	2020年12月29日	2021年3月1日	史殿术	9.44%	自身经营生产及支持上市公司经营生产

(2) 股东股份累计质押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丹邦投资集团持有本公司股份10,588.40万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19.32%；其所持公司股份累计被质押5,000.00万股，占其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47.22%，占公司总股本的9.13%。截至报告披露日丹邦投资集团持有公司股份100,448,79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8.33%，其所持有公司股份累计被质押共计6,845.00 万股，质押比例占其所持本公司股份总数的68.14%，占公司总股本的12.49%。

(3) 截至报告披露日丹邦投资集团持有公司股份100,448,79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8.33%，累计被司法冻结70,448,790股，占其所持本公司股份总数的70.13%，占公司总股本的12.86%；累计被轮候冻结31,097,608股，占其所持本公司股份总数的30.96%，占公司总股本的5.68%。

十四、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019,860.46	100.00%	108,486.37	5.37%	1,911,374.09	271,032,410.88	100.00%	7,329,627.17		263,702,783.71
其中：										
账龄组合	2,019,860.46	100.00%	108,486.37	5.37%	1,911,374.09	128,690,454.27	47.48%	7,329,627.17	5.70%	121,360,827.10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142,341,956.61	52.52%			142,341,956.61
合计	2,019,860.46	100.00%	108,486.37	5.37%	1,911,374.09	271,032,410.88	100.00%	7,329,627.17		263,702,783.71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 适用 □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 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含 1 年)	1,995,122.62
1 至 2 年	16,134.04
2 至 3 年	2,124.23
3 年以上	6,479.57
3 至 4 年	0.00
4 至 5 年	0.00
5 年以上	6,479.57
合计	2,019,860.46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 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7,329,627.17	100,608,487.22		107,829,628.02		108,486.37
合计	7,329,627.17	100,608,487.22		107,829,628.02		108,486.37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	---------	------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 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220,960,198.87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第一名	货款	20,725,438.93	无法收回	董事会批准	否
第二名	货款	20,498,784.13	无法收回	董事会批准	否
第三名	货款	16,575,105.99	无法收回	董事会批准	否
第四名	货款	16,526,769.33	无法收回	董事会批准	否
第五名	货款	13,495,439.51	无法收回	董事会批准	否
第六名	货款	13,382,311.71	无法收回	董事会批准	否
第七名	货款	5,544,859.50	无法收回	董事会批准	否
第八名	货款	315,339.74	无法收回	董事会批准	否
第九名	货款	281,882.73	无法收回	董事会批准	否
第十名	货款	215,556.60	无法收回	董事会批准	否
第十一名	货款	215,288.16	无法收回	董事会批准	否
第十二名	货款	52,851.69	无法收回	董事会批准	否
合计	--	107,829,628.02	--	--	--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507,451.00	25.12%	25,372.55
第二名	334,884.49	16.58%	16,744.22
第三名	226,444.44	11.21%	11,322.22
第四名	127,375.97	6.31%	6,368.80
第五名	101,138.30	5.01%	5,056.92
合计	1,297,294.20	64.23%	

2、其他应收款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应收款	334,550,451.75	310,090,293.05
合计	334,550,451.75	310,090,293.05

(1)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内部往来	334,498,851.75	307,552,084.77
员工借款、备用金、保证金	90,500.00	96,135.00
出口退税款		2,463,605.03
其他	100.00	22,748.72
合计	334,589,451.75	310,134,573.52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	44,280.47			44,280.47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	—	—	—
--转入第三阶段	-22,648.72		22,648.72	0.00
本期计提	17,368.25			17,368.25
本期核销			22,648.72	22,648.72
202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39,000.00			39,000.00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307,568,597.01
1 至 2 年	26,946,254.74
2 至 3 年	6,500.00
3 年以上	68,100.00

3 至 4 年	65,000.00
5 年以上	3,100.00
合计	334,589,451.75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44,280.47	17,368.25		22,648.72		39,000.00
合计	44,280.47	17,368.25		22,648.72		39,000.0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往来款	334,498,851.75	1 年以内 307552597.01, 1-2 年 26946254.74	99.97%	
第二名	押金	20,000.00	3-4 年	0.01%	10,000.00
第三名	押金	20,000.00	3-4 年	0.01%	10,000.00
第四名	押金	20,000.00	3-4 年	0.01%	10,000.00

第五名	押金	10,000.00	1-2 年		1,000.00
合计	--	334,568,851.75	--	100.00%	31,000.00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068,165,107.98	12,196,947.98	1,055,968,160.00	1,068,165,107.98		1,068,165,107.98
合计	1,068,165,107.98	12,196,947.98	1,055,968,160.00	1,068,165,107.98		1,068,165,107.98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丹邦香港	12,196,947.98			12,196,947.98		0.00	12,196,947.98
广东丹邦	1,055,968,160.00					1,055,968,160.00	
光明丹邦							
合计	1,068,165,107.98			12,196,947.98		1,055,968,160.00	12,196,947.98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0,904,192.97	26,348,543.93	160,520,973.98	83,522,511.97
其他业务	5,017,731.86	722,404.65	4,846,198.55	721,914.42
合计	25,921,924.83	27,070,948.58	165,367,172.53	84,244,426.39

收入相关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合计
其中：				
其中：				
其中：				

其中：				
其中：				
其中：				
其中：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无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0.00 元，其中，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

其他说明：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十五、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6,128.1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903,215.5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079,861.82	
减：所得税影响额	597,334.36	
合计	3,379,614.79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0.99%	-1.48	-1.4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1.24%	-1.49	-1.49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净利润		净资产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按中国会计准则	-811,050,121.78	17,335,035.40	915,387,835.41	1,735,360,272.32
按国际会计准则调整的项目及金额：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境外会计准则名称：

单位：元

	净利润		净资产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按中国会计准则	-811,050,121.78	17,335,035.40	915,387,835.41	1,735,360,272.32
按境外会计准则调整的项目及金额：				

第十三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告。
-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中国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件。
- 四、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签名的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文本。
- 五、以上备查文件的备置地点：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